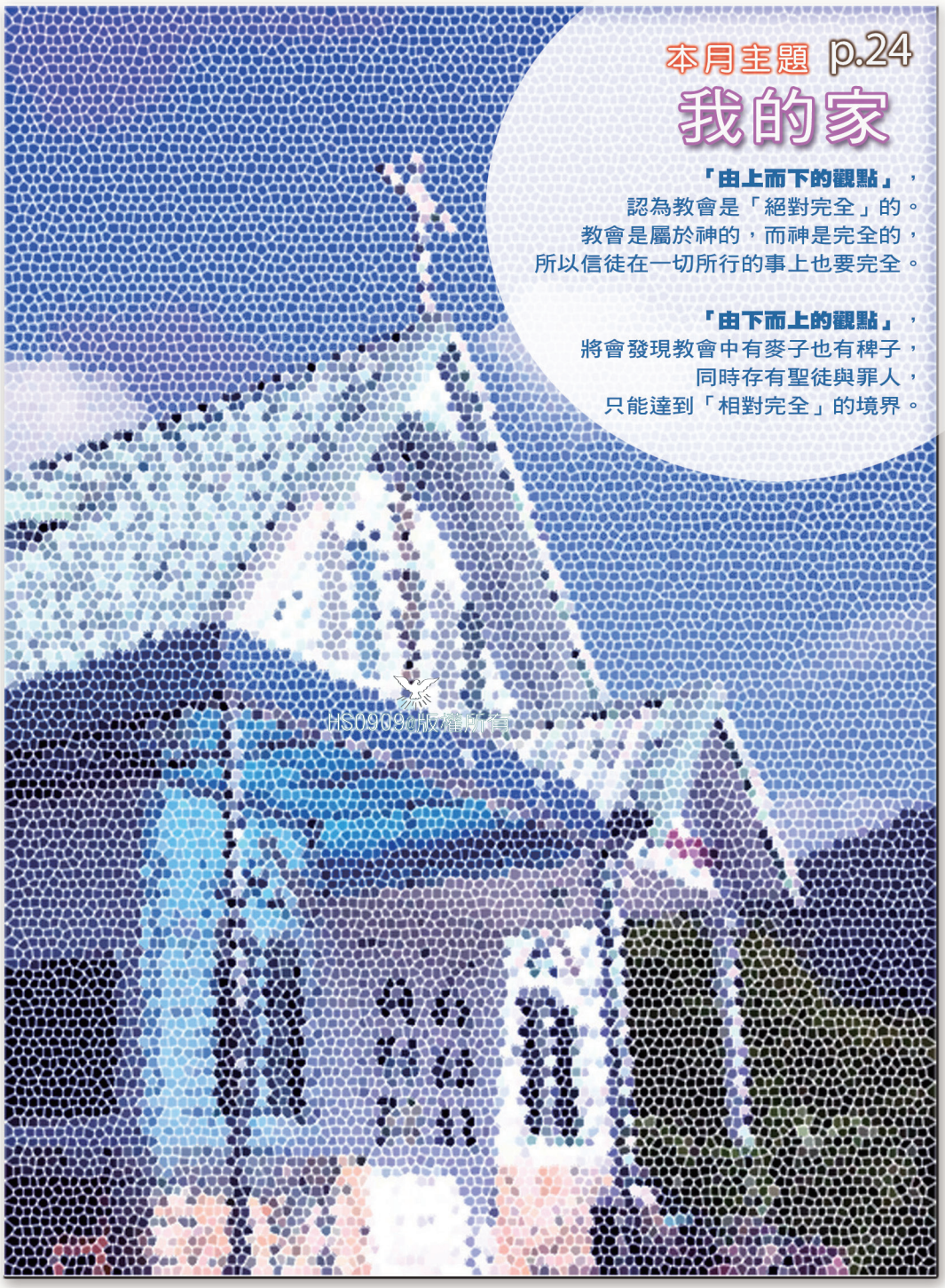
這活水的江河，要使你得永生（約四14，七38）。

2009 September 聖靈月刊

聖靈
HOLY SPIRIT MONTHLY



本月主題 p.24
我的家

「由上而下的觀點」，
認為教會是「絕對完全」的。
教會是屬於神的，而神是完全的，
所以信徒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完全。

「由下而上的觀點」，
將會發現教會中有麥子也有稗子，
同時存有聖徒與罪人，
只能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

HS0909版權所有

是主

一個願意親近主的人，
生活中不尋常的遭遇，
是主在向我們說話。
主耶穌讓火雞來撞擋風玻璃，
我想知道為什麼？
想聽到祂向我說了什麼？

天父攜我手——行過死蔭的幽谷

神要我明白，
雖處在逆境，
仍要以這樣艱難的心情感受，
為和我受著同樣煎熬的人代禱。
啊！這是多麼難行的路呀！
這樣的心胸氣度又是如何的寬廣…

莫拉克颱風的啟示

為生於斯、長於斯的台灣禱告，
因台灣微弱，
蕞爾小島，
怎能站立得住呢？
願天地的主能說：這災可以免了。

痛！

教導孩子正確的觀念，
培養孩子悲天憫人的胸懷，
那是無以倫比的財富，
我們都需要在痛苦中的恩典。

ISSN 1682-2854
9 771682 285009

09
2009.09 384期
雜誌社信箱
holyspirit@joy.org.tw



文／Abigale

倚靠聖靈 成就萬事

某次安息日聚會中，講道者戴弟兄分享一則孩童代禱的美好見證，讓即將成為媽媽的我印象非常深刻。戴弟兄述說他們全家信主的起因，是由於祖母久病不癒，家人四處求神問卜都無功效。當時有一名鄰居小孩自告奮勇來幫忙禱告，戴弟兄的爸爸就馬上帶那位小孩到家裡，但是祖父看見要來幫忙的人只是個孩子，就顯出愁眉苦臉的模樣，爸爸也不知道如何是好，然而那位孩童就自己開始靠著聖靈禱告了。

禱告完畢，臥病在床的祖母竟然痊癒！這個神蹟讓祖父非常驚訝，更深深明白這位小孩所信靠的神，必定是一位真正的、大有能力的神，所以不需要動用到大人、只派小孩子來就夠了，於是祖父就帶領全家人來到真耶穌教會慕道、信主。

戴弟兄全家人會來信主，是因為一個小孩子的信心、和聖靈大能的明證！這令人感動的見證，讓人聯想到大衛王年幼時放牧群羊的經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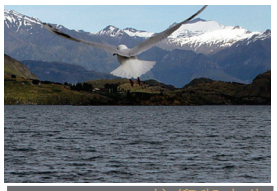
先知撒母耳以膏油膏立大衛之後，大衛便被聖靈大大充滿。當時大衛還只是一名年輕牧羊人，並無高大強壯的身材，還必須終日與羊群待在荒郊野外。無論白日或黑夜，大衛都必須警醒戒備，獨自面對虎視眈眈的猛獸。一個少年人的力氣能有多大呢？他卻憑著對真神單純的信心，得以毫不懼怕與野獸面對面，甚至追趕擊打熊與獅子，揪著牠們的鬍子、將牠們打死。當他上戰場去面對迦特的非利士人——歌利亞的叫陣，雖因年輕俊美的面貌被敵人嘲笑羞辱，卻能沉穩地說出這番話：

「你來攻擊我，是靠著刀槍和銅戟；我來攻擊你，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今日耶和華必將你交在我手裡。我必殺你，斬你的頭；又將非利士軍兵的屍首給空中的飛鳥、地上的野獸吃，使普天下的人都知道以色列中有神；又使這眾人知道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祂必將你們交在我們手裡。」（撒上十七45-47）

倚靠聖靈幫助，可以使稚嫩的少年人擊敗兇猛仇敵，也能讓孩童作出大有功效的祈禱。

「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6）。聖靈就是神的靈，是我們人生路上的訓誨師、保護者，也是我們將來進天國的憑據。聖靈是主耶穌離世之前應許賜給我們的寶貝，只要肯向祂求，祂就會賞賜，無論男女老幼。

將來，我也要這樣教導我的孩子：「不要小看自己年紀輕，當你遇到患難、或者任何超乎能力可及的事，記得只要倚靠聖靈，便能成就萬事！」



是主

蔡恆忠

兒子從波士頓搬到紐澤西州的普林斯頓，繼續他的學術研究。內人和我從多倫多開了十個鐘頭的車，去看他的新居。

普林斯頓大學的美，在那些訴說著歷史的古老建築；像城堡般，每一棟都風格獨具；而普林斯頓小鎮的美，在濃濃的綠樹，和拒絕霸商開發的傲氣，一個小巧而典雅的美國東岸小鎮，鎮內看不見麥當勞，離了鎮中心的幾條主街，就是樹林和田野。很多鎮民把家蓋在林間小路伸進去的林中，小路上時而看到私人郵箱立在路旁，才知道樹林的裡面有房子。鄰居，就在群樹的背後；生活，是隱私。因為多數居民拒絕路燈，入夜後一片漆黑；小路上行車，前方沒有來車時，若不開遠燈，難免要撞上偶而闖出樹林，站在路中央的小鹿。

兒子分租的小屋，就在林中房子的邊間，有自己的門戶和石板小徑。窗外是碩大的老樹；屋頂兩個大天窗，看上去，是星辰。睡在天窗下，我想到偶而走出帳棚、站在滿天星斗下的亞伯拉罕，和後裔會像星星那樣多的應許；也想到主耶穌說要為我們預備住處，再來接我們去的那些話（約十四1-4）。

回多倫多的路，預計有九個多鐘頭的車程。我們在清早的陽光中上路，開了兩個小時，進入山區，從80號公路轉380號，冷不防的，從內線的內側飛上來一隻火雞，撞在駕駛座前的擋風玻璃上，玻璃碎裂凹入，小碎片撒在我身上，眼前，頓時因碎裂的玻璃而一片模糊。我慢慢駛向右線，來到不遠處的交流道，下了高速公路。星期日，修車廠都休息，我們被留在Mt. Pocono的旅館。

是主！一夜無眠中，我想著隔天要延期的一些commitments，也想主耶穌。

一個願意親近主的人，生活中不尋常的遭遇，是主在向我們說話。主耶穌讓火雞來撞擋風玻璃，我想知道為什麼？想聽到祂向我說了什麼？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已兩次顯現在門徒眼前，然而，在提比哩亞海邊，門徒還是因「失去」了主，而失落了主給他們的方向——得人如得魚。彼得說：我打魚去。其他的門徒說：我們也和祢同去……。那一夜，並沒有打著什麼（約二一3）。

天將亮，主來站在岸上，門徒不知道是祂。祂說：小子，你們有吃的沒有？沒有。還是認不出主。沒有責備，祂說：你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就必得著。

帶著賞賜的一句話，卻那麼靜，而簡單。不是嗎？祂賞賜，是那麼自然！

不知是主！當人忙著撒網，全心倚賴著自己，在拼、在疲累不堪、在失望時，怎會看到主？主並沒有離開他們，他們卻感受不到主的同在。

撒在右邊，讓他們網到153條大魚。在拉不上來的時候，他們拉到主的力量。主所愛的門徒說：是主！因為那是曾拉過的力量，在當初，主剛呼召他的時候，在主承諾他們將得人之前，那時，他們丟下魚網，跟從了祂。——他們拉過那個力量！

主叫火雞在我們到之前突然飛起，撞我們的玻璃。很清楚的，祂把我們擋下來。是因前面有更大的危險，祂把我們攔下？還是我的罪，我得罪了祂？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約壹一8-10）。

辦公室和倉庫近期內必須搬遷，除了找新地點，電話、水電、網路……都要關戶開戶，所有的資料要變更、通知，新辦公室的設計籃圖要送鎮政府批審……。繃緊的心，每一次禱告，想的全是未完的計畫和焦慮，沒有向主，只看自己。

加上那些責己而輕的罪……。沒錯，是祂！知道祂在身邊，祂在乎，真好。



宣敘調

editor in chief

風雨過後

莫拉克來了，三天裡，風大雨大雷也大，後院的瓜棚倒了，水缸子也滿了又滿，順流而出的魚兒滿地亂竄。風雨中撐著傘，傘花開；著雨衣，留個眼縫，竟也水滿面。

新聞報導，難得的，全台超過三分之二停班停課，看來，這颱風可真是來勢洶洶。原以為，趁這颱風假期，可以好好的休養生息，沒料到，災情一波波的出現，遠遠超過人的預期。

災後的早禱會，總幹事就作了災情彙報，災區的區負責人早在大家安躲風雨之中，密切的留意山區信徒的安危。一早，工作中，關切的電話陸陸續續湧進，有的同靈急著捐款賑災，有的責問救災的腳步緩慢，有的關心新聞報導的災區有沒有本會的信徒。

很難想像，在我們身旁的青翠山巒，會被雨水沖刷成泥地；鋼筋水泥的住屋，會瞬間被捲入洪流裡。重災區的阿里山鄉各教會，有一弟兄因重病罹難，幾戶的房屋被土石沖刷，無法居住，對外交通斷絕；運送的物資只能到阿里山公路的龍口路段，再以背馱方式上山。

再往南部的重災區高雄縣，從8月7日至11日就連日豪雨，感謝主，那瑪夏鄉（三民鄉）的信徒皆已陸續撤離，或集中安置於前鎮、莒光教會，安全無虞，物資夠用，受傷及生病之信徒皆已安置。也藉由「郭腓利基金會」所提供的直升機專機前往那瑪夏鄉，以二梯次送發電機及物資，並接出11位信徒。

路斷的災區，茂林的信徒沿著打獵的山路爬山涉水3小時接駁，再將物資背馱返回家鄉。惟，六龜鄉新發村的一位老姊妹罹難，民權教會土石流竄入會堂，信徒們有部分農、漁、豬隻損失，亟需同靈發揮愛心代禱，並協助災後重建。

想想，在我們安坐家中的時刻，災區的人冒雨在山壁中攀爬；在我們思量菜價上漲之際，他們竟在雨中凍著、挨餓著；更有些人，在一念之間，來不及逃離，被土石掩埋；怎能想得到，家，就變成了致命的地方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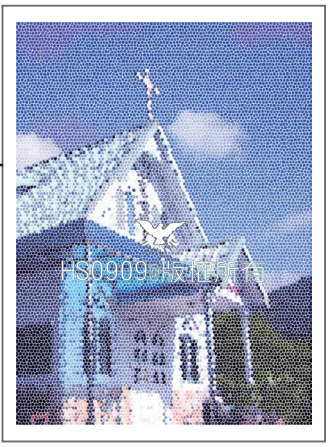
或許您會說，這是全球暖化、大地反撲的結果；但是，誰又知道下一波的暖化，會以什麼樣的面貌與我們見面？又會出現在哪兒呢？

解燃眉之急容易，長遠的扶持更待您的援手。總會設有救災專戶，對罹難者與房屋及財物損失者施予救助。為讓全體信徒知道救災進行情形，在「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網頁（網址：http://www.tjc.org.tw）上有相關災情及濟助的報導。各教會同靈欲奉獻匯款時請利用下列帳號（請註明：救濟基金）：

1. 郵政劃撥帳號 0020126-1　戶名：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在劃撥單上備註即可）

2. 第一銀行北台中分行　帳號：403-50-062-077（請來電告知）

風雨過後，總是讓人惦記著親人。經云：「他施捨錢財，賙濟貧窮；他的仁義存到永遠。」（詩一一二9）；願我們竭力扶持的關愛，帶給艱困的肢體與災民們長長久久的平安！（相關報導請見P54-55）



繪圖／仲伯

「由上而下的觀點」，認為教會是「絕對完全」的。教會是屬於神的，而神是完全的，所以信徒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完全。「由下而上的觀點」，將會發現教會中有麥子也有稗子，同時存有聖徒與罪人，只能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

封面裡 文／Abigale
倚靠聖靈 成就萬事

信仰與人生

1 文／蔡恆忠
是主

宣敘調

2 文／淑華
風雨過後

社論

6 文／周惠安
興旺的教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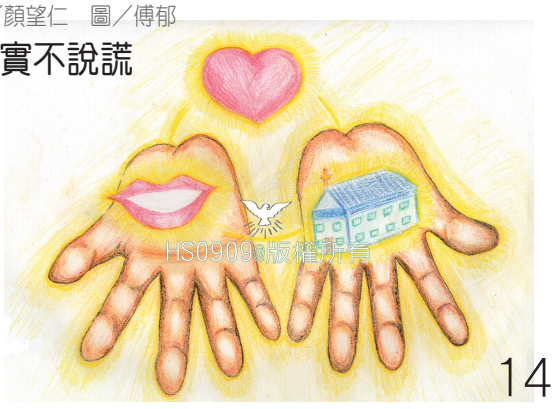
真理

論道

10 文／吳明真
神想要殺摩西的另類解釋（上）

靈修

14 文／顏望仁 圖／傅郁
誠實不說謊



14 用誠實的態度面對一切，如此能夠討神的喜悅，相信神必然多多的賜福。

箴言釋義

17 文／邱義雄
第二十二章（上）

我的家

24 文／小麥子 圖／仲伯
前言

26 文／Ariellenina 圖／仲伯
以弗所書中的家

32 文／恩盈 圖／仲伯
從啟示錄談教會是完美的嗎？

37 文／郭志忠 圖／仲伯
愛神與愛世界

42 文／勤勞 圖／仲伯
談教會安排事奉的原則



42 看重教會安排的聖工，上台前多做練習，而不是把上台當作練習的場所。

45 文／雲霞 圖／仲伯
教會走向多元化？俗化？

特稿

特稿

54

八八水災 愛・希望・關懷不間斷

56 文／羅真聲

莫拉克颱風的啟示



物資再以接駁背馱方式上山



與災民齊心禱告



爬著陡峭的山路

信仰

陽光花園

48 文／松山教會 鄧儒燕

天父攜我手 行過死蔭的幽谷

十誡與現代生活

59 文／謝宏駿

第九條誡命 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

聖經放大鏡

62 文／恩沛

耶穌伸手摸痲瘋病人

順道信箱

66 文／謝順道

舊約選民為甚麼可以多妻？ 外一問(上)

蒙恩見證

71 文／奧克蘭教會 黃美淑

主啊，願祢名得到榮耀

74 文／五股教會 楊毓麗

唯獨耶穌是我至寶

教育

父母小錦囊

76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痛！

讚美詩源考

79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113首 奉獻會堂

發行人 PUBLISHER► 林永基（分機1318）

社長 DIRECTOR► 周惠安（分機1251）

總編輯 EDITOR-IN-CHIEF► 林淑華（分機1252）

文字編輯 EDITORS► 龔亭如、蘇真賢、張文怡（分機1254、1255、1257）

美術編輯 ART EDITOR► 施惠雅、林連珠（分機1258、1259）

發送► 張榮源（分機1107）

索閱► 蘇真賢（分機1255）

編審►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文宣處 編審科

本期編審委員► 吳明真 李盈朱 林永基 周惠安 邱義雄 許東霖 陳光照 陳恆道 張靈智 趙明洋 潘誠人 蕭榮光 羅讚坤（按筆劃順序排列）

發行所►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社址► 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 No.180, Sec. 2, Songjhu Rd., Taichung city, 40673, Taiwan

電話► 04-22436960

傳真► 04-22436968

80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林藝馨撰稿
第114首 感恩奉獻

81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羅淑瑩撰稿
第115首 會堂落成

藝文

心派生活

82 文／謝順道 相片／林敬恩
主掌我舵(中)



82
長老賢伉儷

88 文／許恩得 相片／林敬恩
開創新局的典範 懷念林從道長老(上)

廣播專欄 厝邊隔壁大家好——彩色人生

94 文／喜樂採訪 Roger整理
主釋放我得新生命 嘉義教會許淑芬姊妹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98 文／Afra・艾芙菈 圖／SACHIE
漸漸地，多知道祢



98

詩情話意

100 文／天必
聖經三字經

日光之下

104 文／小光
耶和華叫驢開口

紙上攝影展

封底裡 文／淡默・攝影／胡真祥
茫



消息

35 文／文宣處
主題徵文——信仰與習俗

44 文／文宣處
主題預告——我的肋骨在哪裡？

103 文／文宣處
2009年度徵文

封底 文／聯總
徵召聯總差傳開拓班神學生

E-mail► JenniferL@tjc.org.tw holyspirit@joy.org.tw
索閱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55
奉獻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73
郵政劃撥► 00201261
戶名►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
承印者► 哲興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第1781號
台灣郵政中台字第0442號執照登記為雜誌

轉載本刊，請先取得同意！

《聖靈》 月刊 投稿須知►

因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財政處於年底申報時，雜誌社稿費支出必須製發扣繳憑單，請您於來稿時務必附上：
1. 真名 2. 筆名（指定以筆名刊登者） 3. 所屬教會 4. 聯絡電話 5. 身分證字號 6. 戶籍地址（含里、鄰）或附上身分證影本。 7. 並註明稿費奉獻或匯款（匯款請附郵局或銀行帳戶與帳號）
謝謝您的舉手之勞，願神記念您的善工！



社論

興旺的教會（上）

文／周惠安

教會是為了要「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又使眾人都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的奧祕是如何安排的，為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這是照神從萬世以前，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所定的旨意。」（弗三8-11），保羅就是為了要傳揚這些信息，被主耶穌揀選，「到了日期，藉著傳揚的工夫把祂的道顯明了；這傳揚的責任是按著神——我們救主的命令交託了我。」（多一3）

教會興旺、福音廣傳，是主耶穌的救贖計畫，是祂的期盼，是祂託付給使徒，也交給所有蒙祂恩典、救贖的眾信徒，最重要的使命和恩典（林前九16-23）。

一. 教會興旺是所有信徒之責

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9）。

教會是得到主耶穌的寶血潔淨、洗去罪孽、赦免一切過犯的人，所聚集的屬靈團體，「聖靈立你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祂用自己血買來的』」（徒二十28）。

是耶穌基督從普天下、普世各國各民中，揀選歸於祂名下的人，「他們唱新歌，說：『祢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祢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五9-10）

教會興旺、福音廣傳，是主耶穌對門徒的託付，「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他們見了耶穌就拜祂，然而還有人疑惑。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八16-20）。

教會是神的家，這家是永生神的教會（提前三15），信徒受洗歸於神的名下，是神家裡的人，「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了」（弗二19），神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給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帖前一4）。所以興旺教會、廣傳福音人人有責，這是神對我們的託付；能參與拯救人靈魂的事工，更是神給我們的特權與最大的恩典。

二. 教會興旺的景況

主耶穌復活之後，屢次向門徒顯現，繼續不斷的教導他們，且再三的將這重大的使命，向門徒仔細的傳達，直到升天前的時刻，仍不停的叮嚀，主耶穌和他們說完了話，後來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邊，「門徒出去，到處宣傳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著，證實所傳的道。阿們！」（可十六19-20）

「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地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3-8）。門徒按照主耶穌的吩咐，回到耶路撒冷，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在那裡有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馬、巴多羅買、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奮銳黨的西門，和雅各的兒子猶大。這些人同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恆切禱告（徒一12-14）。

緊接著就是五旬節，聖靈降臨，門徒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的恩賜，勇敢的見證，耶穌是基督、是萬民的救主，「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又宣告，「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應許的聖靈；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勸勉他們說：「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洗。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參：徒二1-4、14-21、37-41）。

從此以後，凡門徒腳蹤所到之處，主與他們同在，醫病趕鬼、神蹟奇事，大大顯明，信而歸主的人越來越多，雖然敵擋與逼迫愈來愈加嚴重，傷害愈來愈厲害，但是眾門徒卻毫不畏懼，被聖靈充滿，更加放膽講論神的道（參：徒四5-31，五17-42）。

在《使徒行傳》中，可以看到福音傳播的迅捷，真是非同凡響，有如不及掩耳的迅雷，轟轟烈烈，火熱得很，到處展現出活潑、豐盛的生命力，雖然只用幾句話簡潔、寥寥數語，卻非貼切的形容。這時候教會興旺的景況——「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人數天天增加」（徒十六5）。

1. 眾信徒「信心越發堅固」

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添給他們，信而歸主的人，日日增加，教會迅速的成為非常龐大的屬靈的團體，各式各樣、各國各處、各行各業的人，轉瞬間都進入這個團體中，造成的轟動是難以想像的，確實是件足以令人幾多晝夜、難以成眠、興奮不已的大事，但是相對的人多、事多，必也帶來無數的疑難、煩雜瑣事，引起諸多困擾，幸虧使徒們緊急處置得宜，又有聖靈充滿，滿有屬靈智慧，教會內部再多、再大的麻煩都迎刃而解（參：徒二42-47，五1-16，六1-7）。

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徒六7），聲勢浩大，也引起各界的矚目，使徒對百姓們講論基督，聽道、悔改相信、受洗的人，固然一呼百諾，接踵而至，同時也在祭司們和守殿官，並撒都該人中，頃刻之間引起軒然大波。他們勾結官府、長老、文士，聯手攻訐，下手捉拿使徒，囚禁、恐嚇，百般的敵擋、阻撓，門徒依然毫不畏懼，勇敢挺身而出，放膽的據理、竭力為真道爭辯，駁倒一切爭辯的人。無奈這一班敵擋之眾，非得將他們置之死地誓不甘休，不但將使徒送交公會，最後居然動手殺害司提反，爾後希律王要討好百姓，下手苦害教會中幾個人，又用刀殺了約翰的哥哥雅各，更將彼得收在監裡，交付四班兵丁看守，要在逾越節後，把他提出來，當著百姓辦他（徒十二4）。

「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腓利下撒瑪利亞城去，宣講基督。」（徒八1、4-5），在逃難避害的時候，還是將福音帶到他們足跡所到之處，正如主耶穌吩咐的，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使福音橫越歐洲、亞洲、非洲，這是始料未及的壯舉，乃因眾信徒在「所信的真道上恆心，根基穩固，堅定不疑，不至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西一23）。在主耶穌基督的恩典中站立得穩，保羅、巴拿巴對眾人講道，勸他們務要恆久在神的恩中，以自己為了傳福音多受勞苦、多下監牢，被那些從安提阿和以哥念來的猶太人，挑唆眾人用石頭打得昏死，被拖到城外。醒過來之後，還是勇敢走進城去，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十四19-22），免得有人被諸般的患難搖動，因為你們知道我們受患難是命定的（帖前三3）。「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遵祂而行，在祂裡面生根建造，信心堅固，正如你們所領的教訓，感謝的心也更增長了。」（西二6-7）。

人人都能建立「堅固不可搖動的信心」，用堅固的信心抵擋「身體不得安寧，周圍遭患難，外有爭戰，內有懼怕」的百般試煉，在群魔爭噬中絲毫不退讓、不屈服，「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弗六13）。完全是憑著「信心」才站立的住，「堅定不移，不致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還能夠行有餘力，「常常竭力多作主工」（林後一24；林前十五58）。

2. 人數「天天增加」

「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高聲說：『猶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這件事你們當知道，也當側耳聽我的話。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祂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祂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上，殺了。但神的大能使基督復活，不將祂的靈魂撇在陰間；祂的肉身也不見朽壞。」現在你們所看到的，就是神已經叫祂復活，神已經立祂為基督了，祂將所應許的聖靈澆灌下來。』」正如約珥先知的預言，「神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作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參：徒二14-41；珥二28-32），從此開啟福音廣傳的大門，「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於是許多人歸服主」，因為使徒所做的事「很希奇主的道就信了」（參：徒二47，四4，五12-16，十一21-24、十三12）。

諸多的勝舉，就是強調使徒時代的教會驚人的成長，不是百倍的增長，而是百萬倍的增長，簡直是令人難以想像，可不是我們今天的4%，或2%的成長率。反躬自省，實在是汗顏之至，幾近於無地自容之境。

綜上所述，足見一個興旺的教會，首重所有的信徒，品質、生命力和數量的增長，都需要不斷的提升，且要漸漸臻至完美的境地，兩者都得齊頭並進，品質與數量兩者有如平行的軌道，必須保持平衡和同時延伸，才能真正將神救恩的列車——「廣傳福音、興旺教會」，永續不絕的推向目的地，傳遍普天之下，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三. 教會興旺的要素

腓立比教會是保羅在傳道生涯中最值得感謝和想念的教會，他更相信眾信徒，不但保持、延續美好的傳統，還要更發揚光大，「我每逢想念你們，就感謝我的神；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常是歡歡喜喜的祈求。因為從頭一天直到如今，你們是同心合意地興旺福音。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在保羅心中，腓立比教會永遠是一個興旺的教會。

「只要你們行事為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叫我或來見你們，或不在你們那裡，可以聽見你們的景況，知道你們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凡事不怕敵人的驚嚇，這是證明他們沉淪，你們得救都是出於神。因為你們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並要為祂受苦。你們的爭戰，就與你們在我身上從前所看見、現在所聽見的一樣。」（腓一27-30）。這一段話就是讓保羅心中篤定，對教會充滿美好、光明願景的原因，也可以說是，他真正知道，確實掌握興旺教會的要素與祕訣。

1. 行事為人與福音相稱

相稱就是雙方相等、相似，大致相當，配合得恰如其分、恰到好處，達到善美、協調的境界；讓人怎麼看、怎麼想、怎麼說都是使人感到心情愉悅舒適的。教會的整體、全部信徒，自從領受神的救恩，受了洗，「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在殿裡，且在家中擘餅，存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41-42、44-47）。

信徒是世上的光、世上的鹽，領受的是「生命的道」，就必須在生活中將它表明出來，展示在每一天的生活中。「你們在外邦人中，應當品行端正，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在鑒察的日子歸榮耀給神。」（彼前二12），保羅說：「除了基督藉我做的那些事，我什麼都不敢提，只提祂藉我『言語』（開口見證主的恩、主的道）『作為』（為人處事、品德、個性、行為），用神蹟奇事的能力，並聖靈的能力，使外邦人順服」（羅十五18）。口頭見證的吸引力常常不及好品德、好行為，它的功效是超出我們的預估，超乎我們的想像，「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徒十一24）。（下期待續）

神想要殺摩西的另類解釋（上）

文／吳明真





真理專欄
論道

神用割禮作為與百姓立約的記號，確定他們是神選民的身分……。

一. 前言

在舊約的希伯來文《聖經》中，《出埃及記》第四章24至26節，是難以解釋的經文之一。因為該段經文的希伯來文使用很多的代名詞「他」，究竟是指「摩西」或是「他的兒子」，不是十分清楚。而且，神要擊殺摩西的理由為何？因祂剛命令摩西回埃及見法老（出四19），他要帶領百姓出埃及（出三10），且祂曾應允會與摩西同在（出三12），而摩西正在前往埃及的路上（出四20）。傳統的解釋著重在「割禮」，認為摩西身為百姓的領袖，更應作表率遵守神的命令，而摩西的兒子未受割禮，所以神想要殺他。為何神不在選召摩西時，就明白的告訴他要為兒子行割禮？似乎摩西有苦衷無法遵守神的命令。以下擬就該段經文加以分析，並就傳統的解釋作一探討，最後提出另類的解釋，[1] 找出摩西的難言之隱。

二.《出埃及記》第四章24至26節的經文分析

本段經文放在此上下文中是否適當？該段經文希伯來文的中文翻譯為何？其關鍵字的意義如何？以下擬作一簡要的探討。

1. 經文的翻譯

該段經文的希伯來文列示如下：[2]

出四24：וַיְהִי בַדֶּרֶךְ בַּמָּלוֹן וַיִּפְגְּשֵׁהוּ יְהוָה וַיְבַקֵּשׁ הֲמִיתוֹ

出四25：בְּנָהּ וַתַּגַּע לְרַגְלָיו וַתֹּאמֶר כִּי חֲתַן־דָּמִים אַתָּה לִי

וַתִּקַּח צִפֹּרָה צֹר וַתִּכְרֹת אֶת־עָרְלַת

出四26：וַיִּרֶף מִמֶּנּוּ אָז אָמְרָה חֲתַן דָּמִים לַמּוּלֹת׃ ף

該段經文的中文翻譯列示如下：

出四24：他在路上住宿的地方，耶和華遇見他，而且祂想要殺害他。

出四25：西坡拉她就拿一塊火石，割下她的一個兒子的陽皮，碰觸他的腳，說：「你是我的流血新郎。」

註

1. 《聖經》的解釋有三個層面：(1)科學性：按照字詞文法來分析，每個人的結論會一致。(2)藝術性：憑自己的學養來解釋，無法有一致的結論。(3)屬靈性：依靠聖靈的帶領，來明白神的旨意。本文涉及藝術性，提出另類的看法，與傳統見解不同，這是解經的正常現象。參見丁偉佑（Degner, G. Waldemar）著，劉秀珠譯，《釋經學的理論與實踐》（新竹：中華信義神學院，1998），頁1-3。

2. R.Kittel,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1977), pp. 91-92.

出四26：祂就放了他。後來她說：「割禮的流血新郎。」

2. 經文的難題

由於《和合本聖經》翻譯時，譯者根據上下文加上「摩西」，而原文是用「他」，因此該段經文產生下列的問題：

(1) 神要擊殺誰？是摩西還是他的兒子？

(2) 既然神已經交付摩西使命，要他率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為何神又要殺他？

(3) 倘若神要擊殺摩西，因為他未給兒子行割禮。事實上，要被剪除的人，是未受割禮的兒子，而非父親。

(4) 倘若神要擊殺摩西，是用什麼方法？為何摩西知道神要殺他？

(5) 倘若摩西的兒子未行割禮，應該由父親來補行割禮，為何由母親西坡拉來補行？

(6) 母親西坡拉為「一個」兒子行割禮，是長子或次子？倘若是長子，為何次子不必行割禮？

(7)「血郎」是什麼意思？是指摩西還是他的兒子？

(8) 這故事為何放在此上下文中？[3]

3. 經文的背景

本文與以色列百姓受到法老的欺壓有關。神曾與亞伯拉罕立約說：「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作永遠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創十七7），神是信實的，一定會堅守祂的約。因此當百姓在埃及遭受奴役，他們向神發出哀聲，祂就差遣摩西作百姓的領袖，要去見法老，使以色列百姓可以出埃及，免除法老的壓迫（出三7-10）。神在米甸對摩西說：「你要回埃及去，因為尋索你命的人都死了。」（出四19），於是摩西帶著妻子、兒子回埃及地去。因為摩西是百姓的領袖，卻沒有遵守神的命令，為兒子行割禮，所以神想要殺他。

本文的上文與「長子」有關。神吩咐摩西回埃及地，帶領百姓出埃及，因為以色列是神的兒子、神的長子。但法老心裡剛硬，不容百姓離去。因此，神預言有關末後的災禍，祂將要擊殺法老的長子（出四20-23）。本文的下文也與「長子」有關，這是神預言的實現。在埃及的最後災禍中，神把埃及地所有的長子及頭生的牲畜都擊殺了；在埃及有大哀號，無一家不死一個人的（出十二29-30）。但神卻越過以色列百姓，祂擊殺埃及地頭生的時候，災殃不臨到以色列百姓及牲畜身上（出十二13）。因此神曉諭摩西說：「以色列中凡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是我的，要分別為聖歸我。」（出十三2），將來，百姓進入迦南地時，要將頭生的都歸給神。但後來只把頭生的公牲畜獻給神為祭，而兒子中頭生的要贖出來（出十三1-2、11-15）。因為神揀選利未人歸祂，代替以色列人的長子來事奉祂（民三41），所以長子要用銀子贖回（民十八14-17）。本文的上文和本文都與「長子」有關，所以本文記載西坡拉為「一個」兒子行割禮，可以推測是為「長子」行割禮。至於為何只給「一個」兒子行割禮？《聖經》並未記載原因。[4]

註

3. 賴建國，《出埃及記（卷上）》（香港：天道書樓，2005），頁188-189。

4. 在古代的社會中，當父親不在時，長子即為一家之長，家中一切事務皆由長子作主，因此長子享有特殊的尊榮與超越的地位。或許摩西的岳父與妻子認為，長子是屬於他們的家族，因此堅持不讓他遵守希伯來人的傳統，在出生的第八日為長子行割禮。至於次子，或許摩西的岳父與妻子不堅持，因此已經讓他在出生時行了割禮。

傳統的經文釋義認為，本文的重點在割禮，而本文的下文也與「割禮」有關。割禮是神與以色列百姓立約的證據，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不受割禮的男子必從民中剪除，因他們背了神的約（創十七9-14）。所以神對摩西、亞倫說：「逾越節的例是這樣：『外邦人都不可吃這羊羔。但各人用銀子買的奴僕，既受了割禮就可以吃。』」（出十二43-44），以色列全會眾都要守這禮。若有外人寄居在其中，願向神守逾越節，他所有的男子務要受割禮，然後才容他前來遵守，他也就像本地人一樣；但未受割禮的，都不可吃這羊羔（出十二48）。所以在約書亞要帶領以色列百姓進入應許的迦南地時，他們第一次要守逾越節，神吩咐約書亞說：「你製造火石刀，第二次給以色列人行割禮。」[5] 因為他們是出埃及以後，在曠野的路上所生的眾民，都沒有受過割禮（書五2-11）。

逾越節羊羔的流血和割禮的流血，與以色列百姓的救贖與存活有關。[6] 在逾越節時，要宰殺公羊羔，將血塗在吃羊羔的房屋左右的門框和門楣上。當神巡行埃及地時，要把埃及地一切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擊殺了。這血要在以色列百姓所住的房屋上作記號；神一見這血，就越過去。祂擊殺埃及地頭生的時候，災殃必不臨到以色列百姓身上（出十二1-13）。所以羊羔的血，拯救以色列百姓的生命。同樣的，藉由西坡拉替兒子行割禮，將流血的陽皮碰觸摩西的腳，神就不再擊殺摩西（出四25-26），因此摩西藉由割禮的血得以存活性命。

4. 字義研究

割禮（circumcision）的希伯來文動詞是מוּל，首先記載於《創世記》第十七章；名詞是מוּלָה，只記載在《出埃及記》第四章26節中，意思是割除男性生殖器的包皮。[7] 在古代的埃及人、以東人、亞捫人、摩押人，都曾流行割禮的習俗（耶九26）。但神卻啟示亞伯拉罕，祂要用割禮作為與亞伯拉罕立約的記號。神向亞伯拉罕說：「我是全能的神……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這就是我與你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是你們所當遵守的。你們都要受割禮；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你們世世代代的男子，無論是家裡生的，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生下來第八日，都要受割禮。你家裡生的和你用銀子買的，都必須受割禮。這樣，我的約就立在你們肉體上作永遠的約。」（創十七1-13）。神用割禮作為與百姓立約的記號，確定他們是神選民的身分，所以神與亞伯拉罕立的約，又稱為「割禮之約」（徒七8）。

註

5. 埃及人也有割禮的傳統，因此以色列民在埃及地代代相承的接受割禮（書五5）。後來在曠野漂流的期間，百姓忽略了割禮，所以約書亞為百姓「第二次」集體行割禮（書五2），那麼是否有「第一次」集體行割禮？在《摩西五經》中並未記載「第一次」集體行割禮。《七十士譯本》希臘文的《舊約聖經》中，將「第二次」翻譯為 καθίσας，意思為「坐下」。所以「第二次」行割禮可以翻譯為「坐下」行割禮，如此可以避免找不到「第一次」集體行割禮的困擾。參見丘恩處，《中文聖經註釋：約書亞記》（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4），頁120；Alfred Rahlfs, Septuaginta ,（Stuttgart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1979, c1935）, p. 360.

6. Nabum M Sarna, Exodus: the traditional Hebrew text with the New JPS translation,（New York ：The Jewish Publication, 1991）, p. 25.

7. 哈里斯（R. Laird Harris & Gleason L. Archer）等著，中華福音神學院譯，《舊約神學辭典 》（台北 ：中華福音神學院，1995），頁556。

一般的以色列人重視外在肉體的割禮，誤以為只要受割禮就可以進入神的國。事實上，割禮有屬靈的意涵，[8] 茲敘述如下。

(1) 除去肉體的情慾

在亞伯拉罕八十六歲以前，神曾應許要賜給他一個兒子，而且要使他作多國的父，萬國要因他得福。他想到自己的年紀老邁，妻子撒拉也斷絕生育，就聽了撒拉的話，納夏甲為妾，想用人的方法成就神的應許；結果生了一個兒子，就是以實瑪利（創十六16）。為了此事，神不喜悅，約有十四年不再向他顯現說話。當他九十九歲時，已經沒有力量，沒有盼望；此時，全能的神才再度向他顯現，與他立約，應許要賜給他後裔、土地，君王要從他而出，但他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割禮是將屬肉體的部分割除，代表除去肉體的情慾，不再依靠自己的力量，轉而依靠神、順服神。

《舊約聖經》中的割禮，不但指「肉體的割禮」，要除去肉身的陽皮；更是指「心靈的割禮」，要除去內心的污穢。摩西告訴百姓說：「所以你們要將心裡的污穢除掉，不可再硬著頸項。」（申十16），「除掉」一詞的希伯來文為 מול，意思是「割禮」，要切除心裡的包皮，將心中的污穢割出來丟掉。耶利米先知也責備以色列人，因為他們的肉體受過割禮，心卻未受割禮，所以神要刑罰他們（耶九25，四4）。我們未信主前，是罪的奴僕，體貼肉體的事，不遵守神的律法，是與神為敵的，不能得神的喜悅；我們無法脫離罪和死的律，結局就是死亡。一旦相信耶穌，因聖靈的幫助，使我們能脫離罪和死的律，體貼聖靈的事，能得神的喜悅；結局乃是生命、平安（羅八1-8）。

(2) 蒙神賜予救恩

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時，神吩咐約書亞要先為以色列人行割禮。男子都受完了割禮，神對約書亞說：「我今日將埃及的羞辱從你們身上滾去了。」（書五1-9）。原來百姓在埃及作奴僕、受奴役、遭受困苦，生活沒有盼望；後來神差遣摩西率領百姓出埃及，他們不再是奴僕，是自由人，並有進入迦南美地的盼望。神真的信守與亞伯拉罕的立約，賜救恩給亞伯拉罕的後裔，除去他們羞辱的記號，也就是身上帶著奴僕的印記。

今日地上的萬國都要因亞伯拉罕而得福。經云：「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祂並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來二14-16）。如今，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將成為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耶穌的救恩會臨到我們身上，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我們將有天國永生的盼望。（下期待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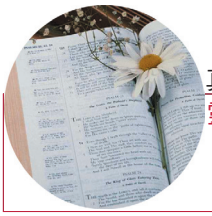


註

8. 參見恩沛，〈聖經中的割禮〉，《聖靈》月刊第360期（2007年9月），頁62-65。

誠實不說謊

文／顏望仁
圖／傅郁





真理專欄
靈修

用誠實的態度面對一切，如此能夠討神的喜悅，相信神必然多多的賜福。

前言

誠實是篤實不欺、的確而非虛誣，是誠信又真實，是唯有忠於事實而不隱瞞或變造。誠實的人，總是讓人感覺很真實，也因此容易被人所信任。誠實不說謊，是從小至今，父母與師長們所教導的做人處事的態度。最有名的例子，不外乎是「華盛頓砍倒櫻桃樹的事蹟」，他向父親誠實承認自己的過失，結果得到的不是打罵，而是父親的讚美。他一直學習擁有美好的品行，最後還當上美國的總統，有好的能力為民服務。也就是為人處事一定要誠實，再經過腳踏實地的努力，將來才能有所成就，所以這也是成敗的重要關鍵。尤其在教會信仰的學習中，更將誠實的品行，視為神所關切且基本的拜神態度（約四22-23），攸關一生得救的根本所在，是主內的基督徒更應看重的靈修課題。在《聖經》裡提到誠實的人，可以領受何種益處？又究竟是什麼原因，造成不誠實而說謊？不願徹底實踐誠實，是因為不懂得說謊的嚴重性？以下是個人的心得，願以誠實之心，與眾多熱愛生命，追求永生的人，分享在神恩典之下的一些收穫。

誠實的益處

在《聖經》中所提到諸多的益處，現在就以下列幾點，與大家共同勉勵。

1. 誠實能永遠堅立，說謊只存片時（箴十二19）

社會上有許多弊案，在犯法的當時，因為有不誠實的作為，即使是事過境遷，只要被發覺，追查起來都要回歸到當時的犯罪點。找出相關的人證、事證，任何線索都不會放過，且要將這些違法的人繩之以法。誠實的作為，在當下，好像沒有什麼回報，但是卻可以永遠存在，也絕對不會被推翻。

2. 誠實能蒙神喜悅，說謊為神所憎（箴十二22，二八19-20）

聰明有智慧的人都知道，如果得罪神的話，那下場一定很慘。所以，我們何不做神喜悅的事，這並不困難，就是用誠實的態度面對一切，如此能夠討神的喜悅，相信神必然多多的賜福。

3. 誠實能使罪得赦免（箴二八13，十六6）

很多經歷世事的人，應該都能深深的體會，我們常常是大過不犯，而小過不斷！即使是已經在主的裡面，若不儆醒禱告，常常作好靈修的工夫，沒有人敢自誇絕不犯罪，我們只能謙卑的說：「求主憐憫與保守！」一個人能夠誠實的面對自己、面對別人、面對神，能夠及時的認罪悔改，是徹底的悔改，是有悔又有改，相信慈愛的主耶穌，我們天上的父，祂願意垂聽我們的禱告，樂意幫助我們，赦免我們的罪過（約壹一9-10），這就是神所賜的最好又最公義的機會；但若犯致死的罪就不得赦免。

4. 誠實能住在聖山（詩十五1-2）

大衛追隨神的帶領，一生有很多美好的體會，他將所領受的記錄下來，他的分享不是個人的認知而已，而是聖靈的啟示，是留給我們後世的基督徒美好的見證；他就是個行為正直，做事公義，心裡說誠實話的人。基督徒的一生，最後的期盼，當然是能夠寄居在神的帳幕裡，住在神的聖山裡，也就是得永生活在天國的裡面，享受永遠的福樂。

從以上四點誠實的益處，看到我們的需要與堅持，這是不變的真理，是神對我們的期許與賜福。

說謊的原因

看看說謊的普遍性，究竟是什麼原因，造成人不敢誠實，而寧願說謊？說謊是軟弱無知一時所犯的過錯，能否先認知而預防呢？在《聖經》中有許多實例，可作為我們的鑑戒。相信他們的經歷，可以讓我們更明白，該如何面對說謊時的軟弱與無知。

1. 遮掩罪過

該隱殺死親兄弟亞伯，實在是罪大惡極，他是被自己的嫉妒心所害，最後就被神揭穿了謊言，遭到了嚴厲的刑罰。在他犯罪說謊之前，神也曾提醒並給他悔改向善的機會（創四5-12），只可惜該隱依然硬心不從。

2. 保護自己

以撒對人說妻子是妹子，糊塗的陷妻子於危險之中，是被自己的懦弱心所害。若不是神的保守，使非利士王亞比米勒看出他們夫妻的關係，其妻利百加難免會被人玷污（創二六6-11）。

3. 爭取利益

雅各聽從母親利百加的話，以詭詐的行為欺騙父親以撒，又大膽的捏造事實，妄稱神給的機會，為自己所犯的惡行背書。雖然在信仰上看重長子的名分與祝福是好的，但是他以欺騙的手段奪取，實在是很無恥的作為，是被自己的名利心所害！（創二七18-24）

4. 陷害他人

波提乏的妻子，因對約瑟求歡不得，轉而顛倒是非陷害他，且輕易的讓愚昧的丈夫，在不明是非的一怒之下，將約瑟關進監牢裡受苦。但是憑著約瑟敬畏神的心，雖然被冤枉而委屈受苦，卻蒙神一路保守，有平安恩惠同在（創三九12-18）。

5. 地區風俗文化

革哩底人普遍是常說謊話，且又饞又懶，多數人都是如此互相影響，積非成是而毫不羞恥，反而視不說謊的人為異類！（彼前四4）；大環境如此，人不免會軟弱效尤（多一12）。因此，我們理當謹慎，避免隨波逐流。

6. 出於善意

也就是所謂的「善意的謊言」，如體貼對方，怕他擔憂煩惱而隱瞞實情，或是以為他年幼無知，最常聽到的就是說：「再不乖，叫警察來抓你！」事實上，神豈是教導我們可以對人說謊，因為能瞞得了一時，卻瞞不了一世。而對神呢？更是無法對祂說謊的。

所以，從以上說謊的六種原因來看，都不該成為說謊的藉口或理由，我們必須先有心理建設，就不至於到時候驚恐害怕，糊塗無知的說謊了事。其實不是沒事，而是事態嚴重了！因為說謊是施行詭詐，是害己不利人，必不蒙神的悅納。因此，為人誠實才是上策（箴十四25）。

結論

一般人都知道，做人本來就應該誠實，但是為何知行不能合一，無法確實的做好？這應該要歸咎於不懂說謊的嚴重性。保羅曾說：說謊之人的良心，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也就是良心麻痺，會失去良知表現（提前四1-2）。以經驗來說，在年幼的時候，剛開始說謊時會緊張、不安與臉紅，很容易就被揭穿。慢慢的經驗累積，會越來越有技巧，雖偶而會露出馬腳，到後來就會良心麻痺，而技術上更是出神入化；在罪中為所欲為，其實是無法自拔，處境很可悲！所謂：「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在這其間，並不是一天兩天所造成的，趁著良心還在，也是一生都與我們同在的主，願意給我們悔改的機會，應該趕快回頭，不要一錯再錯了！

主耶穌也曾說：說謊之人的私慾，表明是出自魔鬼的行為，他分明就是魔鬼之子，因為魔鬼是說謊之人的父（約八43-44）。大家可以預見，跟隨魔鬼的人，終其一生是沒有好的下場，只是做一個被牠所利用的罪奴，沒有平安、喜樂與自由，結局必定是滅亡（箴十九9）。主啟示古聖徒約翰說：說謊的人，當受第二次靈魂的死（啟二一8）。也就是說，不誠實的人，將來靈魂不能得救。我們現在能夠早知如此，就應當認真的要求自己，作一個誠實不說謊的人，不但是救了自己，更是為真理作了美好的見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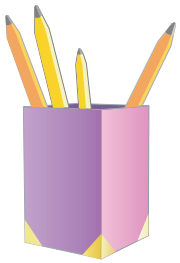
世人以為誠實是最好的政策，雖然有認知卻無能實踐，因為沒有救主可以依靠，也沒有真理的指引，更因為沒有神的聖靈幫助，而只有世俗知識與眼光的認知，且又有罪的捆綁，以及魔鬼的迷惑，如果真想要實踐出來，真的很不容易！而我們主內同靈，是多麼有恩典與幸福，有主可靠，也不缺真理的引導，更有聖靈的能力與智慧的幫助，若能堅持主所教導的誠實之道，我們的靈性必然能日日長進。相反的，只要說謊就會敗壞自己，若不知趕快認罪悔改，後來必定是嚴重到滅亡的地步。

誠實不說謊，是當務之急，從現在起大人小孩都一樣，要有堅持且徹底的做好，因為這是救自己也使人有益處。保羅提到：「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15-16）

我們豈不都是教會的肢體，教會的榮辱與共，誰不該負責？如保羅所言的，用愛心說誠實話，才能讓自己凡事長進，與主連結在一起，肢體之間才能夠有好的連絡與互助，使真教會能夠榮耀主的聖名，最後誠願以「誠實不說謊」與主內同靈做為一生共同的勉勵。

第二十二章（上）

文／邱義雄



愈認識神的人必然越發謙卑，
因為在全能的神面前，
人沒有什麼可誇的。



本章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1至16節仍是「所羅門箴言第一集」，這一部分與前章一樣，是散亂無序的格言，彼此沒有連貫，無法加以分段。第二部分自17節開始，是兩個智者的箴言（二二17-二四22是第一個智者箴言，二四23-34為第二個智者箴言）。

1節：美名勝過大財；恩寵強如金銀。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信譽比財富寶貴；人格比金銀可羨。

《呂振中譯本》譯為：名譽比大財富更可選擇；蒙人恩悅比得金銀好。

「美名」是指因善良品格而有的好名聲，也就是好的名譽。「恩寵」是指因有好名聲而受到人的尊敬，像但以理得到太后的肯定，推薦他為伯沙撒王解明牆上出現的文字（但五10-12）。

作者認為美好高尚的名聲，遠比財富更為寶貴，所以要選美名勝過選大財。實際上，美名和恩寵是由敬虔度日和樂善好施的生活，經過長久的日子受人肯定而得，是一般世人所追求想得的。俗語：「人死留名，虎死留皮」，「名譽」是人的第二生命，錢財雖然重要，但得美名勝過得錢財，因此傳道者說：「名譽強如美好的膏油；人死的日子勝過人生的日子。」（傳七1）。猶太人的《他勒目》記載：西門拉比說：「有三種冠冕：律法的冠冕、先知的冠冕和王位的冠冕，但是美名的冠冕超過它們。」

2節：富戶窮人在世相遇，都為耶和華所造。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貧窮人和有錢人有一處相同，二者都是上主所造。

《新譯本》譯為：世上有財主，也有窮人，兩者都是耶和華所造的。

富戶和窮人，在人看來財富不同，地位不同，但是人生的遭遇卻是相同，有疾病、有災難、有死亡。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十七26），祂使人貧窮，也使人富足，使人卑微，也使人高貴（撒上二7），一切都是神的安排，也有神的美意。兩者都是耶和華所造的，彼此同一來源，同樣的生命，同樣的遭遇，同樣的責任，沒有人可以看自己與眾不同。富戶、窮人在世相遇，富戶不可高傲鄙視窮人，應該發揮愛心，善用神所賜的財富，慷慨解囊幫助窮人；窮人應以感恩的心接受幫助，善用所得的改善生活，從貧困中站起來。保羅說得好：「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

3節：通達人見禍藏躲；愚蒙人前往受害。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機警的人一見災禍趕緊躲開；愚蠢的人上前受害，然後懊悔。

《思高譯本》譯為：精明人遇見災禍，即行隱避；無知者反向前走，自招損害。

「通達人」就是精明機警的人，他深思熟慮，處事謹慎，見到危險來臨會趕緊躲開，免受其害。愚蒙人則不同，處事不用腦筋，不瞻前顧後，橫衝直撞，危險臨頭仍不在意，「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等到大禍臨頭自招損害時，後悔已來不及。

智愚之分在危險來臨之際，即可清楚分辨出來。挪亞知道神要用洪水毀滅世界，就按神的指示建造方舟，並向世人傳警告，勸人進入方舟躲避災難。他和全家進入方舟，當時的世人不聽勸勉，結果他和全家得救，其餘的世人都遭洪水毀滅（來十一7）。

4節：敬畏耶和華心存謙卑，就得富有、尊榮、生命為賞賜。

敬畏神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傳十二13），敬畏神必須心存謙卑，驕傲人傲視一切，不把神放在眼中，謙遜使人對神畢恭畢敬自願親近祂，謹守祂的誡命得祂的喜悅。因為神向人所要的是存謙卑的心與祂同行（彌六8）。

這節經文敘述心存謙卑敬畏耶和華的，有三樣賞賜：

1. 富有（物質的賞賜）

神早就藉著摩西應許以色列民，敬畏神謹守祂的律例誡命的可以享福，人數極其增多（申六2-5）。大衛的體驗：投靠祂的人有福，敬畏神的人在生活上一無所缺（詩三四8-10）。

2. 尊榮（社會的賞賜）

「尊榮」原文有榮耀、尊榮、尊貴的意思。敬畏神的約瑟，有神與他同在，使他手裡所辦的盡都順利，得到主人的看重，提升他為總管家。他為法老解夢，法老看出有神的靈在他裡頭，立他為埃及國的宰相（創三九1-6，四一37-43）。

3. 生命（靈性的賞賜）

這個賞賜包括長壽和活得有意義。「祂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三1-2）

5節：乖僻人的路上有荊棘和網羅；保守自己生命的，必要遠離。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愛惜生命的人曉得躲開路上那捕捉邪惡人的羅網。

《當代聖經》譯為：乖僻的人的路上滿佈荊棘和陷阱，善保其身的人必定遠遠趨避。

《思高譯本》譯為：邪惡者的路上，滿佈荊棘羅網；潔身自愛的人，必能遠而避之。

本節的觀念與第3節相同，精明機警的人一見災禍趕緊躲開。

「乖僻人」的心彎曲詭詐，固執己意，貿然行惡，因此他的路上滿佈荊棘羅網（痛苦和禍患），倒行逆施的結果，是自食惡果。明智的人潔身自愛，謹慎行事，他下定決心保守自己的生命，見到荊棘羅網（各種罪惡的誘惑），不慌不忙地繞道而行（四14-15），遠而避之。

6節：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

這一節是從事宗教教育的人最常引用的經文。也是提醒警告父母要及早教導兒女敬畏神，指示他們當選擇的道路，穩步倫理道德的路線，他們就會到老也不偏離。

孩童天真爛漫，清白無邪（二十11），可塑性很高，最易吸收大人的教誨，而且印象深刻牢記不忘。在這個時期將《聖經》中智慧的原則教導他，「使他走當行的道」，可收到立竿見影的效果。

「教養」原文有奉獻的意思。神賜給你兒女為產業（詩一二七3），父母有義務好好教導兒女，使他走在當行的道路上，長大之後好奉獻給神使用。哈拿將撒母耳從小就帶到聖殿，使他學習事奉神（撒上一28），提摩太從小就明白《聖經》（提後三15），都是教養孩童的好榜樣。

所羅門說：「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兒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箴十九18）。神應許亞伯拉罕的話：「亞伯拉罕必要成為強大的國；地上的萬國都必因他得福。我眷顧他，為要叫他吩咐他的眾子和他的眷屬遵守我的道，秉公行義，使我所應許亞伯拉罕的話都成就了。」（創十八18-19），這些話值得我們深思！

7節：富戶管轄窮人；欠債的是債主的僕人。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窮苦人是有錢人的奴隸；負債人是債主的奴隸。

《思高譯本》譯為：富人宰割窮人，債主奴役債戶。

貧富不均是自古以來就有的社會現象，在科技進步工商發展的今日，亦無人能將之完全改變（參：申十五11）。富人慣於欺壓窮人、宰割窮人；窮人生活困難，向富人借貸，債台高築，就任憑富人擺佈，甚至賣己為奴（利二五39）。因此智者勸勉富足人：「貧窮人，你不可因他貧窮就搶奪他的物，也不可在城門口欺壓困苦人；因耶和華必為他辨屈；搶奪他的，耶和華必奪取那人的命。」（箴二二22-23）。摩西律法特別訂定一些濟貧的規則

世界傳道基金

截至2009/07/31的奉獻總額

七月累計收入	3, 987, 841
支出	4, 664, 545
合計	-676, 704
當月結存	15, 512, 238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
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參：利十九9-10，二三22；申二四19-22，十五7-11）。

這則箴言是提醒人要量入為出，盡量躲避借債，以確保自由之身。一旦建立了債務，很容易導致親友失和，因債務起糾紛。借時容易還時難，欠債必被債束縛，信用卡刷爆成為卡奴，借高利貸的被黑道追討，走投無路，情何以堪！

8節：撒罪孽的，必收災禍；他逞怒的杖也必廢掉。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撒播不義種子，後患無窮；嚴厲的懲罰將毀滅他。

《思高譯本》譯為：播種邪惡的，必收穫災禍；他辛苦工作，必全屬徒勞。

《呂振中譯本》譯為：撒播橫暴的必收成災害；他逞怒的棍子終必無力。

《當代聖經》譯為：播種罪孽，收穫的必然是災禍；他的暴行也必定終止。

這則箴言上半節容易了解，下半節沒有對仗，較難解釋。根據不同的譯本，試作解釋：

「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有種必有收，「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順著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7-8）。散播邪惡的，必收成災害，公義的神必按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羅二6；林後五10）。

作者以農夫撒種為喻，撒罪孽種的，必從罪孽收取敗壞；正如農夫撒不好的種子，他辛苦工作，必全屬徒勞，沒有收穫。同樣地，慣行罪孽的人如同撒不義的種子，因神嚴厲的懲罰臨到他，他的暴行也必定終止，不再作威作福了。

9節：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因他將食物分給窮人。

《當代聖經》譯為：慷慨好施，樂意賙濟窮人的，必定蒙福。

《新譯本》譯為：心存良善看人的，必蒙賜福；因為他把自己的食物分給窮人。

「眼目慈善的」就是心存良善、慷慨好施的，他關心窮人，噓寒問暖、樂意賙濟，他的善行必蒙神紀念報答（十一24-25，十四21，十九17）。多加廣行善事，多施賙濟關心孤兒寡婦，並作衣服給他們穿。她生病死了，彼得為她禱告使她從死裡復活（徒九36-41）。

反觀主耶穌所講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那祭司和利未人看見那位受傷的人躺在路旁，假裝沒有看見，就從旁邊過去了。惟有撒瑪利亞人看見他就動了慈心，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包裹好了，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帶到店裡去照應他（路十30-37）。智者告訴我們：「藐視鄰舍的，這人有罪；憐憫貧窮的，這人有福。欺壓貧寒的，是辱沒造他的主；憐憫窮乏的，乃是尊敬主。」（十四21、31）。願我們都能效法好撒瑪利亞人存憐憫的心，眼目慈善，主動關心幫助那些需要救助的人。

10節：趕出褻慢人，爭端就消除；紛爭和羞辱也必止息。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把狂傲的人趕走，一切糾紛、爭吵、羞辱就都止息。

《思高譯本》譯為：趕走了狂人，就除了爭執；爭訟與侮辱，亦相繼止息。

「褻慢人」心中傲慢狂妄，且喜好譏笑人。他是一切爭端、紛爭和羞辱的源頭，趕出褻慢人，斬斷葛藤，才有平安與和睦。把喜歡鬧事的狂妄人逐出議事公堂，才能平息議會的烏煙瘴氣，大家順利開會。智者說：「火缺了

柴就必熄滅；無人傳舌，爭競便止息。好爭競的人煽惑爭端，就如餘火加炭，火上加柴一樣。」（二六20-21）。同樣地，把狂傲人逐出，家庭和教會才有平安。

11節：喜愛清心的人因他嘴上的恩言，王必與他為友。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喜愛純潔的心和詞令優雅的人能贏得君王的歡心。

《呂振中譯本》譯為：喜愛心裡潔淨的、嘴上有恩言的、王必做他的朋友。

《當代聖經》譯為：心靈純潔、談吐溫良的人，君王必定與他為友。

《思高譯本》譯為：純潔的心靈，是上主所愛；優雅的唇舌，是君王所悅。

本節經文《思高譯本》和其它的譯本所譯不同，綜合解釋如下：

清心的人心靈純潔，他的思想、情感、願望都是清潔，口中所出的也是恩言，所行所作的都是正直無邪。這種人是主所喜愛的，主耶穌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五8）。純潔的心，加上優雅的詞令，必能贏得君王的歡心，博得君王的重用。但以理有美好的靈性，顯然超乎其餘的總長和總督，得到大利烏王的賞識，想要立他治理通國（但六3）。

12節：耶和華的眼目眷顧聰明人，卻傾敗奸詐人的言語。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的眼目看顧真理；他消滅撒謊者的言論。

《思高譯本》譯為：上主的眼目，常護衛知識；敗類的言論，必加以毀滅。

「聰明人」原文作「知識」，聰明人心中有智慧，能分辨是非，憑知識行事（十三16），神的眼目必眷顧他，因為「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9）。「奸詐人」聰明自是，以為憑他三寸不爛之舌可得朋友的歡心，用他的計謀可得更多更大的利益。誰知奸詐乃神所憎惡，「惟有惡人必然剪除；奸詐的，必然拔出。美好的聰明使人蒙恩；奸詐人的道路崎嶇難行。」（箴二22，十三15），神必敗壞他言論計謀。亞希多弗提供計謀給押沙龍要害大衛，神卻藉戶篩破壞亞希多弗的計謀（撒下十七1-14）。

13節：懶惰人說：外頭有獅子；我在街上就必被殺。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懶惰人待在家裡；他說外頭有獅子等著要吞噬他。

《當代聖經》譯為：懶人總愛借詞推搪，說：「外面有獅子啊，我若出去，就死定了！」

在古時候迦南地常有獅子出沒傷害人畜，尤其在約但河谷地區（參：撒上十七34），但在編輯箴言的時代已經罕見，至少不會如懶惰人所說的，有獅子在街上亂跑。作者以譏諷的口吻嘲笑懶惰人，善於編織各種理由，以荒謬的藉口來逃避工作。

類似的說法見於二十六章13節。懶惰人不願作工，喜歡製造許多理由來推卸工作，有些理由甚至顯得幼稚可笑。

14節：淫婦的口為深坑；耶和華所憎惡的，必陷在其中。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淫婦的口是陷阱；上主所厭惡的人要掉進去。

在第一單元導論中，作者多次警告年輕人要遠離淫婦的誘惑，她以花枝招展的裝扮，油

嘴滑舌能言善道引誘人，凡落入她圈套的人，好像牛往宰殺之地，步向死亡（二16-19，五1-6，七）。這一則箴言是所羅門箴言第一集中唯一提到淫婦的經文。作者形容淫婦的口為「深坑」，是可怕的陷阱，那些品性不良，好色邪蕩的人，就是「耶和華所憎惡的」，受到淫婦甜言蜜語的誘惑，投入她的懷抱，就像落入陷阱，不能自拔（七21-23）。請記住保羅對提摩太的勉勵：「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二22）

15節：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遠遠趕除。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兒童本性接近愚昧，用責打可以叫他們就範。

《思高譯本》譯為：孩童心中藏著愚昧，只有戒尺能驅逐。

孩童尚未受到任何污染，他的動作是清潔，是正直，都顯明他的本性（二十11）。孩童沒有處世作人的經驗，更不知邪惡行為嚴重的後果，天真無邪。這時期開始教養，灌輸倫理正義生活的原則，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作者在第6節已經強調。

三字經：「玉不琢，不成器」，小孩如果頑劣成性，愚蒙迷住他的心，只有嚴厲的管教（責打）才能趕除愚蒙，「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靈魂免下陰間。不忍用杖打兒子的，是恨惡他；疼愛兒子的，隨時管教。」（箴二三14，十三24）。愛之深，責之切，溺之適足以害之。

16節：欺壓貧窮為要利己的，並送禮與富戶的，都必缺乏。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向有錢人送禮，或剝削窮人而致富的人，終必缺乏。

《當代聖經》譯為：為了利己和討好富人而壓搾窮人的，只會墮落得一貧如洗。

《新譯本》譯為：欺壓窮人為要增加自己財富的，送禮給財主的，必致窮乏。

《思高譯本》譯為：欺壓窮人，是使他致富；餽贈富者，是使他貧窮。

在古代以色列民的心目中，神給人最大的祝福就是今世的富貴與長壽（三16）。敬畏神的人必能蒙神賜福，過富足過安定的生活（參：詩三四8-10）。「君子愛財，取之有道」，要以正當的方法賺錢（箴二八20），可惜有人不走正路，以欺壓窮人來增加自己財富，連窮人的一點點剩餘也要奪過來，正如拿單先知的比喻，富戶雖有許多牛群羊群，卻取了那窮人的羊羔來預備給客人吃（撒下十二1-4）。欺壓貧窮的，耶和華必為他辨屈，搶奪他的，耶和華必奪取那人的命（本章23節）。富戶本來就生活富裕，一無所缺，你再送禮給他是「錦上添花」，他對你微薄的禮物不會放在眼中，也不會重視。因此，為了利己和討好富人而壓榨窮人的，只會墮落得一貧如洗。

心得分享

美名勝過大財（1）

本節是說明美好高尚的名聲，遠比財富更為寶貴，所以要選美名勝過選大財。俗語：「虎死留皮，人死留名」，人人都當追求好名譽（品德）。

本章有幾樣美德，比金銀更可貴，我們當追求：

1. 施捨助人（2）

富戶蒙神賜福，擁有萬貫的家財，他和窮人在路上彼此相遇，這是神安排的機會，富戶

應該運用他綽綽有餘的錢財，把握神所安排的機會，慷慨解囊幫助窮人，讓他們度過難關，改善生活。哥尼流和多加廣行善事，多施賙濟，得到眾人的稱讚和紀念（徒十4、22，九36、39）。「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因他將食物分給窮人。」（9）

2. 心存謙卑（4）

謙卑是對神、對人應有的態度，追求謙卑，必能蒙神祝福得到富有、尊榮、生命為賞賜。

(1) 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彌六8）

愈認識神的人必然越發謙卑，因為在全能的神面前，人沒有什麼可誇的，你的智慧、能力可與神相比嗎？（耶十6-7；林前一25）

(2) 存謙卑的心與人相處——以謙卑束腰（彼前五5-6）

「驕傲來，羞恥也來；謙遜人卻有智慧。」（十一2），自我膨脹、自吹自擂；高估自己、低估別人，必帶來失敗，甚至受人唾棄。在社會、在教會都是一樣。

(3) 喜愛清心（11）

純潔的心，加上優雅的詞令，必能贏得君王的歡心，博得君王的重用。同樣地，心靈純潔、談吐溫良、口出恩言的人，也必能蒙主喜悅、重用。

(4) 辦事殷勤（29）

「殷勤不可懶惰」是聖徒應有的品德，「手懶的，要受貧窮；手勤的，卻要富足。」「勤勞積蓄的，必見加增。」（十4，十三4、11下）。約瑟在波提乏家裡，因為殷勤忠心工作，得到主人的賞識，提升他為總管家（創三九1-6）。你若能運用所得的恩賜，在神面前殷勤竭力多作主工，也必能蒙神重用。



HS0909版權所有

我的家

文／小麥子　圖／仲伯

「家」，對每個人來說都是非常重要的。古往今來，也不斷有史詩歌詠著「家」的偉大。對基督徒來說，「家」已經不再只是自己親屬關係成員的集合體，廣義來說，所有神的教會裡的成員，都是一家人。不過，相信在大多數的人心裡，對於這樣的概念雖然知道卻是模糊。在以弗所書中對於這個「家」的概念，有非常完整的表達。

對於這個「家」，其實我們可以很清楚知道，不只信徒是一家人，神更是這個家的大家長。既然這個家有神在做主，對一般人來說，這個家應該是非常完美的。不過，事實上我們所看到的好像不是這樣，相信很多人都百思不解。在《啟示錄》中，對於這個問題可以為我們提供一個很好的答案。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If I am delayed, you will know how people ought to conduct themselves in God's household, which is the church of the living God, the pillar and foundation of the truth.



HS0909@版權所有

既然教會是我們每個基督徒的家，那我們在這個家中，又該如何扮演好自己的角色？當然，首先必須要能愛這個家，如果無法愛這個家，又如何能為這個家心甘情願地付出？就如同基督如果不愛這個教會，又怎會願意為教會捨命流下寶血，使我們這些原本無關的外人，可以成為這家中的一份子？既然愛這個家，就不該只是嘴巴說說，該有實際行動，使這個家更美好。所以，充足的行動搭配必要的訓練，這些都是忠心服事的人必須具備的。

其實，這個「家」，既然是神的教會，那跟一般人所謂的「家」，還是有所區別的。這個區別在於對聖俗是否能有所堅持？在事工上服事的兄姊有時候會帶進一些原本教會裡沒有的多元模式，不過這些模式，是讓教會真的多元化了，還是俗化了，這就值得思考。相信這個「家」，每個人都希望見到他更美好，不過相對地，成員們也得為他付出更多的努力與關懷。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If I am delayed, you will know how people ought to conduct themselves in God's household, which is the church of the living God, the pillar and foundation of the truth.

我的家 1

以弗所書中的家

文／Ariellenina　圖／仲伯

我們能在主裡成為弟兄姊妹的關係，是主的十字架打破彼此間的藩籬。

一. 什麼是「家」？

當我們看見「家」這個字，我們會馬上聯想在一個屋簷有豬群，擁擠、熱鬧。中文字典將家定義為「眷屬共同生活的處所」，「眷屬」是指一群有特定血緣關係的人住在特定的空間共同地生活。希臘文οἰκεῖος是指某人屬於一特殊的家庭，除了有「家人」的意思外，也可指這家庭所延伸的相關成員——「親戚」。[1]「神的家οἶκος τοῦ θεοῦ」這字串在七十士譯本之希臘文《舊約聖經》原本是指以色列人，但到了新約之後更指著主所揀選的人之集合體——教會（提前三15）。[2]

《以弗所書》也是闡述這樣的概念（弗二19-22），因此一個基督化的家庭簡單說不是只有單純談夫妻、親子之關係，她必須先回到「神的家」的概念，關係釐清之後，才看屬神的人應該建立什麼樣的「家庭」。



二. 從神家中的關係看家庭中的親子關係（一5）

首先我們以神的家的概念來看我們與神的關係，保羅用「兒子的名分 υἱοθεσία」來描述神與人的關係，其原意是指「收養為兒子」，就是透過正式與合法的宣告原本不是自己兒子的某人，從今以後就以兒子的身分對待他、照顧他，也包括完全的繼承產業的權利。[3]

註

1.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c1989).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1:112).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2.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1964-c1976 (G. Kittel, G. W. Bromiley & G. Friedrich, Ed.) (electronic ed.) (5:121).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3.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c1989).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1:463).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換句話說，神與被揀選的人的關係為養父子關係。

會有這層的關係，是因為人犯罪的緣故而與神隔絕，所以自亞伯拉罕以降，神為何要與被揀選的人立約，就是透過合法的程序，從舊約的割禮到新約的洗禮，來與神建立養父子關係。以此概念來思考洗腳禮之價值，就是主耶穌對「屬祂的人」宣告祂必愛我們到底，且使我們繼承猶如兒子所得的產業，永遠成為主家中的一份子。

因此基督徒中家庭的親子關係，是必須效法主的作法：祂有絕對的主權，按理說祂可以任意改變救贖的規則，但祂在創世之前早就預定以「愛子的血」來解決人被罪連累的問題，祂就自己甘心服從這樣的規矩來解決人有罪的問題。

保羅勸勉我們，「要在主裡聽從父母」，其用意就是提醒我們在世上如同一齣戲，神安排我們扮演兒女的角色，背後的劇本是神，當將來末日復活的時候，親子關係與夫妻關係就不復存在，好像演完戲就回到彼此原來的身分一樣。因此無論是扮演哪個角色，一定是以神所寫的劇本為依歸。心甘情願地順服神所設立的倫理制度，這就是所謂「在主裡聽從父母」。另外這也是指聽從父母要限定在主的道理之內，不能為了孝順父母而逾越神透過真理所設定的界線。

保羅引用「出二十12」有關孝敬父母的好處，因為十條誡命唯有這一條是以祝福伴隨著的誡命。因為在世長久是未來可能的允諾，所以稱為帶應許的誡命。「聽從」是個很不容易的動作，《箴言》的作者說：「你要聽從生你的父親；你母親老了，也不可藐視她。」（箴二三22），所謂的「老」，在現今這個年代不單指年齡上的老，更有可能是在知識、見識、言語上過時。活在專業掛帥的今天，主流的想法、議題、作風很快就被取代，被厭惡、被藐視。然而《箴言》的作者繼續地說：「你當買真理；就是智慧、訓誨和聰明也都不可賣。」（箴二三23），他提醒我們，或許在某些技能上、知識上，長輩的經驗早已被後生所淘汰，但真理所蘊含的人生智慧往往卻是神給長輩他們的精髓，這是無法用現代科技所取代的。因此會「聽從」便是孝敬父母最核心的價值。

筆者常對青年或在領會之時描述雅各的信仰路程，雅各決定要娶拉結，用七年的工資作聘金，這過程有錯嗎？我們不能因為拉結長得比較漂亮，或是拉結比較任性，就對雅各的選擇有所質疑，事實上雅各是按照他父親所限定的範圍來擇偶，沒有什麼不對之處。只是對照後來約瑟要接雅各到埃及去，這豈不是天經地義的事嗎？想不到雅各竟然到別示巴去獻祭，神吩咐他說：「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創四六3），雅各怕什麼？兒子已經是埃及的宰相，難道他還會怕埃及人嗎？原來他在乎神的感覺，他害怕他回不來這塊應許之地，即便是到埃及看失散多年的兒子那樣天經地義的事，他還是要尋求神的保證與認同。過去的雅各，只要認為對的他就自己決定，自己出手，到了晚年的雅各，他時時抓住牧養他的神。

一個會聽從父母的，他必定像雅各晚年與神互動一樣地時常與父母講話，將他的想法與父母溝通，也願意放慢腳步聽聽父母的意見，對父母的看法有興趣地聽、有關注到的聽、了解的聽。《箴言》作者也站在父母的角色來呼籲作子女的「看哪！我兒，你的心要向著我（直譯）」（箴二三26），什麼是「你的心要向著我」，就是多花些心思在父母身上，與他們有情感上的交流、有理智上的互動，甚至有意志上的拉鋸，就算一開始不一定一致，但因為他們生命與兒女的生命有交集處，最後的結

果仍是令人滿意的。例如當雅各在祝福約瑟兩子之時，不按理出牌，將兩手交叉祝福使以法蓮被立為長子，這件事約瑟很不高興，然而卻因為雅各與約瑟彼此的信任，約瑟也相信雅各對他兩個兒子所預言的應許（創四八17-22）。

至於父母對兒女該如何教養？保羅講得不多，因為若不是做父母的人喪心病狂，父母愛兒女是最自然的關係，因為如此人便可以揣摩神對人的慈愛與憐憫，難怪神會透過以賽亞先知說「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賽四九15）

然而，事實上身為父母的我們，有時因為被某些思路所左右，不知不覺地激怒自己的兒女，使他們灰心喪志。這往往是破壞親子之間正常互動的殺手：

第一：只照自己的情緒或感覺來教養自己的兒女，讓他們對父母充滿猜忌與不安，無法理出一條合理的道路來遵行，最終也把自己的兒女塑造成一個被情緒所操控的人格特質。

第二：只照自己的理想來教養自己的兒女，這樣的作風往往都是因為自己有許多遺憾的事，既然不能自己彌補缺憾，便將希望放在兒女身上，忽略神所給予兒女那分與生俱來的獨特。因此最終也把自己和兒女的相處落在衝突與對立的氣氛之中，迨兒女擁有自主權後，便選擇遠避父母的方式來緩和長期應付父母期待的壓力。

第三：只照自己的意志來教養兒女，這會使兒女長期忽視自己，不敢有自己的想法，一味地接受父母的安排、定奪，也不敢表達自我與冒出錯的風險，最後這類的父母扼殺他們子女獨立的意願，永遠躲在強人父母之下唯唯諾諾地生存。

保羅說「不要激怒你的兒女（直譯）」（弗六4），這應該不是說父母不能對兒女生氣，「只要照著主的教訓與警戒養育他們」，也就是依照神給父母的腳本作為教養與管教的方向盤，否則在教養中失去了準頭，會使兒女失了志氣，灰心喪志（西三21）。這需要常常透過禱告，將兒女的一切與神一起來商量與安排，透過神的眼光來修正自己的期待、情緒與選擇，如同雅各對自己的孩子瞭若指掌，甚至透過神的眼光來對自己的孩子的未來有深雋的看見。

三. 從神的家中的關係看家庭中的夫妻關係（五22-33）

神的家有另一個相當重要的關係就是「夫妻關係」，保羅用夫妻關係類比基督與教會的關係，他特別這麼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祕……」（弗五31-32a），此時若用在人倫關係上很快就可以成為婚姻道理上很好的體裁，但我們忽略下一句「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如何以基督與教會的角度來詮釋「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這的確是難解的奧祕。

筆者目前能理解的是基督揀選教會雖然是以兒子的名分開始，但祂對待教會卻希望能離開父母的角色，而是要與教會進到夫妻的角色。所以末後完美的真教會是以裝飾整齊的新婦等候基督（啟二一2），而不是以一個聽話的小孩等候爸爸到來。

我們嘗試以這個方向來思索聖餐的意義，當我們領受主肉、主血時，主要我們紀念祂為我們而死，保羅說「你們作丈夫的，要愛自己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25），原來保羅認定耶穌釘十架不只是為罪人死的層面，更進一步到為自己的愛妻——教會而犧牲的層面，因此主耶穌才會說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約六56），透過聖餐來建立與主一體關係。正是因為如此，神相當重視家庭當中的夫妻關係。換個角度來說，一對恩愛的夫妻彼此相惜，才有可能掌握到去揣摩基督與教會的關係之能力。

所謂的「連合דָּבַק」，如同《約伯記》所形容的骨與肉的關係，「我的皮肉緊貼（連合）骨頭（直譯）」（伯十九20），因此亞當看見夏娃後便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另一方面又如同腰與腰帶的關係，「腰帶怎麼緊貼人腰，照樣我也使以色列全家與猶大全家緊貼我（直譯）」（耶十三11），彼此有依賴性與專一性，腰帶不可能單獨存在，腰帶也只能與腰貼緊，不可能把腰帶綁在頭上或胸前。

為何神說要離開父母？會這麼說是因為我們原本與父母連合，像骨與肉緊貼在一起，無論是誰都是一定曾在媽媽的腹中，以個人角度來說，親子關係是人最原始的關係。又像腰與腰帶一樣，依賴我們的父母，歸屬我們的父母。

但漸漸地，我們要離開父母，包括肉體的離開，我們的「身體」在母親腹中十個月後一定要分開，「生活」也漸漸從整天綁在一起到相處時間的遞減。慢慢地生命當中情感上也要離開父母，從孩提時期孩子的喜怒哀樂與父母的相關連，父母心情好壞絕對影響到這小孩，到小孩因為長大而發展獨立於父母之外的情感體系。

我們的理智體系也會漸漸地離開父母，小時候我們的思想模式、邏輯推理一直被父母所左右，甚至小時候我們都以父母的意見為依歸，但漸漸地我們卻發現為何與他們的代溝這麼深。所以很自然地，子女與父母間的理智系統差距漸漸加深。

當我們剛出生的時候，諸如把屎把尿的事，要用哪種牌子的尿布都要父母親替我們決定；然而當我們長大時，我們開始決定自己的穿著、決定要吃什麼食物，甚至就讀什麼科系，到選擇我們的配偶，父母對我們的主導權愈來愈少，甚至到最後當我們的父母年老，子女反倒介入父母的意志體系愈來愈深。

最後連信仰也是如此，我們中間有太多人當初是父母決定我們的信仰，但最後我們必須從父母的信仰體系中，重建成為自己的信仰體系。以雅各為例，以撒為他祝福時曾質疑他為何找野味這麼快時，雅各說：「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但到了雅各晚年的時候，他說神是他祖父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他父親以撒的神，更是他一生牧養他直到今日的神（創四八15），神與他的關係是直接的，他已經脫離透過父親、祖父來與神互動，這就是「信仰的獨立」。

神要我們脫離與父母的連合，目的不是要我們孤伶伶的一人，而是另一個原本是陌生人，卻因為相識，後來相愛而有了婚約的另一半連合。會這麼說是因為我們原本與配偶是離開的，現在卻要回到骨肉關係，從兩人進入到一體之最原始的關係，以整個人類角度來說，這層婚姻的關係也是神給人最原始的人際關係，如同腰與腰帶的關係一樣，相互依賴，互相歸屬對方，並且是專一的。因此《創世記》用「一體」來整合其他的描述是最貼切的。

兩性之間的差異，一方面彼此吸引而使人生更有趣，卻也可能造成衝突的引爆點。一般來說，妻子對丈夫總是以感覺為出發點，非常在乎先生對她的看法，非常希望得到先生的重視。而丈夫通常對妻子是以意志為出發點，非常在乎家庭的主控權與決定權，並希望得到妻

子的支持與跟隨。這原本就是自然現象，因為是神給人的，無所謂的對錯，是中性的。

但當人犯罪以後，夫妻之間的關係也產生裂痕，婚姻關係被罪介入，「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妳。」（創三16），「戀慕」與「管轄」是因為感覺的失衡與意志的謬用而開始使夫妻關係產生變化。「戀慕」往往是因為被想要佔有對方的慾望所操控，而造成因安全感不足所產生的負面情緒所致，最典型的例子就是當撒萊被夏甲藐視後，抱怨亞伯拉罕所說的「我因你受屈」一樣（創十六5）。「管轄」則是因為意志的謬用而貶低對方在家庭中的角色，甚至壓制、犧牲對方在社會與家庭上的權益，而且歷代以降，女性很多都在這樣的情結中，失去原來該有的角色發展。

要如何透過「與妻子連合」成為「一體」，這必須要回到神的家中——基督與教會的關係來學習成熟的夫妻關係。先從先生對妻子來說，「管轄」是非常自我的動作，但加上基督「捨己」的生命時，使管轄轉化為「保養、顧惜、敬重」，使妻子主動地學習放棄「佔有慾的戀慕」、心甘情願地作「好身體」，彼得說因為她比你軟弱之故；另一方面妻子對先生，「戀慕」是非常自我的動作，但加上「順服主」的生命時，使被佔有慾所操控的戀慕轉化為「感化（原意是他們將獲利）」（彼前三1），使先生因得到幫助，主動地學習放棄「自私型的管轄」，心甘情願地作「好頭」。

婚姻生活中的連合，也包括最原始因性關係與彼此生活在一起的身體的連合，《中文和合本》譯為「同房」或「認識」。的確，一個人赤裸裸地呈現在與我們的配偶面前，彼此看的最清楚、最直接，任何的狀況無法隱瞞，《創世記》的作者這樣描述「當時兩人赤身露體」（創二25）。

除了身體的連合外，更有生命的連合，其中包括情感的連合，彼此的情緒糾結在一起，對方的喜怒哀樂也成為我的喜怒哀樂；原本雙方有不同的思路、邏輯，種種想法也差異頗大，卻因為彼此理智的連合，漸漸發展出彼此一致的思維邏輯與想法；原本雙方各有各的意見，各有各的價值體系與彼此原本差異的決策模式，因為意志的連合，慢慢發展出一致的價值體系與決策模式。

更進一步，原本信仰是各自的，卻因為生命的連合而從你的神、我的神，成為我們的神。你從神那邊得到恩典，也就是我得到恩典，若神為要試驗我的信心而給予的操練，也成為另一半信心的考驗，這也就是彼得所說的「共同承受生命之恩」——生命喜悅、恩典的共同繼承人。這樣的信仰連合最終能進到彼此「沒有羞恥」，也就是彼此之間沒有所謂的隱密處，因為互相被真道、聖靈所洗滌而能進到心靈的深處。這樣的連合，才是從神而來的連合。

四. 從神的家中的關係看家庭中的手足關係（二11-19）

保羅在《以弗所書》中，曾提醒我們原為外邦人，原本是與神的約無分，卻因為基督寶血的關係，使我們與以色列人同為後嗣，同為一體（三6）。因此我們能在主裡成為弟兄姊妹的關係，是主的十字架打破彼此間的藩籬。二方面我們被主揀選的人又是因為同在一靈裡，受同一聖靈的洗（二18；林前十二13），是屬於道道地地「靈統的弟兄姊妹」。

保羅特別指出神的家——唯一得救的真教會，其基本條件之一就是要完成神在歷代隱藏的奧祕，透過在祂的家裡使「兩下歸於一體與神和好」（弗二16），也就是外邦人也同以色列人同蒙應許、同承基業。使兩下因為基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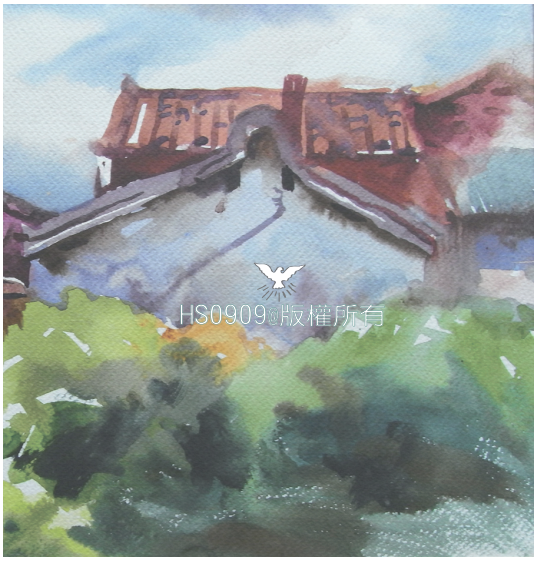
的寶血破除敵對的狀態，在基督裡合一，同被一個靈所感而進到神面前（弗二14-18，三1-11）。當然最基本的，也是最困難的工作，就是要能夠把福音傳到以色列，使他們也相信耶穌，這也是神自創世以來預定在末世要興起唯一得救的真教會來完成這應許，成為神的家最佳印證。

關於福音再次傳回以色列的應許，最明確的首推保羅在「羅十一25」中論全以色列的得救的經文，當中保羅對以色列得救分成三個時期：「以色列全面硬心時期」、「以色列部分硬心時期」、「以色列全家得救」，換句話說，當以色列人部分硬心的狀態會持續到外邦人的全數一到，「於是全以色列將必得救（直譯）」。簡言之，假若「真耶穌教會」是神所應許的那個家，那就無法與以色列的宣教工作撇清關係，她必須要執行將「以色列全面硬心」轉變為「以色列部分硬心」的任務，因為這是神在末世一項極大尚未成就的應許，要在祂的家中建立「兩下合一」與神和好的遠景，如同使徒所建立的教會一樣。

安息日是神與以色列民世世代代守永遠之約的證據（出三一16-17），現今相當多教派在耶路撒冷設立據點，但守主日是他們的罩門，因為在「賽五六3-8」說到與神聯合的外邦人要與以色列民一同守安息日的永約。這也是「真耶穌教會」將福音傳到以色列最好的證據，是絕對的，永不可泯滅的。

《聖經》應許在大而可畏日子來臨之前，聖靈要澆灌凡有血氣的人（珥二28-32），使徒彼得用此節證明聖靈降臨的現象已經應驗（徒二16），但時間點還沒有完全吻合。「真耶穌教會」若是末世唯一得救神的家，不能只以現象吻合為滿足，更要在大而可畏的日子以前（亞十三7），將福音傳到以色列，使聖靈澆灌在耶路撒冷，給那些用十字架扎主耶穌的猶太人（亞十二10）。

相同地，在家庭中手足情深非但使父母的心滿足，更也是符合神的家的原則（弗四2-4）。「合一」的心是聖靈的特質，當我們看見主耶穌為了兩下合一所付出的一切，難道在家庭裡、在教會裡，那些用心竭力以和平的心彼此聯絡，珍惜手足情誼的人，神豈不會紀念這種得主喜悅所付出的行動嗎？



我的家 2

從啟示錄談教會是完全的嗎？

文／恩盈　圖／仲伯

教會是由信徒所組成，因此在世上無法達到「絕對完全」的境界，只能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

一. 前言

有人採「由上而下的觀點」，認為教會是「絕對完全」的。因教會是屬於神的，而神是完全的，所以信徒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完全。宗教改革時的「重洗派」（Anabaptists）採此觀點，他們認為教會是義人聚集的地方，那些真心悔改，從神而生的信徒，因著聖靈與真理的更新，能夠成為完全。為了要維持教會絕對完全的特色，重洗派教會實施嚴格的紀律懲戒，將犯罪的信徒除名。當我們採用「由下而上的觀點」，將會發現教會中有麥子也有稗子，同時存有聖徒與罪人，只能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


HS0909@版權所有

何謂完全？教會是完全的嗎？若不是，教會有何缺點？教會應如何行方能達到完全的境界？以下擬根據《啟示錄》中的七教會來探討此問題。

二. 教會是完全的嗎？

「完全」的希臘文為τέλειος，意思是達到預定的目標、成熟、長大。「完全」指最理想的完美狀況，沒有殘缺、瑕疵和不足。只有神在本質上是完美無缺的（太五48）；而主耶穌也是完全的，祂成為信徒永遠得救的根源（來五9）。然而，人在世上卻是不完全的，茲說明如下。

1. 在伊甸園中

人是照著神的形像與樣式創造，是「完全的」（創一31）。

2. 被逐出伊甸園後

人類始祖亞當犯罪後，罪就進入世界；而世人也都犯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五12，三23），人成為「不完全」。

3. 信徒受洗後

罪得到赦免，靈魂已經復活（羅六5），可以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腓三12）。因為有聖靈的幫助，所以可以勝過惡者的試探。但人帶有軟弱的肉體，受到敗壞的轄制，所以心裡仍然常常歎息（羅八18-25），無法達到「絕對完全」的境界。

4. 耶穌基督再臨時

我們的肉體將復活成為靈體（林前十五42-58），那時我們必要像主耶穌，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約壹三2），能達到「絕對完全」的境界。

教會是由信徒所組成，因此在世上無法達到「絕對完全」的境界，只能達到「相對完全」的境界。教父奧古斯丁（Augustine，354-430）強調基督徒的罪性，他認為教會不是「聖潔的身體」，而是聖徒與罪人的「混合身體」，就像麥子與稗子的比喻一樣，教會中包括聖徒與罪人。因而教會的完全，不是指成員，而是指基督；教會成員的完全，將在最終審判時全然實現。

三. 《啟示錄》中七教會的缺點

在《啟示錄》中，主耶穌吩咐他的僕人約翰，寫信給小亞西亞的七個教會，其中只有士每拿與非拉鐵非教會沒有被主責備。為何其他五個教會被責罵，他們有何缺點？茲說明如下。

1. 失去起初的愛心

以弗所教會失去起初的愛心，因而遭受主的責備。起初信主時，他們對神與弟兄姊妹是專一、純正的愛（可十二30、31；約壹四21）。他們犧牲奉獻作聖工，是為了報答主的救贖大恩，而不是為了得人的稱讚。信主久了之後，他們仍然熱心作聖工，卻是為了榮耀自己。作聖工成為外在形式化的工作，不再有內在生命的表現。

為何會失去起初的愛心？其原因可歸納如下。(1) 外在因素：末世的環境惡劣，有假先知的迷惑，且會因信仰而遭受逼迫。在教會中有人彼此陷害，造成愛心漸漸的冷淡（太二四10-12），信徒間以冷漠相待。(2) 內在因素：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認識神（約壹四7-8）。神愛的顯明是為罪人受死（羅五8），所以信徒初信主時，為了報答主恩，願意遵從神的吩咐去愛神和愛人。信主久了，不甘平淡，或不知儆醒，逐漸入了迷惑，熱衷追求屬世的財富、權力和名位，而輕看屬靈的信仰；基督無法長久住在心中，愛心沒有根基，沒法活出基督的形象去愛神和愛人（弗三17-18）。

2. 在信仰上妥協

別迦摩教會的信徒容忍巴蘭的教訓，因而遭受主的責備。何謂「巴蘭的教訓」？在古代，摩押王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懼怕，想求巴蘭咒詛以色列民。神吩咐巴蘭可以去見摩押王（民二二20），但後來為何神又因他去了就發怒？（民二二22）。首先，巴蘭貪愛錢財；他想藉由宗教斂財，謀取私人的利益（彼後二15）。其次，巴蘭不想遵行神的話（民二二20）；神要他祝福以色列民，他卻想咒詛以色列民。巴蘭外表服從神的命令，內心卻想違背神的命令。後來他教導摩押王去引誘以色

列民與摩押女子行淫，並吃拜假神的祭物，神的咒詛果然臨到以色列民身上（民三一16）。在別迦摩教會中，有人教導「巴蘭的教訓」，是指信徒在信仰上可以妥協，與羅馬政權維持和平共存的關係。他們認為皇帝崇拜，將君王視為神，只是盡公民的義務，並不是真正的拜偶像。

有人服從「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也遭受主的責備。何謂「尼哥拉一黨人的行為」？《聖經》中並未明白解釋，只知道是主所恨惡的行為。「尼哥拉的教訓」與「巴蘭的教訓」類似，都是誘導信徒，信仰是可以妥協的。這類人士離經叛道，習慣放縱的生活；他們不理會耶路撒冷會議的決議，要禁戒祭偶像的物和姦淫（徒十五29）。由於他們教導錯誤的教義，引誘信徒不必堅守信仰，使教會面臨解體的威脅。

3. 寬容錯誤的教義

推雅推喇教會是一個成長中的教會，充滿著愛心、信心、勤勞、忍耐，並且積極從事善事，因此吸引許多人歸入主的名下。但他們因著愛心，在教會中容讓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導信徒，引誘他們行姦淫，吃祭偶像之物（啟二20）。因為容忍教會的領導者教導異端，使信徒的信仰根基遭受毀壞，造成他們偏離了真道。甚至生出叛逆的兒女，因而遭受神的懲罰，或病臥在床，或靈命死亡（啟二22-23）。因此，面對教會中不願悔改的領導者，我們要與他徹底的分離，將他趕離教會，不要接待他到家裡，也不要問他的安；因為接待他或問他安的，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約貳9-11）。

4. 擁有錯誤的價值觀

主耶穌責備老底嘉教會說：「我知道你的行為，你也不冷也不熱；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熱。你既如溫水，也不冷也不熱，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啟三15、16），倘若這是指教會的屬靈狀況，為何冷淡與熱心結果一樣？可見冷與熱不是指屬靈的狀況。在呂家谷地（Lycus Valley）有三大城市，希拉波立（Hieropolis）有炙熱的溫泉，具有醫療的功效；歌羅西有新鮮、純淨的冷泉，可以供飲用。惟獨老底嘉缺水，須用導管從南邊的登尼茲利（Denizli）引入泉水，

因為水質不佳，經過礦物沉澱的化學作用，成為難以入口的溫水。此處是將水的功能應用在教會上。「溫水」既不能作醫療用的熱泉，也無法作飲用的冷泉；代表教會既無法使心靈有病的人得醫治，也無法使心靈疲乏者得到振作，完全喪失了屬靈的功能，無法成為真光照亮世人，因而受到主的厭惡。在社會漸趨於世俗化的時候，教會要扮演最後的防線。倘若教會的價值觀與社會的價值觀完全相同，一樣的追求屬世的財富、名聲、利益，卻沒有豐富的屬靈生命，不能為主作見證，教會將被主耶穌唾棄，因而喪失存在的價值。

老底嘉教會的物質豐富，擁有許多財富，一樣都不缺；但在主耶穌的眼中，他們是那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啟三17）。物質上的富足容易讓人滿足，自以為靈性上也富足了。同樣的，今生屬世的成功，常讓人誤解為已經擁有來世永生的保障。因此信徒要追求聖靈充滿，方能有屬靈的眼光，可以看見自己的污穢和貧窮的醜態，並且要迅速悔改，積極追求靈性上的富足（弗一17-18；雅二5）。

5. 沒有屬靈的生命

撒狄教會，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啟三1）。雖然他沒有遭受逼迫、患難，但因物質生活奢侈、安逸，而自滿自足，以致靈性上處於死亡的狀態。他們追隨外邦淫亂的風

俗，參與祭祀的活動，使信仰受到污染（啟三4）。當信徒的行為不完全，沒有屬靈的喜樂，無法作光照亮世人，福音自然無法向外廣傳。信徒不追求靈性的成長，信仰一直處於嬰兒吃奶的階段，無法長大成人吃乾糧；因為不熟練仁義的道理，所以就無法分辨好歹（來五12-14）。

雖然教會內充滿著黑暗，充斥著死人，但卻不要灰心；因為主耶穌是永遠不死的神，只要對祂有信心，就必看見神的榮耀。只要我們能成為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信徒，能夠勝過罪惡，並能分別為聖而不同流合污；主要賜給我們白衣，我們的名字要在生命冊上（啟三4-5）。

四. 如何面對教會的缺失

信徒受洗歸主後，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9、10）。所以基督徒生活在世上，按理應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彼前一8）。事實上，信徒卻常覺得軟弱無力，與魔鬼爭戰輸多贏少。雖然熱心聚會、禱告、作聖工，但屬靈的生命卻無法成長，究竟問題出在哪裡？

神是聖潔的，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所以信徒要追求聖潔（來十二14）。對信徒而言，最重要的事不是聚會、讀經、禱告、作聖工，而是要每天悔改歸向神。如此方能與主密相契，能夠有豐盛的屬靈生命。

耶穌剛出來傳道時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四17）。耶穌昇天後，門徒彼得對眾人傳福音時說：「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徒三19）。使徒保羅也勉勵犯罪的信徒要悔改（林後十二

信仰與習俗

基督教的興起，及至後來傳遍世界，現今已經成為世界上主要的宗教之一。然而，基督教的教義、規矩，與世界各地風俗民情，時常會有無法兼容並蓄的情況。堅守道理是基督徒該做的，但有時因為習俗問題，與周遭的人會有格格不入的感覺，甚至被親戚朋友排斥。身為基督徒的我們該如何看待這些未信者？對於他們所重視的習俗，又當以怎樣的心態與之相處、互動，而不失去對彼此的尊重？

字數：2500
截稿日期：9/30

21）。而主耶穌在《聖經》最後一卷《啟示錄》中，寫信給七教會的時候，也不斷的呼籲信徒要悔改（啟二5、16、22，三3、19）。

「悔改」的希臘文為μετανοέω，意思為「改變、轉離」。一方面指人對神態度的改變，是內心生命的轉變，由罪惡轉向真神；一方面指人生活方式的改變，須有外在的新行為，能活出基督的樣式。主耶穌希望教會要及時悔改，在態度與行為上立即改變，及時採取行動更正生命中的軟弱，使我們能在行為、愛心、信心上，都有長足的進步。藉由重視靈修生活，能時刻與主親近，產生屬靈的力量，勝過罪惡的誘惑。倘若我們的靈性沉睡不醒，不懂得悔改，追求長進，等主再臨審判時，想懊悔就來不及了！

如果教會不及時悔改，主要把教會的燈臺挪去。「燈臺」是教會的標誌，具有發光的功用，能用好行為來照亮世人（太五14-16），而這光正是耶穌真光的映照（約一9）。倘若教會不能分別為聖，將無法發光為主作見證，道理再好也無法吸引人歸主，教會將失去其存在的意義。同樣的，倘若教會的領導者不努力靈修，屬靈的恩賜將漸漸喪失，原有的職分會被挪去，被別人取代。

五. 結語

神的話語是永恆不變的，具有絕對的權威性。就空間而言，神的話語是普世性的；因此《啟示錄》中的書信既是地方性，適用於七教會，也適用於全球各教會。就時間而言，神的話語不會過時；因此《啟示錄》中的書信不但適用於當時，也適用在現代。所以凡有耳的，就應當聽，也就是人人都應當聽從。

面對教會的軟弱與缺失，我們不要灰心與失望，應該要及時悔改。一方面要立志追求明白真理，使我們有屬靈的眼光，能積極追求靈性上的富足，行走在正確的道路上；另一方面要祈求聖靈的充滿，使我們有屬靈的力量，能勝過魔鬼的誘惑，為主堅守信仰。倘若我們能至死忠心跟主到底，祂要把生命的冠冕賜給我們（啟二10），就是能進入天國得著永生。

參考書目：

1. 黃以利沙，《啟示錄的研究》，台中：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2006年6版。
2. 曾思瀚，《啟示錄：狂波浪濤唱凱歌》，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7。
3. 孫寶玲，《啟示錄——萬主之主》，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7。



我的家

3

愛神與愛世界

文／郭志忠　圖／仲伯

愛神的人，必然在人生的道路上與每天的生活裡，都是以神的真理作為判斷與抉擇的依據。

基督徒常掛在嘴邊的一句話，就是說某某人很愛神，為神勞苦、做了很多聖工。講道者也常常告誡信徒說，不要貪愛世界。所以做為一名基督徒，要愛神、不要愛世界，似乎是一件基本的要求。但是究竟什麼才叫愛神？又什麼叫做愛世界？是不是在教會做聖工就是愛神；而在社會上工作賺錢就是愛世界？顯然我們需要更清楚的分辨了解這個道理。

愛神——第一且最大的誡命

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似，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太二二37-40）

耶穌在這裡宣告，愛神是誡命中第一，且是最大的。所以對於任何一個要來跟隨耶穌、尋求信仰的人，必定要能清楚明白什麼是愛神，否則如何能夠遵守這第一且最大的誡命呢？



愛神的就不愛世界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二15）。

《約翰壹書》二章15節從反面來談愛神。「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與這句話意思完全相同，可以表達為「愛父的心若在人裡面，他就不愛世界了」。用比較簡明的話可以重新表示如下：

「人若愛世界，就不愛天父真神」與「人若愛天父真神，就不愛世界」意思完全一樣。[註]

這就好像一個女人有兩位追求者，她心裡猶豫著到底該愛哪一位？《聖經》中就常將神的選民或信徒比喻為戀愛中的女人或妻子，而神就像是深愛著祂選民的男人或丈夫。本來我們若能像神愛我們一樣的愛祂，結果就會是個圓滿快樂的結局。但是偏偏卻有一個第三者出現，要迷惑我們脫離神的愛，轉而去愛這個第三者。這個要橫刀奪愛的第三者，在《聖經》中常稱為「世界」或「世俗」。所以判斷我們是否愛神，就看我們到底愛世界多還是愛神多。

但是愛世界又是什麼意思？難道我們不能喜愛百花盛開的繽紛嗎？也不能眷戀落日餘暉的餘韻？又或是動聽的歌曲、美酒饗宴是這世界的代表？自古以來有多少的哲學家、修行者，都不斷的思考這個問題——到底這個世界是美好的？還是邪惡的？人是應該入世？還是出世？舉例而言，在《約翰壹書》這封書信的寄信背景中，主要是為了處理當時教會存在的一種「諾斯底主義」異端的威脅。此種異端的重點之一，就是認為這個世界是敗壞邪惡的，而聖潔美好的神不可能創造這種邪惡的世界。基於這樣的想法，卻產生兩種極端不同的倫理觀念：一種主張過著出世的生活，盡力與這個邪惡世界隔離；另一種則是認為世界對我們不會有影響，所以可隨心所欲的過著放浪形骸的生活。不過對於絕大多數的人來說，每天在這世界裡的生活，都是拼死拼活的，只是希望能有更好的生活條件，甚至只求能夠活下去的最基本需求，難道這就是愛世界？

《聖經》中的世界觀——自然世界

正統基督教認為新舊約《聖經》都是神的啟示，因此舊約的耶和華與新約的耶穌都是我們所敬拜的同一位獨一真神。一些異端都是在這個基本前提上有所差異，從而產生不一樣的信仰與世界觀。《舊約・創世記》明明記載這世界是神所創造的，且是神看為美好的。但隨即因為人類始祖受到蛇的誘惑而行了違背神的事，從此罪進入了這個世界，而神的咒詛也跟著臨到這個世界。從此人類必須：

1. **為了個體生命的存活而受苦**：「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裡得吃的。地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創三17-18）

2. **為了群體生命的存續而受苦**：「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創三16）

3. **勞苦終身直到死亡不得永生**：「你必汗流滿面才得餬口，直到你歸了土，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你本是塵土，仍要歸於塵土。」（創三19）

這樣的咒詛使人類在這個世界中，無法再享有伊甸樂園中的美好生活。所以這世界即便有神所創造的美好事物；但是也存在著各種艱難、困苦與險阻。尤其是第三點，因為罪使得人失去了永生的盼望，所以即便是勞苦終身，也只能為了餬口，最終還是歸於塵土虛空。幸好神的慈愛憐憫，藉著耶穌基督十字架的犧牲，為人類開啟了一條救贖道路，才讓人類重新有了永生的盼望。

註 從高一數學第一章所教的邏輯學中，就可以知道命題「若P則Q」與命題「若非Q則非P」兩者完全等義。

《聖經》中的世界觀——情慾世界

前面所講的世界，是指人類生存的自然宇宙世界。《聖經》還有另一種世界觀，其所指的世界乃是與神的國對比的境地，在此姑且稱之為「情慾世界」。凡是以神為王，遵行神的旨意，這樣的生命境界就是神的國。反之，若遠離神、順從情慾而行的生命境界，就是這情慾世界。因此屬神的人就在神的國裡；不屬神的人就在情慾世界裡。神的國是以神為王；而情慾世界的王則是惡者撒但。以下列出一些代表性的經文：

「約十二31」：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

「約十四30」：以後我不再和你們多說話，因為這世界的王將到。他在我裡面是毫無所有。

「約十五19」：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

「羅十二2」：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約壹四4-5 」：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他們是屬世界的，所以論世界的事，世人也聽從他們。

「約壹五4-5」：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約壹五19」：我們知道，我們是屬神的，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

從以上這些經文可以知道，這裡所提到的世界，都是負面的、屬惡者魔鬼、要受審判的。從中也可以發現，使徒約翰甚至更將這世界給擬人化，用以代表跟神國敵對的陣營。包括前述「約壹二15」所說的「不要愛世界」，所指的世界顯然也是這個帶有負面意義的情慾世界。所以我們讀經時要能分辨這兩種世界的含意，因為有些甚至是混合在一起的，例如在《約翰福音》所記載的耶穌這段話：

「約十七14-15」：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或作：脫離罪惡）。

這裡提到四次世界。前面三次提到的世界顯然都是帶負面含意的情慾世界，是信徒不應該屬於的境界。但第四次提到的世界，則顯然是指自然世界，因為耶穌不求神讓信徒離開這個世界。所以信徒不必離開「自然世界」；但是不應該停留在或隸屬於「情慾世界」。顯然這情慾世界是由於自然世界中的某些因素，受到魔鬼的利用，從而產生這種讓人陷溺於罪惡的生命境界。究竟是哪些因素，為何使自然世界會形成這種帶有負面意義的情慾世界呢？

「自然世界」如何形成「情慾世界」？

在自然世界裡，人類按著自然律，會有許多的需求產生。美國心理學家馬斯洛（Maslow）曾提出需求階層（Hierarchy of Needs）理論，將人生的需求依照急迫順序分成五個層級，某個層級的需求滿足之後，下一個層級的需求才會成為影響行為的主要支配力量。五個需求層次依序為：

生理需求（Physiological Need）——對食物、水、空氣和住房等需求。

安全需求（Safety Need）——對人身安全、生活穩定以及免遭痛苦、威脅或疾病等的需求。

社會需求（Social Need）——對友誼、愛情、接納、歸屬感以及隸屬關係的需求。

尊重需求（Esteem Need）——外在尊重，如身分地位、認可與尊重；內在尊重，如自尊、成就感。

自我實現需求（Self-actualization Need）——包括成長、發揮自我潛能、自我實踐以及創造事物的需求。

另外一位美國心理學家阿爾德佛（Alderfer）則提出一個比較精簡的修訂版需求階層模型——ERG理論（ERG Theory）：

Existence needs（生存需求）——生理需求＋安全需求

Relatedness needs（關係需求）——社會需求＋外在尊重需求

Growth needs（成長需求）——內在尊重需求＋自我實現需求

無論是哪一種分析或分類，人生在世存在著種種的需求是一個顯而易見的事實，而且這些需求正是促成人們每天生活中種種行為的一種驅動力量。例如上班族之間流傳著一些打油詩：

錢多事少離家近——生存需求：賺錢餬口（生理）、上下班方便（安全）。

老婆漂亮孩子乖——關係需求：家人關係（社會）、漂亮乖有面子（受尊重）。

位高權重責任輕——成長需求：職務升遷（自尊、自我實現）。

這當然是比較戲謔的表達，但多少也反映出一般人的心理需求。這些需求原本都是自然、中性、不帶有價值判斷的。人類作為一種生物，就會有生存需求；作為一種社群動物，就會有關係需求；作為萬物之靈的人類，則有了成長需求。但是在這種自然律的驅動底下所產生的行為，若與神的律違背時，神希望作為神的兒子的我們，可以勝過自然律的支配，從而選擇順服神的律。且看保羅的自白：

「我覺得有個律，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便有惡與我同在。因為按著我裡面的意思（原文是人），我是喜歡神的律；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這樣看來，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羅七21-25）

這裡保羅將自己區分為「肉體」與「內心」。本來人按著肉體本能的反應所順服的是一種自然律；但是當其結果卻是違背神的律時就成了罪，因此中性的自然律就成了負面的罪律。這也就是為何自然世界會成為魔鬼利用的工具，從而形成引誘人違背神而陷入罪惡的情慾世界。

中國古代的聖賢也有類似的概念：

子曰：「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貧與賤，是人之所惡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論語・里仁第四）

「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魚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者也。」（孟子・告子上）

也就是「得富貴、去貧賤」乃是人所欲求的；但若是不合道理（違背神的律），則孔子認為不應該順從這種欲求。孟子甚至認為在兩難之間時，人應該捨生命而取仁義。本來求生存是生物最基本的本能；但是一個追求真道的人，卻可以在仁義與生命之間選擇仁義而放

棄生命，這正是求道者最極致的表現了，也是耶穌、使徒——與歷代殉道者所表現出來的生命典型。而這也說明了，為何自然世界的生命需求，卻可能成為人類歸向真神、追求永生的阻礙——這時「需求」就成了負面的「欲求」，而「自然世界」也就成了負面的「情慾世界」。

愛神的就遵行神的道

從「約十七15」知道，耶穌並不求叫我們離開世界，只求神保守我們脫離那惡者（或作：脫離罪惡）。也就是我們仍然在這個自然世界中生活，與所有的人無異；其中所差別的，就是因為信靠耶穌的信心，讓我們可以勝過情慾世界的試探引誘（約壹五4-5）。所以愛神的人，必然在人生的道路上與每天的生活裡，都是以神的真理作為判斷與抉擇的依據。不管遇到任何事情，若按著我們肉體的本性與自然律所產生的慾念與衝動，跟內心神所賜的良心與神的律有衝突時，愛神的人會選擇順服良心與神的律，勝過肉體與自然律。如此雖然肉體自然的需求仍在，卻不能成為轄制我們內心的力量。儘管我們的肉體必須因此而受苦，但神已經應許必定會拯救我們、為我們開路，這正就是我們所需要的信心。所以耶穌才說：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約十四21）。

祂又從反面來說：

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們所聽見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來之父的道（約十四24）。

結語

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最後以「約壹二15-17」作總結：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我們的肉體生命與這個自然的世界都只是暫時的，所以情慾上的宰制力量也都是暫時的。信耶穌的人都懷抱一個信念，就是追求那肉眼看不見的永恆盼望。這盼望必須憑著信心才望得見。所以信與不信的人一樣，都在這個世界中吃喝、工作、生兒育女；所不同的是，信主的人相信「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因此信主的「神國人」在每天的行事為人中，才可以做出與「自然人」不同的選擇。

在「世界」與「耶穌」這兩個具有勾動我們跟隨力量的愛人中，我們必定選擇跟隨耶穌，因為只有祂能帶給我們永恆的盼望！



我的家 4

談教會安排事奉的原則

文／勤勞　圖／仲伯

看重教會安排的聖工，上台前多做練習，而不是把上台當作練習的場所。

教會是神的家（提前三15），這節經文說明了教會的義意、目的及特性，因此信徒在教會服事的態度與原則，自然與社會上的公司或團體不同。雖然教會有時也會講求能力、管理，但是更強調以《聖經》的角度為出發點，發展出事奉上的原則。既然教會有神，那麼事奉的人要追求怎樣讓神喜悅，讓神願意跟我們同工，這是首要條件。因此在聖工人員的安排上，品德超過能力；聖靈優於熱心；謙和勝過驕傲；和睦重於紛爭，常常是教會聖工能夠發展的重要因素。

同時教會在現實的環境下，常常要面對一些特殊的人事問題，例如：沒有聖靈的信徒、長期的慕道者、嫁娶未信者、婚前苟合等，為了考慮人的軟弱，兼顧愛心及公義的原則，在事工的安排上就必須有些取捨，甚至必要的時候，要做些緊急的處理。

當教會在安排事工時，事工人員的心態也是參考的項目。有的人因個人因素不願被安排，或只選擇眾人看得見的聖工，甚至看輕教會的事奉；有的人被安排聖工之後，隨便敷衍了事，甚至不做，不出現，也不事先講，造成事奉的品質低落，給教會帶來困擾，也凸顯聖工人員服事心態的重要性。



今天教會安排聖工，也要按照個人的恩賜服事，不是按照個人的意願。不要勉強，只要甘心樂意；早期有位羨慕傳道的工人，因口才的問題被勸退，後來善用其他恩賜對教會貢獻良多。對於教會的某些聖工，如果太過堅持或執著，反而為自己和教會帶來更多的傷害，有時要懂得放下。

教會與社會其他團體有些不同的地方，在於社會上主張民主意識，而教會卻談順服的道理，事實上這二者並沒有牴觸，只是我們要如何調整。教會安排聖工，不像外面的公司團體，員工不聽，老闆有權解聘；在教會做聖工是為主而做，但也常常因為這個觀念，無法順服人。順服制度而不順服人，常造成教會的紛爭，甚至有的人認為你的觀念又沒比我好，為什麼我要聽你的話；別人的能力又沒比我好，為什麼不安排我做這件工作。所以教會的工作常常花很多時間協調，甚至無法協調而裹足不前。

因此我們想就以下事奉上的問題，來談談教會在安排聖工上的原則及應有的心態，讓我們在事奉上能更長進。

首先，要有充分的準備。有的人被教會安排工作，只知道要做，卻不知道工作的內容，以及該有的基本訓練和裝備。因此教會要常常安排事工訓練，而被安排者，要多多禱告，預備自己。《聖經》也告訴我們：你們哪一個要蓋一座樓，不先坐下算計花費，能蓋成不能呢？（路十四28）。所謂台上十分鐘，台下十年功，看重教會安排的聖工，上台前多做練習，而不是把上台當作練習的場所。有時看到年輕人上台翻譯，《聖經》不熟，常常有翻譯的笑話流傳；領詩穿著T-SHIRT、牛仔褲、運動鞋，既不莊重也不尊重，甚至時間快到了才匆匆上台。當教員有課才來，上課照書念，這些看不出我們對聖工的重視，因此一個好的聖工人員要看重教會安排的工作。

至於教會的職務人員，就像牛負軛一般，責任已經放在肩上。保羅說：我若甘心做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林前九17）。既然被教會選上，不管甘不甘心，都要盡力去做；不能在其位，不謀其政；只享受權利不盡義務。政治人物說：「上台靠機會，下台要智慧」，但主耶穌說了一個比喻：「就對管園的說：『看哪，我這三年來到這無花果樹前找果子，竟找不著。把它砍了吧，何必白佔地土呢！』」（路十三7）。提醒我們不要白佔地土，否則主要把我們的福氣收回去。

有時我們也會不小心將外面工作上的模式帶進教會，以管理者的角色自居，只排工作給別人做，自己卻不動手，所以當我們要指著別人時，是否反省自己的袖子有捲起來做工嗎？主耶穌教導我們：耶穌叫他們來，對他們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尊為君王的，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在你們中間，不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可十42-43）。這裡再一次的提醒我們做工的心態。

另外，在服事的心態上，就是要把教會當成自己的家，能省則省，不要鋪張浪費。有時簡單的動作，如隨手關燈、關水，就能為教會省下不少的錢；教會在辦活動時，不要有什麼都要教會出錢的心態，其實有很多都是信徒奉獻的辛苦錢；在採購物資上，盡量用在刀口上，在品質與經濟上能取得一個平衡，不要因為是教會的錢就隨便浪費。

至於在教會事工人員的安排上，基於教會是神的家，神的家是聖潔的，工人也當聖潔合乎主用。雖然《聖經》上沒有明文規定，但教會在安排聖工上還是會有一些原則：

1. 對於慕道者，要幫忙聖工，教會很高興，但因對教會內部的工作文化及模式還不清楚，不宜貿然進入服事的行列。另外，像舊約時代在聖殿服事的人，都是祭司、利未人等，可見服事神的工作，還是有其神聖性，尤其像台上的工作，如：領會、講道、詩班獻詩等，服事者也當保守聖潔，合乎主用。

2. 一般對於還未得聖靈的信徒，因未得到神所應許的保惠師，所以一些教導性的工作要避免，像教員、負責人都要謹慎安排，避免造成日後的困擾。

3. 信徒參與政治選舉，牽涉到利益問題，怕影響信徒團結，最好暫停聖工，避免落人口實。

4. 嫁娶未信主者，當時不適合再參與聖工，但其另一半後來信主，表現值得教會肯定者，可以擔任聖工。

5. 對於婚前苟合者，根據「第六十五次聖職會決議」，婚前苟合可以擔任聖工，但須具備下列條件：

(1) 已確實悔改，不會有錯誤教導之虞，並在聖工上有積極優異之表現，足以證明者。

(2) 經長時間（結婚幾年）考驗，平日表現值得肯定者。

(3) 聖靈同工，家庭和樂，可為信徒表率者。

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15），也是傳揚福音的地方，教會沒有真理，就失去存在的價值，因此當我們在教會服事時，心中是否有《聖經》的真理做基礎，還是只以自己的熱心服事主；是神與我們同在，還是人情與我們同在。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再一次思考的，願神的話語照明我們心中的眼睛，在所得的基業中有豐盛的榮耀。

下期…主題預告

我的肋骨在哪裡？（上）

婚姻，一點也不能馬虎。因為，這是神所賜給人的寶貴禮物，這個禮物是為了讓人能從婚姻中體會神的愛，神為教會無私的犧牲，以及神人合一的奧祕。所以，婚姻制度的設立，是神給人的極大恩賜。婚姻人人嚮往，也對它有無限期待。遇到了「她」，心情有如小鹿亂撞般的雀躍。在婚前的擇偶過程中，有心動、有辛酸、有甜蜜、有……百般交雜的情緒。我們該如何在神的安排下，尋見到合適的對象，以及在交往中，如何做到合神心意？

5 教會走向多元化？俗化？

文／雲霞　圖／仲伯

為了不讓教會落入「俗化」的陷阱，教會和信徒的家庭首先要「基督化」。

社會上常有人感嘆「人心不古」，因為從前的社會重視倫理、知書達禮，不像如今的價值觀混淆紊亂；教會裡有人感嘆「俗化」，是因為從前的教會「聖潔」，不像如今帶有幾許的銅臭味、高學歷、神學研究等名堂；教會的講台需要有見識的僕人按時分糧給神家裡的人，信徒已接受電腦投影片（powerpoint）講道大綱，而講道者用影音短片來配合，有人就認為「俗化」，投影片及影音短片同屬多媒體，有「屬靈層次」的區別嗎？真教會的走向是「俗化」或「多元化」呢？

「教會多元化」是資訊時代的現象

教會裡有了高學歷及財經地位的信徒，這現象是否不符合保羅所說「神揀選了世上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實際上，保羅是說大多數的信徒沒有較高的文化和社會地位，因為耶穌的救恩不用倚靠錢財與知識（林前一26-29）。然而，神真的不揀選學識較高或境遇優渥的人嗎？還是我們缺少點燃宣道熱忱的策略？

1. 錢財也能積成美好的根基

錢財阻擋人接受耶穌為救主，財主很難進入神的國（太十九24），但神的憐憫與恩典依然臨到少數的財主。保羅勸勉今世富足的人要甘心施捨，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提前六17-19），因此教會裡有了以錢財行善的財主，也是教會全體之福。據松山教會的財務負責人所言，該會每月的福音茶會及支援馬祖南竿等宣道事工，有高學歷的信徒奉獻支持，感謝主耶穌，神的祝福滿滿。



2. 在主的恩典和知識上長進

知識常使人自高自大，人憑著知識無法領悟十字架的愛，人憑著自己的智慧也無法認識神（林前一20-21）。神學研究是「憑人的智慧認識神」嗎？實際上，文士受教是為了作天國的門徒（太十三52）。神學研究的真正關鍵在於「以主耶穌的心為心」，秉持謙卑、儆醒、誠摯愛主的心，用屬靈的智慧來認識真理，實踐真理，在主耶穌的恩典和知識上有

長進（彼後三18），努力興旺神的道。教會投入神學研究之目的不是培訓文士，而是培訓忠心、良善有見識的門徒。

「教會多元化」的定義

使徒保羅提出傳福音的一大原則是「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林前九19-23）；另一原則是「用諸般的智慧傳福音」（西一28）。這兩大原則可說是保羅對於「多元化」的最佳定義。保羅鼓勵信徒以詩章、頌詞、靈歌各樣智慧來彼此教導，互相勸戒（西三16），他強調「在基督耶穌裡，受割禮不受割禮，全無功效」（加五6），他創新的作為都是為福音的緣故，這是神所喜悅的「多元化」。

以古鑑今

1. 從以色列歷史看俗化的關鍵所在

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不是專供會幕用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神面前獻上未分別為聖的凡火，是神沒有吩咐他們的，就有火從神面前出來燒死他們（利十1-2）。亞倫的兒子違背了神的吩咐，所獻的就是凡火；神藉著死亡的刑罰來區別何為聖潔，何為不潔，何為聖，何為俗。這事件給「俗化」下了清楚的定義，因為西乃之約出乎神的大愛，所以違背聖愛的行為即為「俗化」；今日我們的所作所為若非出於真愛，不是為福音的緣故，這才是「俗化」。

以色列人和猶大人效法外邦人在各處立柱像和木偶，且事奉偶像，雖然神藉眾先知勸戒他們「不可占卜、行法術、使兒女經火、賣了自己」，但是他們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惹動神的怒氣（王下十七7-18）。以色列人離棄神的命令，嫁娶原是污穢之地的兒女，以斯拉為了「神的子民與行可憎之事的民通婚」一事，屈膝向神認罪祈禱，因為聖潔的子民嫁娶外邦，增添以色列人的罪惡（拉九-十15）。

以色列民惹動神的怒氣乃因崇拜偶像、占卜、行法術、使兒女經火、任意與外邦子民通婚。一言以蔽之，神的兒女俗化的關鍵在於「違背神的命令」；今日我們若重蹈以色列人的覆轍，用自己的嘴唇敬拜神，又拜無形的偶像，隨性嫁娶，離棄神的命令，這才是惹神憤怒的「俗化」。

2. 從基督教會史看俗化的關鍵所在

從《啟示錄》二章和三章所說基督給七教會的信息，可見第一世紀末的教會逐漸墮落俗化；從第一世紀末至第五世紀的教父時代，興起了尊敬聖徒，特別是尊崇馬利亞的風俗，信徒求助於聖徒和馬利亞的代禱，當時latria是指對神的崇拜，dulia是指對聖徒的崇敬。[1] 這種向耶穌基督以外的人禱告與偶像崇拜有許多類似。

回顧歷史，自主後70至110年的四十年中，可考證的教會歷史只有一些殘篇斷簡，之後的基督教一般概念已很少與保羅的相似了。其間有許多外邦信徒把外邦的思想帶進了教會，《基督教會史》說他們：「把基督教的信仰和習慣改變了，其中尤以關乎聖禮、禁食、以及禮拜儀節為最。」[2]這段時期，有一位不知名的作者撰寫《教規》，[3] 第七章論洗禮談及：施洗者不效法使徒「奉耶穌基督的名」，而是「奉聖父聖子聖靈的名施行洗禮」；洗禮或在「流動的水」中，或三次用水注在頭上，受洗者不一定「全身浸入水裡」。這種做法與使徒時代的洗禮迥然不同，可見使徒離世以後的時代，純正話語的規模遭到更改了。

註
1. 康來昌譯，J. N. D. Kelly著《早期基督教會教義》，台北：華神，2003，頁339-342。
2. 謝受靈、趙毅之譯，WillistonWalker著《基督教會史》，香港：基督教文藝，2005，頁51。
3. TheDidache《教規》，七章1-3，一般通稱《十二使徒遺訓》，但沒有證據顯示其有使徒的權威。

第一世紀末的教會，有長老、主教帶領信徒高舉七日的第一日為主日，記念主的復活並舉辦聖餐。殉道者游斯丁（Justin Martyr,約100-165）及第二世紀末的梅理督（Melito of Sardi）兩人也提過主日。[4] 伊格那丟主教（Ignatius of Antioch）約在公元35至50年出生，約98至117年殉道。這位教父是「高舉主日取代安息日」的佼佼者，他極端貶抑猶太教，視安息日屬於摩西律法。

伊格那丟達馬內夏人書九章說：「那曾奉行舊習的人得了新的盼望，不再拘守安息日，惟守主日；即是我們在這日子仰賴耶穌的死和祂的新生命，縱使有人否定這事，然而我們藉此奧妙而得信心，且又由此之故甘受苦難，得以成為我們獨一的宗師耶穌基督的門徒。」他在此信提及「縱使有人否定這事」，顯示當時仍有基督徒堅守耶穌和使徒所守的安息日，且維護安息日的正統。況且回歸《聖經》，我們看見《聖經》內部的證據強烈支持「當守第七日為安息日」。[6]

保羅要信徒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四3）；伊格那丟卻強調主教是教會合一的關鍵人物。以上這些應驗了使徒保羅的預言，在他離世之後，教會的長老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徒二十29-30）

為了對抗教會世俗思想日益龐大的勢力，孟他努（Montanus）在西元156年宣稱聖靈保惠師統治的時代來了，世界末日將到，新耶路撒冷即將降臨，信徒應當苦修，守獨身、禁食、茹素。孟他努派可算為教會歷史上第一次的靈恩運動；我們由此推論在西元156年之前，因為教會的長老說悖謬的話，傳別的福音，應許的聖靈已經離開了教會。既然不完全遵守主的吩咐，主耶穌就不會藉著聖靈保惠師常與教會同在（太二八20）。使徒時代之後，教會俗化的關鍵在於「不遵守主的吩咐、應許的聖靈離開了教會」。

多元化包含基督化、現代化、領先與創新

反思我們，聖靈與真耶穌教會同在，主耶穌是真教會的頭，主耶穌基督怎能允許教會走向「俗化」呢？聖靈交付真耶穌教會的教義未遭改變，教會怎有可能走向「偏差的俗化」呢？面對資訊化的傳福音方式，那些質疑教會俗化的聲浪，只是由個人的認知所產生的偏見（perception produces bias）而已。

為了不讓教會落入「俗化」的陷阱，教會和信徒的家庭首先要「基督化」，能發出基督的馨香。最重要的，靠聖靈守住得救之道，不可隨潮流「調整腳步」；唯有分別為聖，蒙神喜悅，才是真正的基督化。

資訊時代的教育普及，教會的事奉工人也有了高學歷的知識分子。面對群眾，使用多媒體的宣道策略、培訓工人、團契、牧養各項事工，要靠多樣的專業人才，也要靠願意行善的信徒挹注大筆的資金，教會不故步自封，走向現代化與多元化，這是必然的趨勢。

在聖靈帶領之下，真耶穌教會必奠定在基督化與現代化的基礎上，往下扎深根，向上結創新之果。如此，神必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使真耶穌教會的成長領先眾教會，榮耀、頌讚歸給神！

註

4. H. L. Ellison， “Sunday” inJ. D. Douglas，gen. ed. ，TheNewInternationalDictionaryoftheChristianChurch（GrandRapids：Zondervan；1978rev. ed. ）頁940.
5. 謝扶雅譯，Ignatius等著《基督教早期文獻選集》，香港：基督教文藝，2003，頁85。
6. 神分別這日為聖，屬道德律，約的記號（創二3；出二十11，三一17）；安息日要紀念神的救贖（申五15）；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可二28）；每週的安息乃指向來世的安息（來四3-11，九28）。

天父攜我手

行過死蔭的幽谷

更加盡心盡力地做主的工。在失業的過程中，可以有時間安靜下來，神讓我了解，在逆境中更要抓緊神，

▶ 文／松山教會　鄧儒燕



信仰專欄
陽光花園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祢與我同在；祢的杖，祢的竿，都安慰我（詩二三4）。

神擦去了那莫名的淚水

2009年的1月1日，雲霞姊邀請我撰稿，寫下自己如何走出死蔭幽谷及如何靠主喜樂的見證，我很感謝主！讓我有機會再度數算祂奇妙的恩典！1月3日安息日，在教會用晚餐時，我再度和雲霞姊確認了見證的內容，確定要回想憂鬱時的情境，我準備寫下經歷嚴重憂鬱的那段過程細節，一切都很平靜，沒有作難的情緒。

然而，回到家走進了自己的房間後，毫無預警地，眼淚卻不停地滑落。自己也說不出為什麼哭，並沒有特別的傷感，沒有特別為哪一件事落淚，像水龍頭壞掉一樣，就是莫名地流淚。最後，自己索性將身子瑟縮成一團，窩在床邊的一角痛哭了起來。一切就是很突然的，說不出任何事由，很奇怪的感覺！

完全說不出是什麼情緒，這樣沒有情緒的哭泣，讓我極度的不安與不解。我真的不知道為什麼哭。我想到打電話向曉薇姊妹求救，請她將我的狀況轉達給雲霞姊，當時我也說不出所以然，只能請她們為我代禱。這次的體驗是我始料未及的。這莫名的淚水直到第二天（1月4日）都不能停歇，我不知要如何止住，只好任憑眼淚流個痛快。連續兩夜我未能入眠，都處在半睡半醒的狀態。

從1月5日開始，自己的身體出現了很不舒服的情形，接著就出現感冒症狀。那時，我心中只有一個信念：如果這是出於撒但的阻擋，我就更應該堅強地完成這篇見證；當時我只能暫時讓自己停止回想憂鬱時的情形，學習加強禱告；如果自己的見證能榮神益人，祈求主耶穌憐憫保守，求神擦去我的淚水，求神賜我智慧，並加添我勇氣，帶領我能如期完稿。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

自律甚嚴的我終於病倒了

我生長在一個客家血統的環境裡，因為家族有「重男輕女」的傳統觀念，加上我的先天體質不健康，長相也不討喜，所以成長的過程當中很不受重視。為了贏得父母多一點的關注，所以自幼就凡事自我要求很高、學習乖巧順從，以為這樣會得到父母的喜愛。然而，家裡的經濟環境並不寬裕，父母很辛苦地賺錢養家，縱使多麼期待「女兒也可以受人重視」，但我終究還是這樣默默地長大成人。

在1988年，我初到真耶穌教會就受聖靈的洗，四年以後我領受水洗歸屬耶穌基督。初信期間，每逢家族祭祖和喪葬的場合，我必備受責難：「不孝」、「背祖忘宗」、「走火入魔」……等等嚴厲的言語和目光。自己曾反覆思想：「我到底做錯了什麼？為什麼大家把我說得如此罪大惡極？」感謝主！神深知我所受的委屈，一路上神憐憫與保守我，逐漸地我的家族也開始尊重我的信仰，我不再是眾親族的眼中所形容的「不孝女」。

身為家中的長女，我在高職畢業以後，父母、親戚一再勸阻我升學，要求我必須犧牲自己，分擔家庭的經濟。然而，工作了不到三個月，自覺技不如人，挫敗感很重，使我對升學的渴望日漸加深。當然，親人對於我的固執相當不諒解，後來總算談妥了升學的條件，就是白天工作，晚上補習，此後的任何花費，包含補習費均需自行承擔。1991年到1993年，三年在夜二專半工半讀的日子，造成身體上最大的負荷，這三年當中，我卯足著生命唸書，白天工作賺取學費，晚上靠著毅力提起精神學習，下了課常常熬夜整理當日上課筆記到凌晨二、三點才就寢；隔天早上六點起床準備上班，每天平均睡眠四小時左右，這樣的作息一直到專科畢業。

我先天體質很差，後天也欠保養，健康狀況一直不是很好。說不上有大病，但小病卻從無間斷，是個常掛病號的藥罐子。加上自我要求的個性使然，太堅持自己的原則，也很會硬撐而透支體力。而且，從小我的睡眠品質就差，經常淺眠很難熟睡，稍有一點聲響，我就整晚睜眼到天明。專科畢業以後，我在貿易公司工作了一段日子，長期累積的壓力、失眠、飲食不正常的情況之下，我終於病倒了。

在1999年7月，我感覺體力不支，記憶力減弱，健康狀況明顯走下坡。醫生診斷為自律神經失調，但醫生所開的處方藥讓我整個人渾渾噩噩的，腦袋根本無法思考，更無法集中精神工作，像是活著的死人一樣，那種行屍走肉的感覺，很可怕、很痛苦、很無奈！

全身病痛、門診檢查、辭職休養

在2000年，我的健康出現許多問題，時常感到身體不舒服，一下子氣喘如牛；一下子胃腸不適而頻頻腹瀉；一下子又是頭暈目眩、沒有食慾、夜晚失眠、白晝腦袋空空如也。

我一直很珍惜那時在貿易公司的工作，讓我很有成就感，但相對地也有很大的壓力。我常常會為了工作而半夜驚醒，甚至憂心害怕、哭泣無法入睡。雖然我的意志力驅使著我繼續工作，無視這些身體上的不適。直到一通在工作上稀鬆平常的電話應對，頓時不知要如何回應對方的談話內容，讓我完全不知所措，此時才驚覺自己真的病得很嚴重了。我開始進出大醫院的門診診療，呼吸道、胸腔、心臟、婦科、腸胃科等一連串的檢查，用盡了我在公司全年的年休假及病假時數，可是，醫院就是無法查出究竟我是得了什麼病。

到了2001年2月，神很清楚我的情況，我的健康已不再容許我硬撐下去，無法正常的思考造成工作上的許多困擾，更加速我的健康狀況惡化。迫於健康的因素，我必須暫時停止工作。在遞出辭職之前，內心十分矛盾與不捨，深怕失業後找不到理想的工作。內心正處於交戰之間，突然有微小的聲音告訴我：「後面的路都鋪好了，你在緊張什麼？」因為如此，讓我真正毅然決然地正式提出辭呈，辭去了這份貿易公司的工作。

同時，我的父母卻相繼被裁員，家裡頓時少了三份收入。身為長女的責任感再次告訴我自己，必須在最短的時間內恢復健康，開始一份新的工作。這些牽掛讓我的健康更加雪上加霜。沒有工作在家休息的日子，我並沒有真正放下心來休息，反而一再計算著要怎麼開始找工作。

全身到處都不舒服，特別是一到夜晚，夜咳得很厲害，還發高燒難以入眠。出入醫院的檢查也一直查不出所以然，最後連大腸鏡的檢查也都做了。作大腸鏡檢查的整個過程，讓我深感沒有健康的悲哀，自己活像是一隻實驗室的白老鼠，就診的過程也讓我深感有失為人的尊嚴，真的很可悲，也很氣憤，我甚至當場質疑醫生的專業素養，責備醫護人員的不是。內科醫生最後建議我轉診去看「精神科」，似乎意味著這些身體上的不適，疑似由憂鬱症而引起。

神啊！恐懼戰兢歸到我身；驚恐漫過了我（詩五五5）

得知自己很可能罹患了「憂鬱症」，我對醫生的診療極不信任，而且內心更是不願承認。我立即向神呼求：「如果真的是憂鬱症，我不想透過醫生，我不要用藥物治療，請主耶穌親自醫治。」當時，我想到的是1999年7月，我服藥治療自律神經失調，整個人像是行屍走肉，很可怕！所以我拒絕接受精神科的治療。

有一晚，夜咳、高燒、身心疲憊、萬分沮喪，我深深覺得活著好累、好累，憤而將所有的藥包全丟進垃圾桶裡。我深深地向神抱怨：「主啊！我不想再這樣吃藥了。醫生看了、藥也吃了，我該做的都做了，我不知道還能怎麼辦？活著卻沒有健康，這樣要死不活地活著還有何用？求祢讓我在世健健康康地活，可以有心力為祢做工，要不然就把我召回算了。」這樣極度不敬的抱怨，神依然慈愛地寬容我的無知。當晚我作了一個夢，夢裡我仍舊有高燒、夜咳、難受的呻吟，但我被抱在懷中散熱，感覺十分溫馨、真實和安祥。很奇妙的，隔天早晨醒來，身體狀況隨即舒服了許多，而且從那天起，不再有高燒和夜咳，身體也逐漸有了起色，慢慢恢復了健康，直到今天，我不再是個藥罐子了。

在2001年5月，自認為休息三個月的時間夠久了，又籌劃著下一步尋找工作的計畫，想要重新開始。但在找工作的過程當中遭遇了許多挫折，找不到合自己心意的理想工作。我的信心再次面臨考驗，心想：「主啊！祢不是應允後面的路祢都為我籌劃好了的嗎？現在我的父母親也都失業，家裡需要有經濟的來源，為何在我的工作上，祢遲遲沒有回應呢？祢是不

★針對憂鬱症、失眠等心理疾病，鼓勵患者就醫，尋求正確的醫療評估與處置，也鼓勵患者依靠神，尋求神所賜的平安和喜樂，對主耶穌基督的信仰可以同時和精神醫療相輔相成。

是跟我開玩笑呀！這玩笑真的開大了。」

因為在禱告中，一直等候不到自己期待的回應；也因為焦慮、經濟壓力、挫折、被關懷的壓力……，總是在禱告中不斷流淚哭泣，我常有質疑：「到底神是否真的存在？神是否離棄了我？」我也經常抱怨：「神啊！祢為何不回應我？祢到底要我等到何時？」夜裡總是哭著睡著，枕頭總是濕到天亮。甚至走在路上，也常淚流滿面，真不知自己活著到底為了什麼？自己的生命到底有什麼價值和意義？

在2001年6月12日的禱告中，聖靈感動我：「你愛我嗎？」一時間我不知如何回應，心想為什麼要問「你愛我嗎？」怎麼做才算是「愛神」？我呆住了，不知所云，好大的一個包袱啊！愛神就要像這樣一無所有嗎？我不明白。

我真的非常軟弱，活著讓我倍覺痛苦；活著是一種折磨；我不知道神讓我活著到底有何用意，就只是要我經歷這一切的苦痛嗎？有一天，我還在為工作煩心而無法靜下來禱告，隨手翻閱讚美詩，翻到147首「先求神國神義」（太六25-34）。心想：「主啊！我都快過不下去了，怎麼先求神國神義啊？」雖然如此，但神深知我的軟弱，祂差派弟兄姊妹時時為我代禱、陪伴我。神讓我了解，在逆境中更要抓緊神，在失業的過程中，可以有時間安靜下來，更加盡心盡力地做主的工。

禱告中，神又教導我，不要單為自己禱告。《腓立比書》二章4節「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神要我明白，雖處在逆境，仍要以這樣艱難的心情感受，為和我受著同樣煎熬的人代禱。啊！這是多麼難行的路呀！這樣的心胸氣度又是如何的寬廣，豈是一無是處的我可以做到的呢！神啊！祢是否太為難我啦！

神啊！我心在我裡面甚是疼痛；死的驚惶臨到我身（詩五五4）

尋死的念頭時時浮現在我的思緒中。活著太痛苦了，有太多不愉快的回憶糾纏著我，一直無法跳脫。從不認為自己的生命有任何的意義和價值，心想：「即使世上少了我，並沒有任何損失，也不會有人紀念的。不會有人記得我曾存在過，所以我死了，也不會帶給任何人傷痛的，反而我活著是一個問題的存在。」我甚至開始計畫著要怎麼死，而不被發現的方法。很諷刺的是，當我動腦筋想辦法要執行的時候，好像自己的臉已經告訴別人——我不想活似的，最後計畫都未能如願。

有一次，當我想以絕食的方式達成目的時，主內有一對兄嫂在不知情之下，他們深怕我把自己關在家裡胡思亂想，總是故意邀請我到他們家幫忙或參加活動，並總是留我在他們家用餐後才讓我回家。後來我才明白，其實那段期間，這對兄嫂是別有用意要幫我調養身體的。

當時，我活著真的很厭倦，對生命的定義除了無奈還是無奈，甚至十分厭惡自己。我感受不到身旁的人的關懷、擔憂和愛。只知道自己很痛苦，活著是多麼多餘，時時刻刻都在籌劃著要怎麼死。但是，我已受了洗歸主名下，

想死的意念也成了我心頭上的重擔，因為明知自殺也是「殺人」，這在神的誡命中是不被允許的、是不被寬恕的罪。這樣的心情讓我又怨又氣又無奈，一種生不如死，死卻又會萬劫不復。就這樣，我被動的活著，活著好似只剩下空殼，連想死都要背負著真理上不可違背的重擔，真不知該如此描述這樣的無可奈何！

有了這樣的破口，開始有惡者的話告訴我：「只要死了，一了百了，你就不會再痛苦了，所有的問題都不存在了。」走在馬路上，等待紅燈時，大卡車從遠處駛來，很清楚的訊息告訴我：「走出去，車子來了，死了就結束了。」搭乘火車，在月台上等候，列車即將進站時，那個訊息再次清楚地告訴我：「跳下去，只要跳下去，就可以一了百了，沒有痛苦了。」真的太痛苦了！有一股力量清楚呼喚我要照著做，但同時卻有另一股力量拉著我的思緒，告訴我：「打電話求救！」在那危急的一刻，我隨即打電話請求親愛的姊妹代禱，我告訴他們：「我現在很想去死，請為我禱告。」這股愛心的祈禱力量每次都救了我。

這一年，神藉由江建昌老師教我繪畫，一年等待就業的過程中，跟著江老師這對兄嫂從事葡萄園的事工、繪畫。在學畫的當中，我認識了一些繪畫上的同好，閱讀了一些不同往昔的書籍；這一年，這樣尋死和代禱的情形反反覆覆，直到有一次，跟著江老師學畫時，氣喘發作，暗自盤算著只要不處理就回家，也許就能死。當然，神沒有讓我得逞，祂讓我看到兩位姊妹憂心地在我身旁迫切流淚代禱，焦急地為我做了一切她們所能做的，為的是希望我能平安。

就在那一刻，神讓我真正明白「我根本不愛神」，我沒有權利決定自己的生死，這生命是祂付出寶貴的鮮血買回的，我沒有資格這樣踐踏自己的生命。有人比我更珍惜我的生命，神讓我看到了這一幕，我慚愧地向神懺悔，懺悔自己的軟弱，懺悔自己多麼地不愛神。因為我一直輕看自己的生命，從不認為生命有價值、從不愛神所賜的生命、從未珍惜這用鮮血贖回的生命。因此，從那天起，我告訴自己，在世活著的每一天，都要為主而活、為身邊關懷我、愛我的人而活。即使到蒙主召回的那天，我都要顧惜我身上每一處的器官，還可以繼續讓活著的人使用。

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約壹二27）

在每次負面的情緒中，神都保守了我的生命。神應允了我的禱告，祂親自醫治了我！行過死蔭幽谷的這一年多，我愁苦到有話說不出口，也不知跟誰說。我深怕說出來，別人給我的目光是我不能承受的，又怕人說：「信耶穌的人怎會……」之類的話，更深怕神的名受損。於是，我給神寫了一年的信，任何的不滿、害怕、不安、恐懼……不為人知的，都用書信的方式寫在我的「神言我語」冊子裡。

找工作的事，神依然要我等待，似乎無期限的等待。雖知這是神的作為，但我總是軟弱，總是愁苦，無法學會交託。同靈見我如此，也為我禁食、流淚代禱。有一次的會後禱告，到前面祈求聖靈充滿時，因內心太愁苦，禱告中放聲大哭。在身旁的兩位姊妹原本也為自己的愁苦而流淚禱告，聽到我哭得傷心，想說：「我已經夠難受了，還有人比我更難過。」她們竟放下自己的事，一起為我代禱。

在2001年6月27日的晚間聚會前，我在前面獨自禱告，禱告中有一靈出現在我面前，流

著兩行熱淚，兩手搭在我的肩上。我深知那是主耶穌，感受到祂十分不捨與心痛，頓時我的心也好痛。我深刻明白，主耶穌為了我屬靈上的增長，常常必須硬著心，讓我們面對自己想逃避而不願承擔的功課，祂深知我們受磨練時所受的痛苦，而祂其實也痛在其中，而且是比我所承受的還加倍的痛與沉重。這個感動，使我更加難過放聲哭泣：「主啊！我錯了，我不再輕易哭泣、灰心了，我會耐心等候祢的時間。」就這樣，我的愁苦與淚水逐漸得到了安慰。

在2002年2月9日，過年除夕前，神終於賞賜給我一份新的工作，一個真的完全從零開始的工作，一個新的歷練的開始。

這段路程十分艱險難走，但並不是因為我特別屬靈、特別堅強而平安走過，其實我還有很多需要時時調整之處。行過了死蔭幽谷，都是因為一路上有許多主內弟兄姊妹真心、誠實的代禱與陪伴，更重要的，全都是因為主耶穌對我一直不離不棄，一再地保守、憐憫、寬恕，我才得以平安地行過了死蔭幽谷。願一切的榮耀、頌讚，都歸與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真神，阿們！



策劃編輯的回應：

鍾國軒醫師說過，如果免疫力沒有問題，感冒大約會在3-5天自行痊癒；重鬱症約半年至一年也可能自行痊癒。儒燕雖然曾經徘徊在自殺的邊緣，但是基本上，儒燕與天父的關係及周遭同靈的愛心，如同正常的免疫力一樣，幫助她開口向人呼救，得著同心禱告的防護罩（太十八19-20）；她向神提出質疑——如同哈巴谷先知說：「我呼求祢，祢不應允，要到幾時呢？」（哈一2）——她向主耶穌傾心吐意，痛苦中任何的不滿、害怕、不安、恐懼……不為人知的，她都寫在她的「神言我語」冊子裡。雖然儒燕軟弱，但是她相信主耶穌是好朋友，她在禱告中愁苦得放聲大哭；後來，住在荊棘中的上主（申三三16）向她顯現，讓她豁然領悟：「在一切的苦難中，我們的救主也同受苦難」（賽六三9），她並不是獨自一人在受苦，她得著了平安和盼望，也終於行過了死蔭幽谷，哈利路亞！

然而患者若無力向主耶穌禱告，也不願教會為患者禱告，少了恩典的防護罩，務請家屬要強制患者接受精神科的專業治療，以免冒著失去一條生命的危險！

東南區災情


HS0909@版權所有
▲良溪土坂道路中斷


HS0909@版權所有
▲金崙村受土石侵襲


HS0909@版權所有
▲土坂村對外主要橋樑斷裂

阿里山區災情


HS0909@版權所有
▲教會義工前往災區


HS0909@版權所有
▲龍口路段隧道物資運送


HS0909@版權所有
▲物資


HS0909@版權所有
▲路難走


HS0909@版權所有
▲勇往直前


HS0909@版權所有
▲災區信徒歡喜迎接同靈

民權災情


HS0909@版權所有
▲教會停車場變湍湍雨水


HS0909@版權所有
▲教會前


HS0909@版權所有
▲土石崩落

前鎮教會安置所


HS0909@版權所有
▲高雄縣政府原住民臨時服務處設在前鎮教會


HS0909@版權所有
▲為受傷的同靈敷藥


HS0909@版權所有
▲與災民齊心禱告


▲大武地區水災情形


HS0909@版權所有
▲同靈房屋受土石毀損


HS0909@版權所有
▲同靈房屋及魚塭受損


HS0909@版權所有
▲物資再以接駁背馱方式上山


HS0909@版權所有
▲人力背馱物資徒步上山


HS0909@版權所有
▲接力方式齊心搬運物資


▲爬著陡峭的山路


HS0909@版權所有
▲區負責與傳道、同靈


HS0909@版權所有
▲互道珍重平安


HS0909@版權所有
▲同靈之情

茂林災情


HS0909@版權所有
▲水災情形


HS0909@版權所有
▲送物資


▲送發電機


HS0909@版權所有
▲能如往常般的親近神，多美好。


▲教會為災民收容所（安置所）


HS0909@版權所有
▲孩子們


▲寢室

莫拉克颱風的啟示

文／羅真聲



颱風的侵襲是一時的，同心協力仍可建立；
家庭的風暴是隨時的，無法同心修補，
卻是同心拆毀可憐的家。



信仰專欄
特稿

莫拉克颱風2009年8月7日（星期五）侵襲台灣，8月8日造成南台灣大水災，傷亡慘重，就像五十年前1959年8月7日的台灣八七水災。藉著這次颱風，有一些心得，願提出來分享。

身上常常帶著耶穌的死

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這樣看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但我們既有信心，正如經上記著說：「我因信，所以如此說話。」我們也信，所以也說話。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穌復活的，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他面前（林後四8-14）。

我雖然退休了，神的工作沒有退休。8月8日安息日被安排到屏東領會，雖是颱風天，仍依照慣例，遠路我就與傳道娘提前一天到達，順便在當地多一次星期五晚上的領會。8月7日星期五下午約二點半，從嘉義開著800CC的小汽車出發，一路風雨交加，感謝主！四點半平安抵達屏東，星期五晚上及安息日聚會照常舉行。安息日上午會後的報告，負責人說：「傳道冒生命危險來領會！」由後來的新聞才知，屏東及南台灣災情慘重，路毀橋斷，汽車掉落河川。

其實，這次出門還沒有感受冒生命危險的強烈；記得三年前，2006年7月的一個安息日，也是颱風天，上阿里山鄉樂野教會領會，那次的感受最深刻。因那段日子，有幾位阿里山的信徒意外罹難，許多信徒不解：我們既然敬拜天地的主宰真神，怎麼沒有意外的平安？我深深覺得主耶穌要我們的信仰提升，從肉體的平安進到永生的盼望；所以，我想：只要有機會就到阿里山教會勉勵。看到當年七月份的安排表，剛好我弟弟到樂野教會安息日領會，六月底時我就告訴他：那次的領會由我去。當時，我還在神學院工作，想不到要去樂野的那

星期，發布颱風警報，甚至預測星期六阿里山會下1000㎜的雨，可說雨量驚人；我該怎麼辦？我原本就是要去勉勵他們：「身上常常帶著耶穌的死。」而今，我可因這颱風而打退堂鼓嗎？我怎麼對得起神，對得起我的良心；所以，當時就決定除非路不通，沒辦法到達，不然，我一定要上去。

那天早上七點多，我與傳道娘要出門，弟弟知道我要去，我們三人就一起出門。整條阿里山公路幾乎沒有車子，風雨沒有想像中那麼大，路不至於中斷，但有幾處零星落石，再約十分鐘就到樂野教會的一個轉彎處，因閃避地上的落石不及，而壓到石頭就爆胎了，弟弟趕緊聯絡樂野的負責人接我們去聚會，他就等在那裡，聯絡山下保養廠的信徒到山上修理。感謝主！整個過程有驚無險，安息日領會也順利完成，大家都能體會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

古聖徒面對信仰的逼迫，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面對死亡；今日，信仰自由，生活意外卻常會發生；將來，氣候變遷，全球暖化，是否會有越多的生態浩劫。在這種環境之下，人的生命何其脆弱，但我們不必害怕，做我們該做的事；萬一死亡真的發生了，我們能坦然面對，雖然不捨，卻不至於憂傷過度，因我們有耶穌復活的盼望。所以，並不是說意外死亡絕不會發生在我們身上，乃是說：我們準備好了。就如長途在空中的飛行，我與傳道娘都跟孩子交代好了，萬一不幸，坦然面對，如果找不到遺體，就是回歸大自然，不必為此操心，因我活著是基督，死了也是贏了（腓一21）。

敬畏天地的主

保羅在雅典說：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祂從一本（有古卷作血脈）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們尋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實祂離我們各人不遠，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就如你們作詩的，有人說：我們也是祂所生的。我們既是神所生的，就不當以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藝、心思所雕刻的金、銀、石（徒十七24-29）。

颱風天在高速公路上，車子在開動仍會搖晃，當時感受人何其渺小，天地何其可畏；颱風夜傾盆大雨下不停，宛如挪亞時代洪水的大雨，大地怎能承受得了，人應該敬畏那天地的主。人有宗教信仰，是為了得到真神——天地的主眷顧，但我們敬拜天地的主不用敬虔敬畏的心，乃用人的方法，將天地的主塑造成金、銀、石的偶像，怎能得天地的主喜悅呢？

我們既用虔誠敬畏的心敬拜天地的主，就不可犯罪；尤其現代人，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個人主義高漲，各人隨著心中所喜愛的去行，不願約束自己的心，怎能得真神的喜悅呢？神在西乃山頒布十條誡命，當時雷轟、閃電、角聲、山上冒煙，百姓在此情境之下就都發顫，遠遠地站立，摩西對百姓說：「不要懼怕，因為神降臨是要試驗你們，叫你們時常敬畏祂，不至犯罪。」（出二十18、20）；願我們今日也能藉颱風得啟示，知道敬畏神，不敢犯罪，行神所喜悅的事。

然而，神所喜悅的事是什麼？在《聖經》有多處記載，在此，僅引用神藉彌迦先知講的話：**「神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世人哪，神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六7-8）**

另類的颱風

主以公義的靈和焚燒的靈，將錫安女子的污穢洗去，又將耶路撒冷中殺人的血除淨。那時，剩在錫安、留在耶路撒冷的，就是一切住耶路撒冷、在生命冊上記名的，必稱為聖。耶和華也必在錫安全山，並各會眾以上，使白日有煙雲，黑夜有火焰的光，因為在全榮耀之上必有遮蔽。必有亭子，白日可以得蔭避暑，也可以作為藏身之處，躲避狂風暴雨（賽四3-6）。

有形的颱風侵襲，我們會尋找藏身之處，躲避狂風暴雨；萬一遇到了災難，我們都會同心協力搶救，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但是有一無形的風暴，很多人卻不知藏身之處在哪裡，無奈地忍受風暴的侵襲；旁人也束手無策，不知如何協助，甚至也自顧不暇，同樣暴露在風暴之中，這風暴就是全世界性的家庭風暴。

有形的颱風，我們可以體會家的溫馨，宛如避風港；但無形的家庭風暴臨到時，家不再有吸引力。夫妻不再同舟共濟、共度難關，而是各走各的路；同床異夢，甚至勞燕分飛；別人也都使不上力，幫不上忙，因這種風暴越來越多，甚至是普世性的，兒女無法好好照顧，家人無奈地被拆散。颱風的侵襲是一時的，短暫幾天就過去了，家園即使被毀，同心協力仍可建立；家庭的風暴是隨時的，不知何時方能停止，無法同心修補破碎的家，卻是同心拆毀可憐的家。就有人因對家失去了希望，也對人生不存盼望，就走上絕路。在颱風搶救垂危的生命，知道生命的可貴；但是，當人生風暴出現時，我們卻發現有些人輕易地付出生命，所以，大家平時也一再呼喚要珍惜生命。可憐世人，平時就是沒有找到可以躲避人生風暴的藏身之處。

神藉以賽亞先知的預言，讓我們知道「必」有亭子可以作為藏身之處，躲避狂風暴雨。今日，真耶穌教會就是這亭子出現，因為有很多人遇到了人生風暴，走投無路，歸入真教會而得歇息，因真教會是神親自建立的教會，有神的同在，聖靈的明證，只要肯虛心查考，絕不會空手而歸，真的可以體會這裡是人生風暴的藏身之處。

結語

阿摩司先知說：主耶和華指示我一件事：為王割菜（或譯：草）之後，菜又發生，剛發生的時候，主造蝗蟲。蝗蟲吃盡那地的青物，我就說：主耶和華啊，求祢赦免！因為雅各微弱，他怎能站立得住呢？耶和華就後悔說：這災可以免了（摩七1-3）。

看到莫拉克颱風這樣重創台灣，我們真的要有先知這種愛鄉土的情懷，為生於斯、長於斯的台灣禱告，雖然人因無知軟弱有得罪神的時候，我們要求神赦免，因台灣微弱，蕞爾小島，怎能站立得住呢？願天地的主真神能說：這災可以免了。

既然求神赦免，我們當悔改反省，是否有不當之處。平安順利時，人很容易自誇，甚至自比神，猶如古代的推羅君王，心裡高傲說：「我是神，我在海中坐神之位。」神藉先知責備他說：「你雖然居心自比神，也不過是人，並不是神！」（結二八2）；願我們都能謙卑伏在神大能的手下。

文／謝宏駿

第九條誡命
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

說謊話是屬於魔鬼的，
將來的結局就是與撒但一起被丟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



說謊話是神所憎惡的，陷害人更是沒有愛心的惡行，所以第九條誡命包含了兩個罪。

恩典與真理才是神的本質。真理是永久長存，謊言只存片時（箴十二19）。恩典是憐憫與慈愛，使人得益處。我們要效法神的性情，才能與神同住，享受在天上永恆的喜樂。

謊言之父

「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牠從起初是殺人的，不守真理，因牠心裡沒有真理；牠說謊是出於自己，因牠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八44）

人類始祖亞當和夏娃受了魔鬼撒但的欺騙，加上自己的私慾，就犯罪了。神將亞當安置在伊甸園裡，吩咐說，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都可以吃，唯有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吃，因為吃的日子必定死。但是撒但引誘夏娃，欺騙她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三4-5）

神說，必定死。但是撒但說，不一定死。如果以希伯來文的語意來看，句子的結構是否定加強語氣，所以更恰當的翻譯應該是「一定不死」。撒但的謊言與神的吩咐完全相反，這樣強烈的斷語才會使人困惑，到底相信神的話還是撒但的話？

謊言的靈後來也進入假先知的口中，假借神的名號叫亞哈王出去打仗，主必將那城交在王的手上。可是亞哈王即使改裝上陣，還是被敵軍某個人隨便開弓，恰巧射入王的甲縫裡，到晚上，王就死了（王上二二5-35）。

說謊話是屬於撒但魔鬼的，將來的結局就是與撒但一起被丟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接受第二次的死（啟二一8）。

法庭上的假見證

社會正義的最後一道防線是法庭。法官審判一定要公正，不可偏袒徇私，受賄賂敗壞慧心。法官聽信證人的證詞，然後做出判決。美國法院的證人在發表證詞之前，手都要按著《聖經》起誓，不說謊言。法庭的證詞具有法律效力，死刑或徒刑，有罪或無罪，量刑輕或重，事關人的生命、利害、得失，證人的證詞影響太大，絕對不能作假見證。

摩西律法為了維護人權的保障，無論犯什麼罪，不可憑一個人的口作見證，總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才可定案。若有兇惡的見證人起來，見證某人作惡，審判官要細細的查究，若見證人果然是作假見證的，以假見證陷害弟兄，就要待他如同他想要待的弟兄，如此別人聽見都要害怕，不敢作假見證（申十九15-21）。

亞哈王貪戀拿伯的葡萄園，買不到，於是王后耶洗別叫了兩個匪徒作假見證，誣告拿伯謗瀆神和王，隨後就把他拉出去用石頭打死。神差遣以利亞先知去責備亞哈王說：「我找到你了，因為你賣了自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從來沒有像亞哈的，因他自賣（王上二一20、25）。匪徒作假見證，出於亞哈王的同意，等於認同假見證，所以賣了自己。

社會瀰漫著謊言

「世人中間的忠信人沒有了。人人向鄰舍說謊，他們說話，是嘴唇油滑，心口不一。」（詩十二1-2）

心口不一就是謊言。

政治人物為了得到選票，不惜開出空頭支票，騙取選民的信任，上任之後無法兑現政見。如果執行上真的有困難，選民還可以諒解。但是如果一開始就故意說謊，選民只會被騙一次，不再信任他，下次不會選他了。

政客滿口謊言，最大的受害者是我們下一代的孩子。他們在學校學習著正直、誠實的德行，可是電視、報紙、新聞裡卻是報導這些政客的謊言，這樣，倫理道德如何維護？社會的商業交易如何得到信任？文化的敗落往往就是這樣開始的。

廣告媒體也是這樣。常常誇大商品的效果，叫人出錢購買，萬一出了問題，後果不堪設想。例如減肥的藥品，有人出來作代言人，從幾公斤減下幾公斤，瘦身成功。可是卻沒有提到身體有沒有產生副作用？藥品停用之後，會不會復胖？有人一味聽信廣告，減肥減到沒命。

商業的交易要能長長久久，一定要靠著誠實。

現代社會卻瀰漫著謊言才能成功的風氣。《紐約時報》做過報導說，「我們編造了一個糾纏不清的網，大家都在欺騙。91%的人都承認經常說謊話。20%的人承認，如果不故意說一些事先打好腹稿的無害謊言，他們一天都過

不了。」甚至那些自稱很少說謊的人，是不是也在說謊？

整個社會已經遠離「言而有信」的時代。現在的人說話比以前更誇大、虛構、捏造、不實、歪曲、輕描淡寫、嘲弄、瞎掰、矇混、推託、支吾搪塞、斷章取義、加油添醋、文過飾非、半真半假。這些都是謊言的邊緣。

八卦新聞、馬路消息、道聽塗說，好像讓社會有了生氣，報紙才有題材寫。但是記者的誠實不見了。

白色的謊言

如何判斷善意的謊言？有幫助的謊言？亞伯拉罕和妻子撒拉到埃及之前，亞伯拉罕要撒拉稱作他的妹子，以免他的生命受威脅。在這個保護丈夫的動機之下，撒拉的謊言是善意的，但是法老王將美貌的撒拉帶進王宮，神降大災給法老王。最後法老王將撒拉歸還亞伯拉罕。這個謊言動機好，但是效果不好。神出手保護看顧，否則結局難看。問題是，神同意這個謊言嗎？（創十二10-20）

另一個法老王叫希伯來的收生婆要將希伯來婦人所生的男孩殺了，若是女孩就可以留著。但是收生婆敬畏神，不照法老王的吩咐，竟留男孩的生命。最後還編個似真似假的說詞，因為希伯來婦人本是健壯的，收生婆還沒有到，她們已經生了。神賞賜收生婆，成立家室（出一15-21）。這個謊言神同意。

耶利哥城的妓女喇合隱藏兩個探子，說謊言，欺騙耶利哥王的士兵說，「那人果然到我這裡來，他們是哪裡來的我卻不知道。天黑、要關城門的時候，他們出去了，往哪裡去我卻不知道。你們快快地去追趕，就必追上。」（書二1-7）。最後喇合一家人都得救，所以神也欣賞喇合的白色謊言。

猶太拉比的兩大派別，希列派（Hillel）和煞買派（Shammai），分別對新娘長相的評論有不同的比較。前者建議說，我們應該把她描述成美麗優雅的新娘，即使她很醜。後一派的看法是，我們只要據實描述新娘的樣子就是了，醜就是醜。

如果以結婚的喜慶歡樂來說，不必說出醜的實情，對婚姻有幫助。這種白色的謊言應該可以說。

醫生要不要對得到癌症的病人實話實說？如果說實話，病人沮喪，死得更快，這樣就不要說。然而如果不說，病人以為沒病，繼續浪費時間和生命，與人的怨恨還是沒有解消，這樣是害了病人。如果說了，病人更能珍惜時間的短少，而更加積極生活，邁出生命的腳步，四處對人闡述生命的意義與時間的可貴，讓更多人得生命的醒悟和智慧，這樣就有價值對他說實話。所以白色謊言的動機是好的，效果卻不一定是好的。

總之，神喜悅正直和誠實，憎惡撒謊的舌頭和吐謊言的假見證（箴六16-19）。生命的價值在於用誠實所建立起來的信任。也許用十年時間的誠實所建立的信任，卻只要一次的謊言，就可徹底破壞信任的人際關係。不可不慎啊。



文／恩沛

耶穌伸手摸痲瘋病人

耶穌富有恩慈與能力，世人所唾棄的，祂不輕看！



信仰專欄
聖經放大鏡

一. 前言

在耶穌的時代，痲瘋病被當成絕症，不但病人要居住城外遠離人群，而且不可以參加宗教活動，可以說是生不如死。因為痲瘋病會傳染，在宗教上被視為不潔淨，因此很少人願意接觸痲瘋病人，但《聖經》中卻記載耶穌伸手觸摸痲瘋病人。

何謂痲瘋病？它有何可怕？為何耶穌要觸摸痲瘋病患？事實上，祂可以不摸而直接醫治病人。耶穌行此神蹟有何教訓？以下擬根據《馬可福音》第一章的經文探討此問題。

二. 經文的釋義

(1)有一個長大痲瘋的來求耶穌，向祂跪下，說：祢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動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吧！大痲瘋即時離開他，他就潔淨了（可一40-42）。

「痲瘋病人」有三方面的痛苦：

第一，肉體上的痛苦。痲瘋病是絕症，能痊癒的機會很小，只有等候肉體的死亡。耶穌說：「先知以利沙的時候，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痲瘋的，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沒有一個得潔淨的。」（路四27）。新約時代的拉比認為：要使痲瘋病人得到潔淨，與使死人復活一樣困難，所以只有神才能治癒此病。

第二，精神上的痛苦。猶太人認為聖潔是有地域性的，因此以色列地較外邦土地聖潔，耶路撒冷較以色列全地聖潔，城內較城外聖潔。因為痲瘋病是不潔淨的，所以舊約的律法規定，病人只能住在城外（利十三46）。當人接觸痲瘋病人後，將成為不潔淨。因此病人的衣服要撕裂，也要蓬頭散髮；當有人經過時，他們要遠離人們喊叫說：「不潔淨了！不潔淨了！」（利十三45；路十七12），這是提醒人們遠離他們，避免將不潔淨傳染給其他人。所以在地理上與社交上，痲瘋病人與一般人完全隔離，人們視他們為「活著的死人」。

第三，靈性上的痛苦。痲瘋病人在禮儀上被視為不潔淨，因此不能進入聖殿獻祭，要與神完全隔離，沒有天國的盼望。在猶太人的觀念中，宗教上的潔淨與道德上的潔淨是一體的；所以在宗教禮儀上視痲瘋病是不潔淨的，在道德上病人也會被視為不潔淨，是犯罪而遭受神的懲罰（民十二10；王下五27）。他們被

視為是罪人，所以常遭人歧視。

有一個痲瘋病人，主動來求耶穌，謙卑地向祂屈膝下跪，期望能得到醫治。雖然他得到絕症，但對耶穌有信心，相信只要耶穌首肯，就必得著潔淨。「潔淨」的希臘文為καθαρίζω，意思是清除、洗淨，原先用在物質上或禮儀上的潔淨，後來引申到道德上和宗教上的潔淨。病人來求見耶穌的行動，是違反舊約的律法，因為這將使耶穌成為不潔淨。但這病人為了求得潔淨，以便能與親友見面，並且能至聖殿敬拜神，所以有突破傳統界限的勇氣。

新約時期的拉比，為了堅守舊約的律法，避免沾染污穢，會向痲瘋病人丟擲石塊，以防止他們接近。倘若街上有痲瘋病人，拉比是不會吃那條街上買回來的東西。只有至親的家人，才願意突破律法的界限，去接近不潔淨的病人。但耶穌卻動了「慈心」，將病人視為家屬，用手觸摸痲瘋病人，代表祂對病患的接納、包容及關愛；世人所離棄的，耶穌卻不離棄。舊約的律法是要保護人，避免人因接觸痲瘋病人而成為不潔淨。但耶穌是神的兒子，祂是聖潔的，不需要被保護，祂已經超越舊約的律法。祂觸摸痲瘋病人，不但未被玷污而成為不潔淨，反倒使不潔淨的病人成為潔淨。當祂說一句話：「我肯，你潔淨了吧！」病人就立刻得到潔淨，這證明祂就是生命的主宰。

(2)耶穌嚴嚴地囑咐他，就打發他走，對他說：你要謹慎，甚麼話都不可告訴人；只要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又因為你潔淨了，獻上摩西所吩咐的禮物，對眾人作證據。那人出去，倒說許多的話，把這件事傳揚開了，叫耶穌以後不得再明明的進城，只好在外邊曠野地方。人從各處都就了祂來（可一43-45）。

雖然耶穌已經超越舊約的律法，使痲瘋病人得到潔淨，但祂仍舊吩咐病人要遵守下列的摩西律法。首先，應該由祭司到營外，察看大痲瘋是否潔淨。倘若祭司判定大痲瘋痊癒，要拿兩隻潔淨的活鳥，一隻宰殺在用瓦器盛的活水上，將血水在痊癒者身上灑七次，象徵疾病的痊癒；另一隻活鳥放在田野裡，象徵重獲自由（利十四1-7）。當痊癒者潔淨自己的身體後，可以進營，在自己的帳棚外居住七天，這象徵追求完全的聖潔（利十四8-9）。其次，是要獻祭，與神和好。要獻上贖愆祭、贖罪祭、燔祭和素祭，使他完全潔淨（利十四10-31）。一方面，他可以到會幕前敬拜神；一方面，他可以與家人團聚。

耶穌醫治痲瘋病人後，就嚴嚴地囑咐他說：「你要謹慎，甚麼話都不可告訴人。」那人出去，倒說許多的話，把這件事傳揚開了，叫耶穌以後不得再明明的進城，只好在外邊的曠野地方。在《馬可福音》中，耶穌常公開宣傳神的福音（可一14），卻又在行神蹟後，吩咐人們「不要告訴人」（可一44，三12，五43，七36，八30，九9）。耶穌一方面將自己隱藏起來，不要人知道祂彌賽亞的身分；一方面祂又詢問門徒說：「我是誰？」（可八29），甚至要人公開傳揚祂的作為（可五19-20），並且親自承認祂就是猶太人的王（可十五2），這真是令人難以理解的問題。

神曾應許大衛，他的國位必堅定，直到永遠（撒下七16）。當以色列國被外國統治時，百姓常期盼彌賽亞的來臨，能將外國政權推翻，在地面上建立新的以色列國（約六15）。事實上，神的國是屬靈的國度（約十八

36），而耶穌降生在世的主要使命，是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至於行神蹟奇事醫病趕鬼，只是附帶的工作（可一14-15、38，十六16）。所以公開彌賽亞的身分，會造成羅馬政府的關注；或是過度的渲染神蹟，將使人只重視今生肉體的好處，對於福音事工的傳揚沒有幫助，所以耶穌才會吩咐人們「不要告訴人」。

這位痲瘋病人並未聽從耶穌的話，反而到處宣揚，將此事傳開，許多病人聞風從各處來找耶穌，祂只好退到偏僻的地方，使福音的傳揚工作受阻。

三. 屬靈的教訓

1. 痲瘋病象徵著罪惡

神曾用痲瘋病來懲罰罪人（民十二10；王下五27；代下二六19），所以痲瘋病象徵著罪惡，其特性如下。首先，痲瘋病在身體中會逐漸發散，最後蔓延全身（利十三8）。罪惡也是一樣，如同一點麵酵，卻能使全團發起來（林前五6）。就如同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一15）。所以基督徒要經常靈修，求神赦免我們隱而未現的過錯（詩十九12），能不讓罪惡在身上滋長。

其次，痲瘋病會傳染給別人，因此須與人隔離。罪惡也是一樣，不但會玷污自己，也會傳染給別人。因此經云：「又要謹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來十二15）。所以我們當恐懼戰兢地做成得救的工夫，恐怕我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腓二12；林前九27）。

再者，痲瘋病是絕症，倘若無法醫治，最終將導致死亡。罪惡也是一樣，將使我們永遠與神隔離，而罪的工價就是死亡（羅六23）。所以我們要相信耶穌，領受赦罪的洗禮，就能成為聖潔，得享天國永生的恩典。

2. 病者應有的心態

這位痲瘋病者是存著怎樣的心態到主面前呢？首先，他有謙卑。他來求耶穌，向祂跪下。一個驕傲的人，膝蓋是不容易跪下來；而謙卑的跪在主前，是病者蒙恩的原因。經云：「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6）。藉由跪在主前，將困難交託神，祂會垂聽我們的禱告。

其次，是他認識耶穌。他稱耶穌為「主」，這是以色列人對神的稱呼；而且他向耶穌跪拜，這表示他認定耶穌就是救主，因為猶太人除了獨一真神以外，是不會拜其他假神的。

再者，他有信心。他知道當救主彌賽亞來臨時，要潔淨長大痲瘋的（太十一5），因此他冒著違反舊約律法的風險，求耶穌說：「祢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可見他認定耶穌是彌賽亞，對祂有完全的信心。耶穌說：「你們禱告，無論求甚麼，只要信，就必得著。」（太二一22），可見出於信心的禱告，是病者蒙應允的關鍵。

3. 滿有愛心的耶穌

面對罹患絕症的痲瘋病人，耶穌如何醫治他呢？首先，是動了慈心。耶穌是有恩典，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慈愛的神（珥二13）。當祂看見無助痲瘋病人的懇求，就動了憐憫之心，願意體恤他的軟弱，樂意擔當他的

重擔。其次，是伸手摸他。耶穌要摸病人需冒兩個危險：一是可能被傳染痲瘋病的危險，另一是禮儀上被視為不潔淨的危險。但耶穌仍然執意伸手觸摸病人，顯示出祂是樂意接納病人，願意醫治他們的病痛。

再者，肯付出行動醫治他。對於痲瘋病的絕症，當耶穌開口說：「我肯，你潔淨了吧！」患者的病立刻得到醫治。耶穌醫病是藉由話語，祂的話是帶有能力，不但能創造天地萬物，也可以醫病趕鬼，為人帶來生命。今日我們要相信並遵行神的話語，就能得著生命。

4. 不要告訴人

在新約時期，耶穌醫好痲瘋病人後，對他說：「什麼話都不可告訴人。」在舊約時期，先知以利沙醫治乃縵元帥的大痲瘋，並未號召群眾，敲鑼打鼓，甚至沒有出來迎接，只是打發一個使者，對乃縵說：「你去在約但河中沐浴七回，你的肉就必復原，而得潔淨。」結果乃縵照著神人的話，在約但河裡沐浴七回；他的肉復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潔淨了（王下五8-14）。為何耶穌與先知都不在大庭廣眾下行神蹟，使神的名大得榮耀？

雖然耶穌是救主，但祂也是無聲的僕人；祂降生是為了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45）。因此祂靜默地走向各各他，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受辱、被釘和受死。最後祂從死裡復活，勝過死亡的毒鉤。救恩在祂的靜默中，傳揚至世界各地。

這位被醫好的病人，並未聽從耶穌的話語而靜默不言，反而到處去宣揚神蹟。或許他認為這種作為可以使聖工推展，結果卻造成人群大量擁入，以致耶穌不能再公然進城傳福音，反而使聖工受阻。事實上，神蹟只是入門，無法使人完全認識耶穌。有人看見五餅二魚的神蹟，卻仍為了吃餅得飽足而跟隨耶穌（約六26）；有人見了死人復活的神蹟，仍然執意要殺害耶穌（約十一53）。所以我們要留心聽從神的話語，不要只用自己的想法來推動聖工，有時反而使聖工停滯。

四. 結語

社會是現實、冷漠的，常棄絕生病、無助的窮人；但耶穌是富有恩慈與能力，世人所唾棄的，耶穌不輕看！就如同痲瘋病人一樣，為世人所拋棄、厭惡，但耶穌仍然伸手觸摸他。

痲瘋病象徵著罪惡，世人就如同痲瘋病人般，都偏離正路，一同變為污穢；並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詩十四3；羅三23）。神愛世人，差遣祂的獨生子耶穌降生世間，藉由祂在十字架上所流出的寶血，我們的罪過得蒙赦免（約壹一7-9）。所以我們要心存謙卑，來到耶穌跟前，相信耶穌，向祂下拜，祂一定會拯救我們。

參考書目：

1. 高銘謙，〈從文化人類學來看耶穌醫治大痲瘋病人〉《神學生論集》，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2005。
2. 董俊蘭，《馬可福音的見證——被誤解的彌賽亞（上）》，台南：新樓書房，1997。
3. 謝溪海，《利未記》，台中：腓利門公司，1999。

舊約選民為甚麼可以多妻？外一問（上）





信仰專欄
順道信箱

本信箱回答各樣有關聖經、教義、信仰生活等問題，歡迎讀者踴躍來信發問。
請將問題寄至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或傳真04-22436968，
或e-mail至holyspirit@joy.org.tw，均註明《聖靈》月刊收。
並請附上姓名、所屬教會、電話、住址等個人資料。
未附個人資料者恕不處理。
請注意：本專欄僅接受「書面發問」，謝謝您。

【發問人：孫姊妹】

哈利路亞，謝長老平安！

想請教您一個問題，盼百忙中撥空解答。

我們都說，神創造亞當、夏娃時，建立了一夫一妻制；十誡中也提到不可姦淫，犯姦淫是死罪。但舊約時代的選民卻多數不只娶一個妻子，像大衛也娶了好幾個妻子，甚至奪取他人的妻，然而神還是喜愛他。這個問題，該怎麼解釋呢？

台中　孫姊妹

【答覆】

哈利路亞，孫姊妹平安！

由來函可知，你查考聖經的態度非常嚴謹，凡事都不以「知其然」為滿足，而必須「知其所以然」方肯罷休。這種學習真理的精神，是主所喜悅的。願主賜福給你，使你屬靈的知識日益豐富，靈性不斷地長進。阿們！

你所提出的質疑，牽涉到兩個問題：其一是，舊約選民為甚麼可以多妻？其二是，大衛犯了死罪，神為甚麼還是喜愛他？

茲依據個人的查經心得答覆如下：

一、舊約選民為甚麼可以多妻？

人類受造伊始，「一夫一妻制」固然已經有其隱意（創二21-24），卻沒有列入神的律法之中。所以亞當第七代的子孫拉麥雖然娶了

兩個妻子（創四17-19），聖經卻沒有說那是犯法的行為。

聖經說，「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約一17）。但神藉著摩西所頒布的律法，卻沒有「禁戒多妻」之規定。因此，在舊約時代的古聖徒之中，雖然有好幾位多妻者，聖經卻未曾因而指摘他們的不是。

在《馬太福音》第五章的幾段經文中，屢次提到主耶穌的提醒。諸如：「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21-22）；「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27-28）；「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33-34）；「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38-39）；「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43-44）……等等。

這些提醒的話告訴我們說，主耶穌的教訓不但是新穎的，而且是有權威的。更重要的是，神對新約選民的要求，比對舊約選民的要求更高、更嚴厲。正因如此，所以主耶穌特別強調「一夫一妻制」，藉以禁戒離婚的惡行（太十九3-6）。

針對這個禁戒離婚的訓諭，法利賽人提出質疑說：「這樣，摩西為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就可以休她呢？」主耶穌回答他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許你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接著，主耶穌又說：「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太十九7-9上）。為甚麼？因為不該休而休（妻子沒有犯姦淫），神並不承認；在神看來，他仍然是有妻子的人。因此，他若再娶，便是同時擁有兩個妻子，當然要視同犯姦淫了。下文說：「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太十九9下）。原因是：依據上述的理由，在神看來，她仍然是有丈夫的婦人。因此，如果有人娶她，也是犯姦淫了。

主耶穌與法利賽人這番對話，告訴我們四件事：其一是，神對新約選民的要求，確實比對舊約選民的要求更嚴厲。其二是，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丈夫不可離棄妻子；違反此禁戒者，神不承認他的離婚為有效。其三是，若有人娶那被離棄之婦人，便是犯姦淫；因為在神看來，她是有夫之婦。其四是，男人要謹守「一夫一妻制」，禁戒多妻。

至此已經非常清楚，舊約選民之所以可以多妻，乃因沒有「禁戒多妻」之規定。但到了新約時代，主耶穌卻指出，多妻便是犯姦淫，所以基督徒不准多妻。

二、大衛犯了死罪，神為甚麼還是喜愛他？

大衛一連干犯了兩項死罪：其一是，污辱了烏利亞的妻拔示巴（撒下十一2-5）；其二是，謀殺了拔示巴的丈夫烏利亞（撒下十一14-17）。

大衛所行這兩件惡事，神甚不喜悅（撒下十一27）。於是神差遣拿單來見他，當面指摘他藐視神的命令，行祂眼中看為惡的事。然後，預告他將要受的懲罰說：「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耶和華如此說：「我必從你家中興起禍患攻擊你；我必在你眼前把你的妃嬪賜給別人，他在日光之下就與她們同寢。」大衛對拿單說：「我得罪耶和華了！」拿單說：「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只是你行這事，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撒下十二1、9-14）。

這段經文所記載，拿單與大衛的對話，或許會令人產生兩個疑問吧？其一是，大衛所犯的罪那麼嚴重，只因他認錯，神便即時除掉他的罪。為甚麼？其二是，初生的嬰孩無辜，竟然非死不可；犯了重大罪案的大衛，反而免死。為甚麼？

神之所以要除掉大衛的罪，使他不至於死，個人認為至少有兩個主要原因：其一是，大衛抓住神的慈愛，切實悔改；其二是，舊約選民只要切實悔改，任何罪都可得饒恕。簡述如下：

1. 大衛抓住神的慈愛，切實悔改。

由犯了死罪之後所寫的詩篇可知，大衛不但深知神有豐盛的慈愛，而且也曉得抓住祂的慈愛，切實悔改。因此，蒙神憐憫，除掉他的罪，使他不至於滅亡。請看下列幾篇詩的片段，藉以了解「其所以然」吧！

「神啊，求祢按祢的慈愛憐恤我！按祢豐盛的慈愛塗抹我的過犯！（神豐盛的慈愛，是我的過犯得赦的希望）。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每逢想起我的罪，我就滿懷悔恨，自責不已）。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祢必不輕看（因此，我要為我的罪孽憂傷、痛悔；我深信，祢必顯明祢的慈愛，饒恕我的過犯）。」（詩五一1、3、17）。

《詩篇》第五十一篇是七篇〈懺悔詩〉之一，其他六篇是6、32、38、102、130、143等。本篇開頭註明：「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先知拿單來見他，他作這詩，交與伶長。」由此可知，大衛之所以要寫這篇詩，乃為要向神表示懺悔，求神除掉他的罪。他深信神有豐盛的慈愛，必潔淨他的罪孽。

「交與伶長」一語，《思高譯本》譯為「交與樂官」，日本《口語體譯本》則譯為「交給聖歌隊的指揮者供唱的大衛之歌」。可見當拿單來指摘大衛的過犯之時，大衛不僅即刻認罪（撒下十二13）；更可貴的是，他寫了這篇〈懺悔詩〉，交給詩班的指揮官，向會眾唱出他犯罪的事實。於是一國之君的尊嚴和榮耀，至此全然掃地了。這種心態何等謙卑，這種悔改多麼徹底！

「因祢的惱怒，我的肉無一完全（神的惱怒臨到我，使我體無完膚）；因我的罪過，我的骨頭也不安寧。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如同重擔叫我擔當不起（罪孽深重，良心不安）。因我的愚昧，我的傷發臭流膿（因為一時的糊塗，使我受懲罰，全身潰爛）。我疼痛，大大拳曲，終日哀痛（疼痛到極限，身心不得安寧）。我的良朋密友因我的災病都躲在旁邊站著，我的親戚本家也遠遠地站立（因為全身發臭流膿，令人無法忍受）。我要承認我的罪孽，我要因我的罪憂愁。」（詩三八3-6、11、18）。

《詩篇》第三十八篇也是七篇〈懺悔詩〉之一，作於大衛污辱了拔示巴之後。本篇開頭註明：「大衛的記念詩」，表示這篇詩乃為記念他生命中的瑕疵而作。全篇的大意是：因為罪孽深重而受神懲罰；於是痛悔認罪，求神息怒，減輕懲罰。

詩中所吐露，「因我的罪過，我的骨頭也不安寧」（3節），「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如同重擔叫我擔當不起」（4節），「我要承認我的罪孽，我要因我的罪憂愁」（18節）等數語，表示大衛知道他罪大惡極，照理應該滅

亡；因此，他要為他的罪憂愁，切實悔改。

「我的肉無一完全」（3、7節），「我的傷發臭流膿」（5節），「我的良朋密友因我的災病都躲在旁邊站著，我的親戚本家也遠遠地站立」（11節）。由這些描述可知，大衛所受的懲罰必定是極其嚴重的皮膚病。哪一種皮膚病呢？個人推測，可能是「大痲瘋病」吧？

第一、11節所提到的「災病」一詞，與出現在《利未記》的「災病」（十三2、3），在原文上係同詞。而該處的災病，神曉諭摩西說，那是「大痲瘋」的災病。

第二、在同一時期所寫的另一篇詩中，大衛懇求神說：「求祢用牛膝草潔淨我，我就乾淨」（詩五一7）。依據律法上的條例，長大痲瘋得潔淨的日子，是要用牛膝草蘸鳥血灑在他身上的（利十四1-7）。如果大衛所患的不是大痲瘋病，為甚麼需要求神用牛膝草潔淨他呢？

第三、大衛的良朋密友之所以要因為他的災病而躲在旁邊站著，連他的親戚本家也要遠遠地站著，乃因他全身發臭流膿，令人無法忍受；除此之外，更重要的是，他已經不潔淨，眾人非遠離他不可（利十三45-46）。

「耶和華啊，求祢不要在怒中責備我，也不要在烈怒中懲罰我！耶和華啊，求祢可憐我，因為我軟弱。耶和華啊，求祢醫治我，因為我的骨頭發戰（神啊，我的罪孽深重，該受懲罰。但我卻要懇求祢可憐我，施恩醫治我；因為我軟弱，無法忍受祢烈怒中的懲罰）。我因唉哼而困乏；我每夜流淚，把床榻漂起，把褥子溼透（為了我的罪孽，以及我所受的懲罰，我夜夜痛哭流淚，連床榻都漂浮起來了）。」（詩六1-2、6）。

《詩篇》第六篇是七篇〈懺悔詩〉中的第一篇，作於大衛犯罪後，逆子押沙龍率眾背叛他，使他內心極其悲痛之時（6-8；撒下十五10-14、30）。全篇的大意是：大衛知道他之所以患了重病，又被逆子押沙龍追殺，身心受盡了煎熬，乃因得罪神，惹祂發怒的緣故。因此，大衛每夜痛哭，淚流成河，把床榻漂起。他深信神必垂聽他的懇求，醫治他的疾病，並且必使敵軍敗退（9-10）。

「耶和華我的神啊，我曾呼求祢，祢醫治了我（神啊，我曾因患了重病而呼求祢，祢便醫治了我）。耶和華的聖民哪，你們要歌頌祂……。因為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神的聖民要歌頌神，因為聖民縱使惹神發怒，也只是轉瞬之間；相對的，神要給予聖民的恩典，卻是一生一世之久的）。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只要為罪憂傷哀哭，很快便蒙神饒恕；於是天一亮，哭泣就要變成歡呼了）。」（詩三十2、4-5）。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凡在我裡面的，也要稱頌祂的聖名！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我一切罪孽，蒙神赦免；一切疾病，得神醫治。因此，我要稱頌神的聖名）。耶和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祂不長久責備，也不永遠懷怒（神有豐盛的慈愛，祂的懲罰只是短暫）。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神使我們所受的懲罰是至輕至暫的，因為祂有憐憫，有恩典）。」（詩一〇三1、3、8-10）。

「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撒下十二13）。拿單對大衛所說這句話表示，神已經赦免他的罪，他必不至於滅亡。然而，他將要受的懲罰卻無法倖免。這些懲罰，除了他在〈懺悔詩〉中所描述，身患重病之煎熬，以及逆子押沙龍的追殺之外，舉凡拿單所預告的刀劍和禍患，都逐項從他的家中興起，不斷地攻擊他了。請你自己查閱：「撒下十三1-36」，「撒下十五1-30」，「撒下十六11、21-22」，「撒下十八5、9-10、14-15、31-33」，「王上一1-10、32-50」，「王上二13-25」等，幾處經文，此處不贅述。

這個道理很簡單，天地的主、獨一真神，是慈愛的神，也是公義的神。就神的慈愛來說，大衛因為切實悔改，所以蒙神饒恕，而不至於滅亡；但就神的公義而言，大衛卻必須接受極其嚴厲的懲罰，神對祂的子民才有所交代。

更可貴的是，大衛因為明白自己的罪孽深重，所以來自神的懲罰愈嚴厲，禍患愈頻繁，他便愈自恨自責，愈親近神！今日犯了至於死之罪的基督徒，能像大衛這樣切實悔改，並且忍受神在烈怒中降在他身上之禍患的，究竟有多少？寥若晨星矣！

至於大衛與拔示巴所生的兒子之所以必定要死，乃因大衛所行的惡事，叫神的仇敵（魔鬼）大得褻瀆的機會；如果神讓他存活，則將給魔鬼抓住向神控告的把柄，所以他非死不可（撒下十二14）。神如此處置，顯明了祂確實是忌邪的神（民二五10-13），也是公義的神（羅二6）。

大衛與拔示巴所生的兒子似乎死得很冤枉，但就神的懲罰之意義，即大衛的感受來說，神叫大衛的兒子死，卻比殺死大衛更令他難以忍受。換句話說，如果神要讓大衛選擇，是他要死，或要叫他的兒子死？則大衛必寧願他自己死，而讓他的兒子存活的。怎麼說呢？

第一、神擊打大衛與拔示巴所生的孩子，使他患了重病。大衛為這孩子禁食禱告，迫切懇求神，終夜躺在地上。他家中的老臣來到他旁邊，要把他從地上扶起來；但他卻不肯起來，也不同他們吃飯。如此一連七日。到第七日，孩子就死了（撒下十二15-18）。這件事令大衛何等悲痛！良心上所受的苛責何其大呀！

第二、大衛的兒子押沙龍率眾背叛大衛，大衛與他的臣僕急速逃命（撒下十五10-16）。大衛囑咐千夫長約押、亞比篩和以太說：「你們要為我的緣故，寬待那少年人押沙龍。」（撒下十八1-2、5）。但在戰役中，約押卻拿起短槍刺透押沙龍的心。大衛聽見這噩耗就心裡傷慟，上城門樓去哀哭，一面走一面說：「我兒押沙龍啊！我兒，我兒押沙龍啊！我恨不得替你死！押沙龍啊，我兒，我兒！」（撒下十八14-15、32-33）。逆子押沙龍被刺死，大衛尚且如此傷慟，甚至說「恨不得替你死」；何況無辜的嬰兒因為他的罪而死，豈不是會叫他更傷慟嗎？

——待續





▲復原之後的照片，2008年拍攝。

主啊，願祢名得到榮耀

文／奧克蘭教會 黃美淑

在神教導我當調整生活步調之後，我又回到一切安好的狀況，主耶穌真是太愛我了。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人生如花似草，如輕風薄霧，又如清晨草地上的露珠，出現少時，隨即消逝。感謝神，在短暫的人生旅程中，我們因有主成為倚靠，人生有了盼望。

2006年7月下旬，當奧克蘭的專科醫生來信告知檢驗結果為「不排除是淋巴癌」時，實在很意外那在右耳下方不痛不癢，也不知何時冒出來如橄欖般大小的腮腺瘤為淋巴癌。「主啊！不論將來如何，願祢的名得到榮耀！」當下向神認真禱告，求神步步帶領正慕道中的婆婆，勿因我的情形影響她親近教會……，因多年來全家在禱告中總不時地向神祈求，求神開啟婆婆的心門、揀選她。

專科醫師要我做腫瘤切除，一番了解後，明瞭手術不是那麼單純，得先剝離附著在上頭的許多顏面神經，且費用極高。經與台灣的楊承恩醫師（主內的執事）商討後，加上各方的考量，決定於一個月後返台進行手術與醫療。

「要以禱告勝過！」、「主恩夠用！」從傳道的話與姊姊從美國打來的電話中，得到極大的勉勵。開刀的前夕，台北教會唱詩禱告會領詩的姊妹帶領大家唱〈天父必看顧你〉、〈要常常喜樂〉，主領者更翻閱一段經文：「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若是你們的父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太十29），這些似乎都在告訴自己，不要擔心，主必看顧，當多禱告。

感謝神，手術一切順利，顏面神經雖經翻動剝離，卻沒影響面部表情的功能，〈祂活著〉這首詩歌，因與詩班一起練習，歌詞深印腦海，成為無時無刻最大的幫助，陪伴我許多獨處的時刻，甚至一起進開刀房，麻醉，手術。祂活著，祂與我談，祂伴我走，生命窄路同行，給予很多力量與支持。感謝神，主耶穌好愛我。

其實主知道一切情形與狀況，多次經旁人來提醒，不能這麼忙，不要這麼累，自己也知道要多保重，但每天依然如陀螺般轉個不停。經常在開車時，不停拍打或捏著自己，以免睡著，而夜裡一兩點或兩三點就寢是常有的事，早上六、七點，甚或更早起床，也是必需的，雖在人們所謂鳥不生蛋的紐西蘭，日子卻是如此忙碌，似乎很難想像。每天在教會、工作、家庭、孩子，及其他等事務，讓自己經常負擔過重，無形的壓力，長期積累，身體逐漸受虧損而不自知。現在主藉由這病再次提醒，當調整自己的腳步。感謝神，深深感受主的用心。

於台北國泰醫院開刀後兩個星期，醫師報告說：「李太太，妳要做化療，因為……。」心裡沒有太多的驚嚇，似乎早已有準備，隔日便轉往和信醫院治癌中心，繼續做醫療，經一番檢查，兩週後聽報告：「癌細胞已擴散，腋下淋巴結，腹骨溝淋巴結，已都有癌細胞……，不必做化療，因為此等癌細胞對化、放療皆不敏感。」

出了診間，很高興地告訴在外頭等候已高齡的家母與姊姊：「主耶穌好愛我，雖然醫生說至少第三期（若骨髓也有癌細胞便是第四期），但不必受化、放療之苦，感謝神。」當天還請大夥去吃大餐，滿心感謝。

許多長執傳道、弟兄姊妹也都來探望或打電話關心，那時主賜我信心告訴大家：「要為我禱告，但不要為我擔心，萬事互相效力，主必有祂美好的旨意。」



「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徒十七26）。其實，主早就定準我們在世上的日子多長，我們還擔心什麼呢？若是時候到了，留也留不住，若是時候未到，想走也走不了，不是嗎？一切在神掌握之中。

我們不比麻雀貴重嗎？天父難道不疼惜我們嗎？天國不是好得無比嗎？更何況人一生無論活幾歲，若與無限的永生比較，30歲，50歲，80歲，或100歲……幾乎是沒有不同的，我們是神所揀選所愛的兒女，神必用最好的方式待我們，不是嗎？只求神用最輕鬆容易的方法，好好地接我們回天家。

多次搭乘台北捷運，每每在擁擠的車站看到人潮不斷，不禁自問：「若說這當中有人患了癌症，會覺得奇怪嗎？」「不會！因那人就是我，不足為奇。」人生旅程終有畫下休止符的時候，不是嗎？只是這回剛好是自己。

知道有好多人每天為我流淚禱告，不論在台灣、美國、紐西蘭，自己也增加讀經、禱告的時間。主啊，願祢的名得到榮耀，願一切榮耀都歸給祢。當信心低落時，便回想過去主的恩典，從每個孩子身上、老公的見證、自己的體驗……，再次告訴自己，我們有最愛我們



的天父，祂是永活的真神，祂掌管一切。每一次數算神的恩典，信心便更加堅定。常想，主是如此深愛我們，而我們在東奔西跑的每個日子中，又給神多少？每日的讀經多少？禱告多長？雖一再勉勵宗教教育的學生要多讀經、多禱告，但反思自己與神交通的時間又有多少，每天深層禱告的時間又有多少，加起來總長有30分鐘嗎？……是該調整的時候了。

返回奧克蘭的機票，一延再延，終於在十月初有著落了，雖然台灣的至親好友不忍我的離去，而紐西蘭的家人，卻期盼我能早日回奧克蘭團聚（先生因工作的關係只回台一週，女兒們雖都想陪我返台開刀，卻因靈恩佈道會將至，恐影響聖工，最後決定留在奧克蘭）。我們覺得有好久沒有見面了，有好多的話要談，在台灣的四十多天裡，雖常以說不完的國際電話交談，仍無法道出心中的情感……。基督徒肉體生命結束時，不也正是如此嗎？家人與親友都捨不得你的離開，而天父卻在天上早為我們預備好住處，打開雙臂，以慈容迎接我們，其實是好得無比的。

上飛機前，給女兒們一句話：「媽媽回到奧克蘭要看到每個都是笑臉！」就這樣，返家後，先生更加體貼，女兒們更是輪流廚房與其他的工作，每天全家人有說有笑，一起讀經禱告，一切如常，只是日子變得輕鬆好多，更加體會，主耶穌好愛我。

秋天葉枯而落，公園裡那已泛黃的樹葉，在微風輕撫樹梢時，緩緩隨之飄旋，轉動其美麗的舞姿，在掉落地面前，還將最後的氣息呈現給大地。露水出現雖極短暫，但仍努力滋潤野花小草，甚或即將消失前，在陽光下卻也綻放光亮，閃爍耀眼，讓人因此讚嘆造物主的偉大，歸榮耀予神。

回紐後，在教會所參與的各項事工，盼能在自己還可以的時候，依然去做，不論清潔、炊事、插花、詩頌或宗教教育等事上，求神讓我能在祂的愛中繼續親近祂、服事祂，歸榮耀予神。人們每日勞碌奔波，在人生舞台上盡情發揮長才，為自己、為兒女積儹錢財、房屋田產，甚至為了旁人的肯定與好評，不惜努力付出，但是當生命譜上休止符的時候，這一切只能留在世上，一樣也無法帶走。那時我們能呈現什麼在天父面前呢？只願神給予一顆清潔安靜的心，在一切事奉上蒙主悅納，榮耀真神。

奧克蘭醫院專科醫師接續之後一切的追蹤與照顧，在10、11月陸續做了血液檢查、電腦斷層檢查、抽骨髓檢查，11月下旬聽報告時，醫生說：「李太太，妳一切正常，全身找不到一個癌細胞，現在完全健康。」哇！好大的神蹟，有點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在和信醫院的檢查是手術後做的，除了電腦斷層報告顯示以外，驗血報告亦呈現淋巴癌指數，如今全都好了，沒經過化、放療，沒有服藥，只有禱告，只有大家不住的代禱，只有神的愛……，真是滿心感謝與讚美，因為祂是愛我們的父，是垂聽禱告的主，是無所不能的神。

在神教導我當調整生活步調之後，神讓我又回到一切安好的狀況，或許是功課尚未完成，或許尚虧欠神的榮耀，或許仍沒資格回到天父的懷抱，但不論如何，主耶穌真是太愛我了。

四季輪換，宇宙萬象，時而陽光雨露，時而酷寒風暴，陰晴不定，但此謂之「自然」界。我們也因為經歷自然界中的種種，而茁壯成長。這些經驗或許艱辛痛苦，但我們因有主而有倚靠，也深知每件事情的發生都有祂美好的旨意。

今早到公園走了一趟，在夏末，那幾顆大樹依然綠意盎然，與去年秋末冬初葉枯而落全然不同。陽光雨露讓它們滋潤成長，嚴冬酷寒讓他們更有耐力而茁壯。求神幫助，在祂所多賜予的每個日子裡，皆能為主多盡一分心力，能察驗神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2），凡事謝恩，榮神益人，歸一切榮耀予神。

後記：感謝神，婆婆已於2007年4月受洗，歸主名下。

唯獨耶穌是我至寶

文／五股教會 楊毓麗

原來我窮其一生所努力追求的黃金屋、
千鍾粟，就在這！祢才是我的避難所呀！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哈利路亞，奉主耶穌聖名在此作見證：

如果說人的生命歲數平均是八十，高壽者為九十，小妹今年五十有四，有限的生命已悄悄過了一大半。尚未認識主耶穌的前半生，日子過得忙碌，追求世間的名利和享受，十分投入地忙於世界，嘴邊常掛著：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所謂青春不要留白，我應該是忠實的擁護者。

自幼生長在十分傳統的客家山區，新竹縣橫山鄉，因為地處深山，風景秀麗，受到佛教和道教的青睞，在山區蓋了不少廟宇，其中小妹的祖父也在百年前蓋了一座樂善堂，供奉著觀音，是當地居民的信仰中心。祖父日據時代擔任公職——保正（即現今村長一職），父親繼承衣缽也服公職，熱心在廟裡作服事工作，所以小妹從小穿梭於廟堂中嬉戲玩耍，遇到大型廟會也跟著長輩四處進香，為求平安順利，身上不免也掛著香符之類的物品，也曾喝過符水。自認為祖孫三代是非常虔誠的佛教徒，壓根兒也沒想過要去敬拜別的神。

在一次偶然的機會，學校母語教學日，阿美語的老師利用課餘相互交換教學心得，閒談下得知，他是在真耶穌教會敬拜神，且擔任服事工作。一談到神，他就有說不完的讚美和感恩，態度謙卑、誠懇，生命充滿無限希望，沒有時下一般人那種憤世嫉俗的樣子，說話中規中矩，給人一種安定的力量。當下心裡想，這到底是個什麼樣的團體，能讓原住民沒有原住民的陋習，如抽菸、喝酒、口不離檳榔……，卻保有原住民的樂觀、和善、熱情與無私，有一天一定要去拜見、認識那位會改變人氣質的神……。

感謝主，我真是位很有福氣的人。經阿美語老師誠心相邀，便決定到其教會聽福音，一解心中疑惑，同時一窺會改造人生命與變化人氣質的宗教——真耶穌教會。

哈利路亞，讚美主，淡水教會是小妹初嚐天恩滋味的地方，也是第一次領受靈糧的地方。會堂中，傳道精闢闡述聖經道理，分析生命

之道，主耶穌的真理在呼喚著，如沐春風的聲音撫慰著乾枯已久的心靈。一聲聲、一句句在心裡激起陣陣刺痛的漣漪——就是祂，就是祂，引起我心底最深處的震撼。一股莫名想大哭的衝動，想到祂那裡去……主耶穌啊，原來我窮其一生所努力追求的黃金屋、千鍾粟，不就在這嗎！祢才是我的避難所呀！迷路的小羊，終於聽出（悟出）回家的路了！

小妹終於跨出正確信仰的第一步，這也是扭轉生命奇蹟的一大步。期間曾到各地教會慕道，領受生命的活水靈糧，看到在神家裡弟兄姊妹和諧相處，享受安息日、靈修、學習服事做主工……，得平安真是快樂。

小妹於2006年在新竹關東橋教會受洗，歸入主名下。受洗後，奇異恩典發生了，生命得以更新，像換了個人似的，思想觀念上，尤其是價值觀煥然一新，對周遭事物看法有全然不同的解讀，學會知足（腓四11）。此時的我參加聚會、讀經，和教會弟兄姊妹一同過團契的生活，在主裡甚為喜樂，因為主耶穌愛我。

感謝主，賜我生命共同體，頭好壯壯的另一半，和五股教會馮執事於2007年相約走完後半人生旅程。但家人各種譏笑戲謔，反對浪聲四起，真是天人交戰，然而小妹內心篤定、交託，因我深知所信的是誰，不管家人如何冷漠以待，我都要把主耶穌的愛傳揚開來。婚後夫妻倆更加關懷雙親。

母親於2008年4月離開，以傳統佛教儀式辦理告別式，在兩個星期的守喪期，繁文縟節甚多，傳統觀念中死者為大，靈堂前香火二十四小時不間斷，夜間守靈由五個子女輪班。對於我們夫妻倆來說真是莫大考驗。這時我們不斷向神禱告、交託、讚美主，「德不孤必有鄰」，感謝主垂聽，讓二姊夫知道真教會基本教義十大誡命後，自動答應協助守靈上香祭拜的工作，這不但幫了大忙，棘手的問題迎刃而解，同時又能讓我盡為人子女最後陪伴母親遺體的孝道。

母親出殯當日，子女需隨侍在側並跪拜，父親對我說：「妳就免了，你們已是另外一個世界的人了。」小妹內心大大震撼，久久不能自己。啊！主耶穌，祢真是又真又活的神！神垂聽我的禱告，從母親過世、出殯、整個後事辦理完畢，前前後後約一個月，這段屬靈爭戰的日子，蒙主耶穌的保守看顧，一支香也沒拿，也未參與祭拜，真神與我同在，讚美主，在這也特別感謝弟兄姊妹為小妹代禱，義人的禱告真是特別有功效的。

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腓三8）。我們真的是天上的國民，不與世俗為伍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在主耶穌的大愛裡，所學習到、所領受、所聽見的、所看見的，我們都要去行，賜人平安的神就必與我們同在。

願弟兄姊妹此生都以作神的兒女為使命參與聖工，活出基督的馨香，且要以在主裡安息為榮耀，也期望尚未受洗的慕道朋友們，加緊跟隨的腳步，早日信主、歸主，一同共沐主恩。

主啊！願生生世世與祢相隨不移。願一切的頌讚、榮耀歸給天上唯一真神，恩典、福氣、平安臨到每位弟兄姊妹身上，從今到永遠。哈利路亞，阿們！

痛！

「痛」是一個奇妙的恩典，一份美好的禮物。
雖然不受歡迎，但缺少了它，我們的生命毫無防禦。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信仰專欄
父母小錦囊

痛，乃是真神登峰造極的設計。

痛的啞謎

從沒讀過讚美痛苦的詩篇，從沒見過頌揚痛苦的立像，也沒有一首獻給痛苦的詩歌。「痛」實在聲名狼藉，連基督徒往往也不曉得怎樣解釋「痛」，甚至有些基督徒還認為「痛」是真神創造的疏忽。父母當重新認識「痛」，定義「痛」，因為「痛」是神巧奪天工的設計。

神所精心設計的痛感神經系統，分分秒秒執行著保護的服務，警告我們身體哪個部位，已承受過多的壓力及負荷，提醒我們避免傷害的危險。痛的感覺設計，也讓父母教育幼兒體驗得以奏效。譬如洗澡時，特別用一點熱得冒煙的開水，父母先表演燙傷的害怕動作，然後引導幼兒在大人監控下去嘗試燙的痛，幼兒與生俱來的痛感自然明白燙傷之苦。

所以「痛」不是真神造人工程的疏忽，而是一個奇妙的恩典，一份美好的禮物。雖然不受歡迎，但缺少了它，我們的生命毫無防禦，將面臨可怕的毀滅。

無痛覺的人

舊約時代，神常用痲瘋病來行事。當神要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時，瞬變痲瘋的手，顯出使其信服的憑證；也用痲瘋病懲罰越權獻祭的烏西亞，更用痲瘋病詛咒基哈西，禍延子子孫孫。

幾千年以來，痲瘋病一直是人人聞之色變的疾病。在古代，只要患上此疾病，等於宣判死刑。痲瘋病是侵蝕神經系統的一種疾病，會使痛感神經失靈，以致容易受傷再受傷；受傷時血流不止、傷口化膿，不得不截肢，因此缺手、缺腳、缺鼻、眼瞼也潰爛，臉部可怕恐怖至極，對痲瘋患者而言，疼痛變成遙不可及的禮物。疼痛被麻痺之後，間接地產生了毀滅作用。痲瘋病是生命沒有痛覺地被蹂躪的結果，像處在行屍走肉的地獄，殘酷的地獄現實是：大多數人認為痲瘋病者遭神詛咒，被社會及家人排斥，使得無痛覺的痲瘋病人，內心卻痛苦至極，自暴自棄。如果你參觀過痲瘋病院，絕不會再懷疑「痛」於人生的重要角色了。

缺少「痛」，生命將串連成慘兮兮的恐懼

和危機。

拒絕疼痛的現代人

在人類歷史中，疼痛是日常生活裡普遍的遭遇。但對現代人忙碌的生活而言，疼痛則是一種奢侈品，面對疼痛的反應即是「止痛藥」。據統計，美國每年消化三萬噸阿斯匹靈，平均每人每年嚥下250片。大把大把吞下的藥，是用來對付自己的中央神經系統，扼殺了這些疼痛所發出的警告和信息，造成日後難以挽救的後果。濫用神「精心的設計」，製造苦果，將自食惡果。

現代人的隱憂

在此，提醒父母，不要害怕孩子承受痛苦，反而需要教導他們認識痛苦。譬如孩子動手打人，或粗魯地虐待動物，父母應要同樣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讓幼小的心靈明白這樣會造成別人的痛苦。記得切勿只是隔靴搔癢，當輕重適宜，力道定要打到有痛的感覺，否則反而誤導幼兒錯誤的認知。

父母謹記把握幼兒建立人生契機的短暫時光，與其長大後不知人間疾苦而痛至骨髓裡，不如趁年幼時教導他僅痛在表皮上。而事實證明得以承受痛苦的人，也是最能體會別人痛苦的人，因著本身所經歷的，他們也將會是懂得感恩的人。拒絕疼痛的現代人是今日社會很大的問題，在某些方面，他們也像痲瘋病人，對生命的認識愈來愈膚淺，對公義及道德已麻痺，且絲毫沒有疼痛的感覺。

痛苦是快樂的階梯

其實，痛苦與快樂是一體兩面。饑渴有如酷刑的痛苦，但沒有饑渴，豈能感受泉水的甘甜呢？母愛之所以受到世人歌頌，因懷胎十月之苦，生產時椎心徹骨的疼痛，及至看到新生命的誕生，嬰兒揮動著小手，快樂之情不由得感動泣下呢！

基督徒的服務觀可說是痛苦與喜樂合一的自然展現。路易西安那加爾城的痲瘋病院是州政府許諾購置建設的，但找不到人願意施工，也無人肯在痲瘋病人四周工作。最後，一群奉獻終身的修女們擔負起體力難以負荷的工作——築堤挖溝、修繕房屋、整理沼澤地，雖總是汗流浹背、腰酸背痛，但值得安慰的是，帶給病人快樂，也榮耀了真神。她們了解肉體的痛苦與喜樂最密切相同的，就是犧牲的服務。

克服痛苦，還有另一妙方——不能改變事實，不如改變心情。譬如無法掌控的天氣，晴天、雨天、下雪天，都各有其美好，晴天時陽光普照，溫暖我們的身心；雨天時，甘露滋潤洗滌我們的心靈；下雪天，冷冽的冰雪清醒我們混沌的意識。

痛苦是神允許的存在，痛苦是緊緊編織在我們感覺之中，是達到快樂及成就前不可或缺的階梯，教導孩子登上快樂的階梯，是父母應盡的責任。

痛苦是天父的擴音器

智杰是位搜索救生員，工作中經歷登山者罹難、自殺的婦人、被謀害棄屍的女孩等等痛苦的衝擊之後，藉由他人的痛苦，強迫自己去思考生命的價值，他看見自己的生命並不完整，他需要協助來重新安排生活，於是智杰成了基督徒。就像小孩跟隨父親一般，歸向耶穌。我想這就是「痛苦價值的擴音器」。

回轉成小孩的單純並非易事，我們往往自

以為是大人，可以管理自己的世界，並不需要痛苦來攪局。但，天父通常都用痛苦來呼召我們，提醒我們的隸屬特質。如果我們以為已有足夠的本事來決定一切，不需痛苦擴音器在耳邊吶喊，我們也能正規地生活?!錯了，完全錯了，在無痛苦的世界中——伊甸園，人類選擇了違抗真神。而我們——亞當的子孫——居於前車之鑑，該做謹慎的思考，心態歸零，重新接受教育。

如同在白紙上塗寫的小孩，不要像紙上已畫滿了的老年人，再也尋不出一點空隙可填進去。父母更當把握時機，幼兒像一張空白的紙，指導他們畫出豐富的一生。

最痛的時候

有首詩歌描述——

主耶穌在最痛的時候，說出了這一句話，「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祂在最痛的時候，打開寬恕的門……。主耶穌在最痛的時候，道出了人世間最窩心的一句話，創下了人世間最經典的傳奇。

相信天下為人父、為人母的人，必定較能體會天父真神為兒女犧牲的精神，引導孩子由切身疼痛的經驗中，領悟主耶穌為拯救我們的靈魂而被釘十字架，忍受極大的痛苦，才完成救贖的恩典。

痛苦的真理

舊約中似乎認定痛苦是神的懲罰。但神親自駁斥了這種論調。受苦的典型人物——約伯，忍受了不尋常的痛苦之後，耶和華親自探望他，在旋風中和他說話。神給約伯的回答，可以說是《聖經》上屬神最長的獨白。這也是《聖經》中最完整的痛苦道理，或許也是天父為我們預言，對在世界將面臨苦難的我們做準備。

在《約翰福音》第九章，耶穌也駁斥了痛苦的典型解讀。門徒們指著一個天生是瞎眼的，說：「是誰犯了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耶穌坦白直言：「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的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神並不用殘障的痛苦去懲罰他或他的家庭，那是一般人謬誤的想法，連蒙主耶穌揀選的門徒也犯了觀念上的錯誤。

古聖徒保羅多次求主除掉他身上的痼疾，但主說恩典夠用。保羅帶著那根刺，如同帶著主的擴音器，時時提醒自己的軟弱，痛苦的刺幫助他存留了天國公義的冠冕。

教導孩子正確的觀念，培養孩子悲天憫人的胸懷，那是無與倫比的財富，我們都需要在痛苦中的恩典。

主耶穌順服痛苦的勝利

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祂雖然是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來五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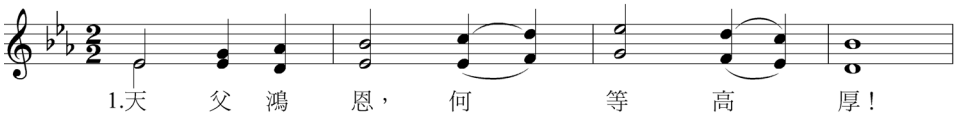
值得安慰的是，主耶穌被釘十字架前所說的話：「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勝了世界。」痛苦與勝利並存，也與絕望相接觸；可是《聖經》告訴基督徒，在這痛苦的世界中，仍然清晰繚繞著主耶穌的話：「我已戰勝了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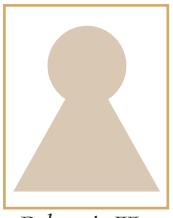
Come, Let Us Tune Our Loftiest Song

第113首 奉獻會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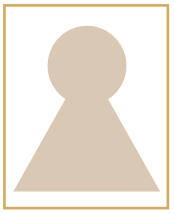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DUKE STREET，8.8.8.8.





Robert A. West, 1809-1865



John Hatton, 1710-1793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作詞者羅伯・威斯特（Robert A. West, 1809-1865）是一名編輯和作者。出生於英國Thetford郡。1843年到美國，並於1848年編輯了一本新讚美詩，供衛理公會教友使用。

本詩英文歌詞創作源於《詩篇》第四十篇3節：「祂使我口唱新歌，就是讚美我們神的話。許多人必看見而懼怕，並要倚靠耶和華。」

作曲者約翰・哈頓（John Hatton, 1710-1793）生平不詳。但他所作的這首曲調卻受到許多作詞者的喜愛，紛紛為其填詞，除了本會所收錄由羅伯・威斯特所作的“Come, Let Us Tune Our Loftiest Song”外，還有以撒・華滋（Isaac Watts）所作的“Jesus Shall Reign”、“From All That Dwell Below the Skies”，Samuel Medley所作的“I Know that My Redeemer Lives”及Leonard Bacon所作的“O God, Beneath Thy Guiding Hand”等。

這首旋律優美，深受眾人喜愛的曲調，本會中文讚美詩歌將其訂為「奉獻會堂」，應是希望透過耳熟能詳的音律，將虔誠、感謝之情婉轉唱合。

《詩篇》第八十四篇1-10節描繪以色列民羨慕渴想耶和華的院宇，古今皆然。

萬軍之耶和華啊，祢的居所何等可愛！我羨慕渴想耶和華的院宇，我的心腸、我的肉體向永生神呼籲。萬軍之耶和華，我的王、我的神啊，在祢祭壇那裡，麻雀為自己找著房屋，燕子為自己找著菢雛之窩。如此住在祢殿中的，便為有福。他們仍要讚美祢！靠祢有力量、心中想往錫安大道的，這人便為有福！他們經過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並有秋雨之福蓋滿了全谷。他們行走，力上加力，各人到錫安朝見神。耶和華萬軍之神啊，求祢聽我的禱告！雅各的神啊，求祢留心聽。神啊，祢是我們的盾牌，求祢垂顧觀看祢受膏者的面。在祢的院宇住一日，勝似在別處住千日；寧可在我神殿中看門，不願住在惡人的帳棚裡。

註：曲調名——DUKE STREET，為作曲者哈頓在英國蘭開斯特曾居住過的街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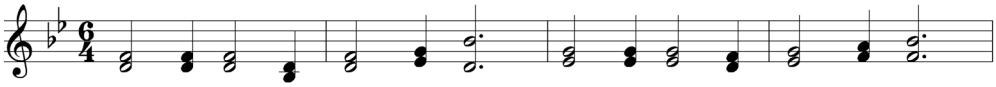
本專欄由蔡純慧老師負責審稿、修訂！

Soldiers of the Cross, Arise!

第114首 感恩奉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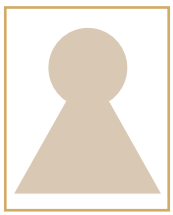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林藝馨撰稿

CALEDONIA，7.7.7.6. Double





Jared B. Waterbury, 1799-1876



Traditional Scottish Melody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歌〈感恩奉獻〉源於《歷代志上》第二十九章6-9節的經文。大衛王預備建造聖殿，以色列各支派首領盡心、樂意奉獻，將所有的金、銀、銅、鐵都交出來，送入耶和華殿的府庫。因這些人誠心、樂意獻給耶和華，百姓歡喜，大衛王也大大歡喜。

本詩歌英文歌詞，取自《以弗所書》第六章11-13節：「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其三節歌詞大意分別敘述如下：

第一節：十架精兵穿戴盔甲，為得勝利的獎賞，勇敢地爭戰。

第二節：耶穌已得勝，因十架得勝；誰能懷疑，誰能懼怕？

第三節：神的大軍向前行，將獲得榮耀冠冕，高聲讚美歡呼。

本詩歌收錄於J. Leavitt在1830年編纂的*The Christian Lyre*詩歌集中。

作詞者Jared B. Waterbury在1799年出生於紐約市，1876年逝世於紐約的布魯林克區。Waterbury在1822年畢業於耶魯大學，他是公理會的牧師，工作內容包括駐牧當地教會以及輔導教會的青年。

此首曲調為蘇格蘭傳統旋律。

本會大多在靈恩會後，吟唱或彈奏這首詩歌。藉由本首詩歌激發愛主的心志，因為我們所奉獻的一切，乃是主的賞賜；甘心樂意的奉獻，必定蒙主的悅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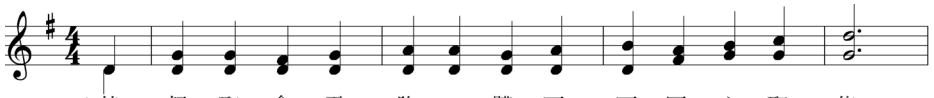
註：曲調名——CALEDONIA，蘇格蘭舊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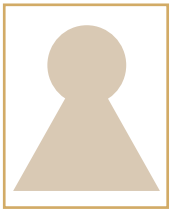
第115首 會堂落成

Around the Throne of God in Heav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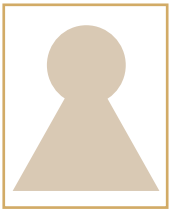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羅淑瑩撰稿

不詳，8.6.8.6.+副





Anne H. Shepherd, 1809-1857



Henry E. Matthews, 1820-?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源自《列王紀上》第八章28-29節，所羅門王於所建聖殿完工後向神獻上的祈禱：「看啊，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祢居住的，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惟求耶和華我的神垂顧僕人的禱告祈求，俯聽僕人今日在祢面前的祈禱呼籲。願祢晝夜看顧這殿，就是祢應許立為祢名的居所；求祢垂聽僕人向此處禱告的話。」

雖然創造宇宙萬物的主宰不需居住於人手所造的屋宇，但信徒需要敬拜聚會的場所，也可在此建物上高舉主名，並藉所建的會堂傳揚主的救恩福音。因此每當信徒同心協力的成立一所新的會堂，都要舉行「獻堂禮」，將此會所獻給神並祈求祂的悅納與賜福。在獻堂禮中會眾必吟唱這首莊嚴的詩歌。如副歌所云：「口唱：榮耀，榮耀，榮耀歸與天上神！」建造會堂是為了榮耀主名，而非彰顯人的權勢和才能。會堂建設得再雄偉輝煌、美輪美奐，若無主耶穌的同工與賜福，則也只是一棟建築物，不能稱之為神的殿。

本詩作詞者安．薛波（Anne Shepherd）為英國人，其父是英國國教教區的區長，安一生中寫了64首讚美詩，並出版*Hymns adapted to the Comprehension of Young Minds*詩歌集。

作曲者為亨利．馬修（Henry Matthews），生平資料不詳。

註：曲調名，不詳。

主掌我舵(中)

文／謝順道
相片／林敬恩



二、邁往成功之路

林長老費盡了一生的歲月，用他完美的生命所塑造出來的是成功者的典範；無論就家庭建設，或教育事業，或信仰生活而言，他都堪稱為毫無瑕疵的成功者。他之所以能如此一帆風順地邁往成功之路，乃因他具備了成功者不可闕如的條件。茲將這些條件簡述如下：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1. 他心中有神的地位

《創世記》第三十九章一至五節記載，約瑟被帶下埃及去。有一個埃及人，是法老的護衛長波提乏，從那些帶下他來的人手下買了他去。神與約瑟同在，他就百事順利。約瑟的主人看見神與他同在，使他手裡所辦的盡都順利，便派他管理家務，把一切所有的都交在他手裡。自從主人派約瑟管理家務和他一切所有的之後，神就因約瑟的緣故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凡家裡和田間一切所有的，都蒙神賜福。

這段經文告訴我們三件事：

第一、神與約瑟同在，使他百事順利。

約瑟在十七歲那一年，就被賣給以實瑪利人；然後，被帶到埃及去（創三七1、28）。之前，除了在家裡所接受的宗教教育之外，約瑟並沒有受過其他的教育；不但如此，他又沒有任何工作經驗。因此，若不是神與他同在，他怎麼可能百事順利？13年後，他怎麼可能被派任宰相，治理埃及全國呢？

第二、約瑟被主人重用，做總管家。

約瑟的主人之所以要重用他，派他做總管家，乃因看見神與他同在。因為神與他同在，所以神必賜福給他所做的工作，也必賜給他辦事的智慧，使他能勝任我派他做的任何事。因為神與他同在，所以他必特別謹慎他的心思、意念和行為，努力做一個叫我可以信任的忠誠的好管家。由卑微的奴隸身分，突然高升為法老的護衛長家裡的總管家！這是約瑟傳奇性的一生之序幕。

第三、神因約瑟的緣故，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

所謂「因約瑟的緣故」，就是因為約瑟得著他主人之恩寵的緣故；換句話說，對於約瑟所領受的恩惠，神代替他足夠地報答了。「凡家裡和田間一切所有的，都蒙神賜福」，則是說，全家平安，加上五穀豐收，日益富裕。這一切從天上降下來的福氣、神豐盛的恩惠，讓約瑟的主人深刻地體會，他用對人了。正因如此，所以在主人的心目中，約瑟的地位便愈來愈重要了。

神為甚麼要與約瑟同在，使他百事順利呢？惟一的答案是：約瑟敬畏神，心中有神的

地位！何以見得，約瑟敬畏神呢？很明顯的聖經根據是，當約瑟被他主母誘惑的時候，他不但毅然拒絕，並且對她說：「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三九7-10）。約瑟如何敬畏神，如何堅持信仰的立場，由此可見一斑。

當然，這件事發生於約瑟的主人看見神與約瑟同在，使他百事順利，因而重用他之後。但問題是，約瑟「從心裡敬畏神，凡事不敢得罪神」的信心，並不是在被他主母誘惑的時候，才突然產生出來；乃是十七歲之前，在家裡被培養，而在這時候表現出來的。這個道理很簡單，埃及是考驗信心的罪惡城，並不是培養信心的聖地。

約瑟之所以能百事順利，乃因神與他同在；神之所以要與約瑟同在，乃因他敬畏神，心中有神的地位。約瑟這段信仰的歷程所反映出來的是，林長老之所以能邁往成功之路，塑造一個完美的成功者之典範，乃因他一生敬畏神，心中有神的地位使然。林長老的信仰生活，前後共歷74年。若不是從心裡敬畏神，凡事遵行神的旨意，他怎能勝過一切考驗——來自神的試煉，以及魔鬼的試探，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最後的一刻呢？

吃、喝和穿，是社會群眾在生活上最基本的需求。他們之所以需要求學，由小學而國中，而高中，而大學，就是為要學習更豐富的謀生知識和技能；他們之所以要日夜忙碌，拼命工作，就是為要賺取更充裕的財富，使他們的生活更有保障，生活品質更提升。但主耶穌卻告訴我們說，我們在生活上所需用的這一切東西，我們的天父都知道，祂必適時賜給我們；因此，基督徒無須為生活上的需求而憂慮（太六31-21）。那麼，面對現實的生活問題，我們該如何解決，才能真的無須憂慮呢？

接著，主耶穌提醒我們說：「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33）。「這些東西」，就是前面所提到，吃、喝和穿等，生活上的必需品（31節）。「求祂的國」，就是讓神得著祂該得的主權；「求祂的義」，則是實現神認為義的事。

「國」（basileia）這個字，原文的意思是，王權、王國、統治。主耶穌說：「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路十七21）。這就是說，我們心裡有神的靈，也有神的聖言。神的靈在我們心裡作王，要主導我們的信仰生活；神的聖言在我們心裡，則要做我們的道德規範。由此可知，所謂「求祂的國」，就是尊重神的主權，服從祂的領導；「求祂的義」，則是遵行神的旨意，努力做祂認為義的事。前者說明基督徒應有的心態，後者則強調由這個心態所表現出來的義行。

主耶穌應許，我們若這樣「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則「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當然，這並不是說，即使不做任何謀生工作，神也必賜給我們生活上所需用的一切東西；而是說，神喜歡我們這種正常的生活態度，所以祂必與我們同在，使我們百事順利的。既然如此，基督徒何須為生活上的需求而憂慮呢？

上述主耶穌的提醒和應許讓我們了解，林長老之所以能邁往成功之路，百事順利，乃因他不但心裡有神的靈和祂的聖言；更重要的是，他絕對服從神的主權，凡事遵行神的旨意，而蒙祂喜悅的緣故。

2. 他得著兩位女人的幫助

年輕的時候，我看過幾本成功者的傳記，中日文都有。那些傳記讓我發現每一個成功者的背後，幾乎都有兩個女人在幫助他、影響他；而這兩個女人，一個是他的母親，另一個則是他的妻子。

我與林長老的母親素未謀面，所以她的信德究竟如何，我並不清楚。然而，由林長老與

▼ 兄弟姊妹合照



幾位同胞姊弟時常相聚、感情親密、彼此相愛的事實，以及他們各人在信仰上的表現等，卻可以看出來，林長老的母親必定是一位賢妻良母型的女性吧！林長老之所以能邁往成功之路，成為各方面都極其完美的成功者，乃因有一位這麼偉大的母親，從小教導他、幫助他、影響他的必然結果。

▼ 長老賢伉儷



▼ 全家福



▲林陳聯珠　1917-1988 從道長老娘
羅東教會張明真女執事之長女。
張執事原屬聖潔派教會，直至朱惠民長老將真道傳到羅東，她將全部信者帶領歸真，當時家裡即是聚會場所。從道長老娘少女時代赴日本東京青山學院修習裁縫，學成後回羅東明白真道，熱心研讀聖經，投入傳道事工，24歲時，即為志工女傳道。當時常協助蔡聖民長老、朱惠民長老、林悟真長老宣揚真道，於海口一帶為主要工作地方。經郭順命長老介紹，1943年與林從道長老結婚。育二女二男，林喜惠為次女。長老娘在世恩慈待人，樂善好施。從道長老早期由於從事航海工作，將家由台北遷往羅東，蓋兩層樓房屋，樓下做為禮拜堂。為接待原住民弟兄姊妹，家門經常開敞。長老娘常帶他們去看病，或給予即時的幫助，鄰居詫異，長老娘怎麼有這麼多的原住民親戚朋友。晚年病逝台北，享年71歲。

林長老娘（陳聯珠姊妹）在未婚之前，曾做過女傳道，是一位不領薪的志工傳道。眾所週知，傳道者應有的基本條件是，被聖靈充滿、熟悉聖經上的真理，並且有美好的信德。因為被聖靈充滿，是奉差遣的憑據（路四18；約二十21-22；羅十15）；熟悉聖經上的真理，才知道該如何引導眾聖徒的信仰生活（賽五十4；提後二15，三16-17）；有美好的信德，才能做眾聖徒效法的榜樣，產生牧養的效果（林前十一1；帖前二10-12、20）。

聖經說，神創造了亞當之後，之所以要為他造一個配偶，乃為要「幫助他」（創二18、20-22）。聖經又說，「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弗五22-24）。

曾經做過女傳道的林長老娘，當然明白這些真理——妻子當盡的本分，幫助丈夫、順服丈夫；不但明白，而且必付諸行動，努力扮演了賢妻良母的角色。正因如此，所以林長老的兒女單純的信心，才得以培養出來；善良的品德、優雅的氣質，才能被塑造成功啊。

除了順服丈夫，並教導兒女之外，在家庭建設的事上、教育事業上，以及信仰生活上等，林長老娘對林長老的幫助必定不少；尤其用代禱的方式來幫助丈夫，更是她貫徹始終的日課。這些事實，乃是無可置疑的。否則，林長老怎能樣樣都做得那麼好呢？

3. 他一生有四個轉捩點

我所看過那幾本傳記讓我發現的另一件事是，每一個成功者在他的一生當中都有一兩個，甚至更多的轉捩點；即使《新舊約全書》所記載好幾位信仰之偉人，也是如此。舉例說——

摩西的一生共有三個轉捩點。第一個轉捩點是，蒙神安排，被法老的女兒收養為兒子，而得以在王宮成長，學習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徒七19-23）。第二個轉捩點是，在米甸的曠野受磨練，成為極其謙和，神要重用的器皿（徒七23-30；民十二3）。第三個轉捩點是，接受神的選召，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旅行40年，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徒七30-36；申三四7）。如果沒有這些轉捩點，摩西的前途就完全不一樣，以色列民族的歷史也要改寫了。由此可知，對摩西個人而言，尤其對以色列民族來說，這些轉捩點是何等重要！神的安排多麼奇妙！

陳豐美姊妹的大作〈林從道長老生平略歷〉一文，讓我發現林長老之所以能邁往成功之路，乃因他在一生之中曾有四個轉捩點的緣故。

其一是，受洗歸屬真教會。

十七歲那一年，林長老蒙主揀選，在真耶穌教會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名下（加三27），成為台北教會的初代靈胞之一。在他的家族中，他是最後一個歸屬真教會的迷羊。之前，他與他的父母和姊弟全家，都屬於長老會。

在家人都歸入真教會之後，林長老之所以還在猶豫，乃因他一直在懷疑，難道惟獨真耶穌教會才堪稱為能叫人得救的真教會嗎？雖然好多次受邱馬利亞執事的邀請，而每一次都答應要來聽聽看，卻未曾來過。後來因為禁不起不斷地被邀請，熱誠難以一再地推卻，便來參加聚會了。誰也沒有想到，他第一次踏入真教會，竟然在禱告中領受了應許的聖靈！於是再深入查考聖經，比較從前所接受的信仰，反覆思考，終於明白真耶穌教會所傳的信息確實合乎聖經上的真理。不久，便受洗歸入真教會了。

主耶穌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約十27）。所謂「聽我的聲音」，就是聽從聖靈的引導，信從真理；因為聖靈是主的靈，真理是主的話。林長老是主的羊，所以他聽見主的呼召，便毅然歸入真教會了。

在《約翰福音》第十章16節所說，「這圈」和「一群」，表示主耶穌只承認特定的一個教會，以及特定的一群。「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則表示凡屬於主的羊，將來必合而為一，歸屬於聖靈；因為聖靈是主的靈，聖靈的帶領等於主的帶領。林長老所歸入的，就是這個特定的教會，特定的一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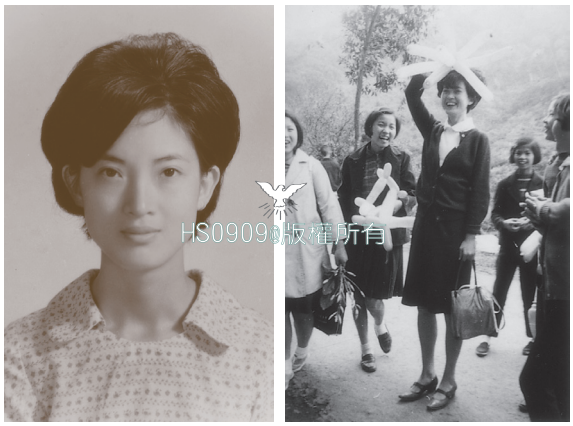
《以弗所書》第一章13節說，使徒時代的聖徒所聽見的是「真理的道」，就是叫他們「得救的福音」；正因如此，所以他們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了。林長老之所以第一次踏入真教會，就領受了應許的聖靈，乃因他所聽見的正是真理的道，能叫他得救的福音。

其二是，得著賢慧的妻子。

1943年2月，林長老與羅東教會陳聯珠姊妹結婚。陳姊妹是一位至為賢慧的妻子，對丈夫的幫助甚大。

智慧王所羅門說：「賢慧的妻，是耶和華所賜的。」（箴十九14）。又說：「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她丈夫心裡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箴三一10-12）。「賢慧的妻」與「才德的婦人」，是同義辭，很難找到（傳七27-28）；因為她是神所賜的，神要賜給誰就賜給誰啦。

▼ 長老之次女林喜惠 1947-1986







▲三歲時罹患小兒麻痺症，聽見主親自出聲叫她起來，得醫治。
小時喜愛音樂，獨學風琴、鋼琴，常做禮拜司琴服事。
在大學時代常利用假期前往原住民教區協助總會深入山區輔導宗教教育事工。
她服事主的熱誠及對兄弟姊妹的愛心，令人懷念。在世時，不論在台灣或美國，引領多人歸主。病逝於洛杉磯，享年39歲。

《詩篇》第一百二十八篇第一節說：「凡敬畏耶和華，遵行祂道的人，便為有福。」而在他所要得著的諸多福氣之中，有一福是：「你妻子在你的內室」（3節首句），表示他的妻子非常賢慧，很安靜地守在內室，盡她當盡的本分，使她的丈夫毫無內顧之憂。「好像多結果子的葡萄樹」（3節第二句），照字面上的意思說，是生育好多兒女；但若以靈意解釋，則是品德好，多結善果。

由此可見，林長老之所以能蒙神賜給他一位那麼賢慧的妻子，在一切事上幫助他，使他得以很順利的邁往成功之路，乃因他敬畏神，遵行祂的道，得著祂喜悅的緣故。

其三是，蒙神保佑，幸免浩劫。

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期間，正逢日據時代最後的階段。林長老被徵召為海軍，在戰場多次經歷險境，都蒙神保佑，生命得以毫髮無傷的存留。

1949年8月23日，一艘載滿了軍火的「眾利輪」停泊於高雄碼頭。上午9時40分，眾利輪突然爆炸，死傷633人。林長老原來要在那時刻趕到碼頭，卻因司機發不動車子而延誤時間，也因此而躲過那次浩劫，得以保全生命。

這些走過死亡邊緣的經歷，不但叫林長老得以領悟，人的生命確如一片雲霧，極其不穩定（雅四14）；而且也讓他深刻地感受，神是掌握他生命的主（伯十二10），若不是祂的保佑，他隨時都有喪命的可能。

日後林長老的信心之所以愈來愈堅固，靈性日益長進，而曉得他應該更虔誠地事奉主，更熱誠於推動各項聖工，並且更甘心奉獻，乃因時常感念主鴻恩的緣故。

其四是，林長老娘適時的喚醒。

1949年，林長老到高雄行政院善後事業保管委員會，赴任漁管處副處長兼任總船長。那段期間，林長老娘常從台北帶著孩子到高雄去看他。有一次去看他的時候，覺得他的待遇雖然比一般上班族超過好幾倍，卻不宜長久。適逢林長老不在，就寫一段經文，放在他的抽屜。長老娘回去台北之後，林長老打開抽屜，

▼ 長老夫妻同心同行，為聖工努力。



▲1941. 11. 29　小梅教會靈恩會紀念



▲1942. 9. 12二林教會靈恩會





▲1942. 10. 11鹿港教會第二回靈恩會



▲大林教會

看見那段經文，深受感動，好像從睡夢中突然被喚醒過來一般！

「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太十六26）。這是長老娘所寫的經文。



▶ 1961. 7. 16大阪教會



人若賺得全世界？這怎麼可能？人的生命至為短暫，人的能力極其有限，而全世界的財寶卻是無限的；人用短暫的生命，有限的能力，怎能賺取全世界無限的財寶呢？即使能，卻賠上了自己的生命，那又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回來那已經喪失的生命呢？林長老如此冷靜思考，反覆自問自答，終於猛然醒悟過來。於是毅然辭掉那個待遇優厚的工作，回到台北來了。

就林長老的一生而言，這是一個最大的轉捩點，可以說是他生命歷程的急轉彎。因為這是林長老將他的未來完全交託給神，並將他的身心完全奉獻給神的開端。他知道，掌管他明天的是神；他也明白，神是他生命的舵手。

回顧林長老的一生，他若沒有這幾個轉捩點，他怎能一帆風順地邁往成功之路？怎能得著「喜樂長老」的綽號，而讓海內外各地的同靈永遠懷念呢？

——下期刊完

文／許恩得　相片／林敬恩

開創新局的典範——懷念林從道長老(上)



林長老都是讓與他交往的人得到幫助，而且不求回報。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1985年，筆者剛到台北就讀研究所，意外受邀擔任北區大專聯合團契課務組的組負責。當時的契負責是今邵銘恩執事，副契負責是今姚家琪傳道。他們的決策是基於信心或資訊，不得而知。但是筆者基於對信仰的執著及「士為知己者死」的情懷，便欣然接下此任務。這個決策牽動筆者認識林長老的機緣。

筆者在忙碌的研究生生活中，積極為主內的大專生規劃課程，其中影響較深遠的工作是規劃了「思潮講座」與「聖經講座」。開會時大家一致推荐林長老擔任「思潮講座」中〈基督徒的前程規劃〉之講員。只是筆者對林長老毫無印象。經過介紹之後，筆者很高興教會有林長老這樣的人物，也了解林長老是邵執事的伯父。筆者認為由邵執事出面邀請林長老，事情容易辦妥，因為邀請林長老這樣的人物（當時擔任淡江大學董事長），對大學剛畢業的筆者而言是很大的挑戰。但是邵執事堅持筆者應基於職責出面邀請，因為事情可能沒有想像的那麼困難。這個從懷疑、興奮到壓力的過程，是筆者擔任北區大專聯合團契課務組組負責的第一項收穫，不但學到不自我設限的經驗，更體會到邵執事具領導能力與教育理念的決策模式。

筆者回到宿舍，鼓起勇氣，拿著零錢，走向附近的公共電話亭。第一次的電話交談，筆者就被林長老的謙虛、和藹與慈愛所吸引。林長老疼愛年輕人，在了解情況之後，欣然答應擔任講員，並親切表達關懷。這個從壓力、緊張到興奮的過程，是筆者接受組負責的第二項收穫，不但體會到自我激勵的力量，也見識到偉人的典範，更得到終身受用的生命導師。

在台北讀書的期間，筆者在教會常常聽到家長要孩子學習林長老的佳範，林長老也是最多教會青年立志追隨的榜樣。坦白說，筆者也有這樣的想法。感謝神的恩典，讓筆者有機會聆聽林長老的人生經驗、信仰見證、社會關懷與辦學理念，得以觀察其言行，並見識其規劃前程、經營人生與面對挫折的智慧與風範。

2009年4月16日清晨，林長老在睡夢中安詳蒙主召回，享年91歲。在懷念林長老之際，除了不捨與感恩，筆者覺得自己不應獨享從林長老身上學到的寶貴智慧。藉由本文的分享，若能激發更多的後進學習「林長老」，將是社會的福氣。

一、善於教導

就在林長老答應擔任〈基督徒的前程規劃〉的講員之後，筆者便寫一封信並附了一些人力資源管理中有關「前程規劃」的資料，寄給林長老參考，還「希望」林長老可以運用這些資料。在林長老演講的前一週，筆者又利用林長老到景美教會領會之便，告訴林長老「應該有」與「不該有」的演講內容。現在回想起來，在與林長老互動的過程中，筆者有許多不禮貌，甚至得罪的地方。林長老不但沒有馬上當面責備，反而是多加肯定，引導筆者更努力上進。除了有包容，林長老仍希望主內的信徒不要犯類似的錯誤，便利用在演講「舉例」的適當時機，先稱讚筆者的毛筆字，再誇獎筆者的用心提供資料，並肯定筆者的努力規劃，最後強調為讓所有的聽眾都得到幫助，所以舉筆者的例子供大家參考。最後林長老才說：「要有好前程，禮貌很重要，而且要注意細節的地方。例如寫信或說話的時候，下對上要用『請』，上對下才可以用『可』。」

筆者很感激林長老的教導，更感激其教導方式，因為在給林長老的信中用「可」，是筆者對林長老最細微的不禮貌。林長老用愛心包容筆者其他重大的不禮貌，而且其關心與愛護的語氣，讓筆者見識到教育家的典範。

筆者與林長老較熟悉之後，便利用機會請問林長老：「如何可以像您一樣兼顧信仰、家庭與事業。」林長老哈哈大笑，點點頭，說幾句「感謝主」，沒有正面回應筆者的問題。直到在筆者得到碩士學位時，林長老請筆者去當時台北最有名的法國餐廳「羅曼蒂克」吃飯，並以一本燙金版的《聖經》做為畢業禮物，強調：「這是我留下最後一本的《聖經》，預備送給你的。」林長老並在《聖經》首頁抄錄了二段經文：

「惟有那以力量束我的腰，使我行為完全的，祂是神。」（詩十八32）

「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耶和華與敬畏祂的人親密。」（詩二五12、14）

林長老又說：「只要敬畏神，努力研讀《聖經》，遵行《聖經》的教訓，就能體會到神的力量，並使行為完全。願主耶穌施恩祝福你，亦帶領你走平坦的路，出入平安，所行所做盡都順利，阿們！」

筆者收到林長老的禮物與祝福，如獲至寶，就立志要研讀《聖經》。後來筆者對讀《聖經》逐漸由興趣到熱愛，並比較各種中英文的譯本。筆者發現林長老經營信仰、家庭與事業的原則，都是來自《聖經》中的教導。對林長老不會單純說教，而是在時間、氣氛與意義都配合的環境下，給予當事人適當的啟發並持續成長的激勵，印象深刻。

林長老回答問題非常有啟發性，其方法具有智慧。有一次筆者請求林長老介紹幾本好書，讓筆者可以站在偉人的肩膀上。林長老的答覆，出乎筆者意料：「每個人有不同的讀書偏好與需要，只要不斷地閱讀，就會知道自己該讀甚麼書，也會知道如何選好書。所以長老還沒想到要推荐你甚麼書。」

林長老的教導讓筆者了解：只有不斷閱讀的人，才能找到適合自己的好書。筆者後來也發現，從一個人的選書的方式可以判斷其獨立思考的能力。筆者更體會到訓練獨立思考是一個持續的過程：學習（聽或讀）→實踐→驗證→修正→再學習，直到有自己的看法。

筆者在學校已二十年了，往往因學生的無知或無禮而感到生氣與挫折。但是每當回想林長老對筆者的耐心與愛心，感恩的心就油然而生，自然激發持續教育的熱忱。林長老真是善於教導的偉大教育家。

二、樂於助人

林長老非常樂於助人，只要向他開口請求幫助，幾乎都得到正面的回應。林長老助人都是針對其需要，而且不會受到傳統觀念的束縛。例如台灣光復前後，海運界有一個規定：女人和其他非航海駕駛人員不得到駕駛台，那是一個神聖的地方。然而，當時擔任船長的林長老看到張榮發（目前長榮集團的董事長）平時非常認真讀書，就特別准許他上駕駛台，並讓林泰山教導其航海實務的操作。由於林長老的協助，造就了張榮發這一位世界級的企業家。

林長老都是讓與他交往的人得到幫助，而且不求回報。例如筆者與林長老相識二十多年，努力想回報林長老，反而一直得到林長老的幫助。由於林長老在筆者碩士畢業時，請吃飯而且送禮物，筆者滿心感恩，便向林長老說：「等到我會賺錢，一定要請長老吃飯！」林長老面帶微笑點點頭說：「感謝主！神會安排機會。」退伍後，筆者回逢甲大學會計系任教，林長老持續以書信或電話給予觀念的指導，百忙中撥冗南下嘉義的六合教會為筆者證婚，並送一幅親題「靠主常常喜樂」的畫。

有一天，邵銘恩執事在大同教會舉辦進修會，要筆者為其主持討論會。藉此北上的機會，筆者打電話給林長老：「但願能得長老的成全，實踐我畢業時的承諾，請長老吃飯！我想地點就您四年前請我的那一間法國餐廳『羅曼蒂克』吧！」林長老笑著說：「那一家餐廳已經結束營業了。」筆者回答：「台北我不熟，能否請長老選擇您最喜歡的餐廳，由我來請客。」經過討論之後，林長老又笑著說：「好！長老來決定餐廳，並且在中午你下課時，我到大同教會門口接你一起去餐廳。」林長老帶筆者去的餐廳是淡江大學的招待所，因為這是他最喜歡的餐廳。因此，筆者又沒機會請客了。

林長老不是純粹吃飯，而是另有教育目的：「人必須有體會才會改變，所以經驗很重要，趁今天吃飯之便，長老要讓你認識淡江大學將成立的國內第一所海事博物館。希望藉今天的經驗，對你日後的教育工作有幫助。」林長老的生日是6月6日，海事博物館將在1992年6月6日落成。林長老一邊帶筆者參觀海事博物館，一邊檢查海事博物館落成的準備工作。

林長老一一介紹各國的模型船，如數家珍，這些是他一生的珍藏。林長老談到其人生經驗：「航海就是人生，須要敏銳、堅忍與勇氣。」並指著一張船員爬高的訓練照片說：「船員常要爬高，所以勇氣與謹慎的訓練很重要。沒有勇氣，不敢爬高；不謹慎，容易在爬高的過程中摔下來。人生追求成功的過程也是一樣。」

一趟海事博物館之旅，讓筆者體會到求學就像航海，要有自己的目標與航道，不是只追隨別人的行徑。只有不斷探索目標的人，才會了解適合自己的目標。只有能獨立思考的人，才敢走自己的道路。筆者在東海大學積極推動「國際職場專業實習制度」，也是受這趟海事博物館之旅的啟發。

林長老助人常常是周全而且精緻。1992年筆者在逢甲大學任教滿三年，自不量力，向學校提出升等副教授申請，而且順利通過外審。就在同時，指導教授沈均生博士受東海大學阮大年校長之邀，將擔任管理學院院長。沈老師希望栽培筆者，便邀筆者轉到東海大學任教，並擔任管理學院秘書暨企業講座執行秘書。決策前相當猶豫，因為離職就必須放棄升等，便向林長老請教。林長老為筆者分析利弊得失之後，說：「人生得失很難判斷，只要努力盡責，到處都有神給我們的舞台。如果你無法判

斷目前的抉擇，不妨安靜交託神，時候到了，神會指示你該選擇的道路。」果然，後來情勢不斷發展，筆者轉到東海大學會計系任教。

1995年5月17日，林長老寫一封信給當時東海大學阮大年校長：

主內所敬愛的阮校長 平安：

感謝主的憐憫，神的慈愛是何等的慈愛。我於今年一月二十三日來到L.A.長子敬恩家，這裡有四所會堂，每安息日均安排我領會證道。我中風是發生於一月三十一日傍晚，好像大地震臨到，沒有預兆，幾秒鐘也沒有方法預防的倒下去。幸好敬恩家有媳婦在家，兩人馬上聯絡醫生。醫生看到我的情形即刻送我到加護病房，全身已經不能動，尤其左側的手腳。舌頭都捲起來不好說話，想到內人在美患中風，我始終在她身邊照顧她，很清楚中風人的痛苦，及周圍的親人的苦悶。我在加護病房第一晚上，暗中祈禱主：『祢的大能大力，奇妙的作為給我的兒孫看，給他們仰望祢，不忘記祢的無窮恩惠；不然，使我安然去世。』半身不覺溫暖，又覺得很冷。就這樣在加護病房過了一夜。第二天白天，雖然仍然全身，尤其左側手腳均不動。但是好像心靈真平安、喜樂。到了第二夜醫生來看我，突然要我手舉起來看看，我也沒有想到左側手腳不能動，突然將手舉起來。醫生又要我將腳舉起來看看，我也好像很自然地把左腳舉起來給他看，他甚為驚訝的說：『太奇妙，是奇蹟。』本來要準備住院十天的，結果當晚就吩咐護士，次日一大早就移去普通病房。

感謝主的極大恩惠，使我在普通病房再過兩夜，次日二月四日（星期六）中午就退院了。回家後醫生吩咐二月七日（星期二）再去受診。醫生再看到我的情形，問我：『你是吃了仙丹嗎？』我說：『不是！是神的恩惠，使我好的timing來到長子家，又遇到你這位好醫生。』他後來就要我隔兩星期去看一次，又再改為一個月看一次，他還說，他來美國有三十多年做醫生，至今未曾看到我這樣的奇蹟。

神一切的恩惠、奇妙的作為，詩篇103篇及139篇均提到，使我不能忘記的，從小至老，神的意念、關愛何等寶貴，其數何等眾多。我若數點，比海沙更多。我們每日時時刻刻的生活中都是主的恩惠，祂的恩典真是夠我們用的。願一切的稱頌、榮耀都歸給又真又活獨一的真神，主耶穌基督的聖名。阿們！

以後醫生吩咐六個月內不要坐飛機，要好好靜養。主給我有更多的時間默想聖經裡的話，尤其詩篇103篇及107篇23-32的大衛的詩，好像為我寫的。哈利路亞讚美真神。

很想念你們。若主允許，秋天回去。

順頌

以馬內利

林添福敬上

一九九五、五、十七

信已寫完，但是林長老再留一段話：

如果校長認為此信是主恩的見證，希望copy給許晴美老師。又有貴校服職的企管系老師許恩得，他是主所愛的親愛的兄弟。

希望讀者亦能體會林長老愛心的寬廣與手法之精緻。

三、善用資源

1996年1月3日，林長老要在長榮桂冠宴請總會負責人及在總會服事的主管，邀筆者一起用餐並要筆者提早到長榮桂冠1001房聊天。筆者剛好趁機送林長老拙作《品質成本會計學》，林長老送筆者許多本長榮公司的記事本，並勉勵筆者：「每個人的出身都不同，但是神會為每個人安排其所需要的資源。只要善用神所賜的資源，就可以為自己開創出偉大的局面。」

由於受林長老贈送《聖經》的影響，筆者不斷地研讀《聖經》，也從不同角度詮釋《聖經》的故事，發現任何人在任何層次或處境讀《聖經》，都可以得到啟發。例如《創世記》的四個人物可以代表不同的典範：亞伯拉罕「開創新局」，以撒「由弱轉強」，雅各「持續成長」，約瑟「公義兼慈愛」。從林長老身上也可以發現這些特質。因此立志再讀一次英文《聖經》，林長老送的這些記事本就成了筆者的讀經筆記本。這些記事本目前還放在筆者研究室的書架上，每當看到這些記事本，就想起還有許多在林長老面前談的目標還沒有完成。

談到資源，一般人比較重視財富或物質資源，但是林長老認為「時間」是人生最寶貴的資源，他說：「神很公平，讓每個人都有二十四小時。任何人只要善用時間，就能為自己開創光明的前程。」讓筆者想起林長老接筆者到淡江大學的招待所用餐途中，曾指著他在淡江大學題的字：「善用時間」，對筆者說：「古代的人就知道時間的寶貴，鼓勵世人要『愛惜光陰』，因為太陽下山就不能做事了。現代的人可以享受電燈的好處，所以觀念要改為『善用時間』。」

林長老又說：「基督徒的生命成長中，最偉大的歷程乃是千變萬化的社會環境，最重要的功課是適應社會變遷。因此，我們當學習如何善用時間，調合不同的生活空間，讓生命在充滿喜樂中長進。」

筆者因此留意時間管理的知識。「時間管理」（Time management）的觀念是1966年彼得・杜拉克（Peter. F. Drucker）在其《有效的管理者》（The Effective Executive）一書中首先提出，目前「時間管理」已經成為管理學教科書的重要主題。筆者讀了坊間「時間管理」的相關書籍，也從《聖經》中歸納「時間管理」的觀念。這些觀念大部分來自林長老的啟發。

摩西說：「求祢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詩九十12）。摩西不是只求神指教「我」，而是求神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隱含摩西認為自己無法決定運用時間的效果。當團體的成員都具有善用時間的智慧，自己就更能提高善用時間的效果。林長老說：「無論在求學中或已走出社會，交往朋友是不可忽略的。在人群中生活，受朋友的影響也不能輕視。我們應該慎選團體，慎交朋友。人生無論在哪一階段，都要愛惜光陰，善用時間，努力學習，因為學無止境。」

所羅門王說：「我又轉念，見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贏，力戰的未必得勝；智慧的未必得糧食，明哲的未必得資財；靈巧的未必得喜悅；所臨到眾人的，是在乎當時的機會。」（傳九11）。所羅門王認為機會比智慧、能力或努力重要。如何得到機會？林長老談到他的經驗：

「時間就是機會，是神的賞賜，善用時間的人就會創造機會。只要我們善用時間提升自己的智慧與能力，遲早會等到屬於我們的機會。」

「機會比較喜歡知足的人。任何事都不要貪，貪會讓人失去平衡的生活。不貪就不會做超過自己能力的事。例如你有一百萬元，只能投資五十萬元。隨時留一些空間給機會立足。」

「了解自己的人比較容易得到機會。先了解自己的能力，才看得清楚自己的機會。」

「懂得施捨的人比較容易得到機會。如果不能施捨，至少不要有負債，負債是很重的東西，有負債一定要還。負債有很多類型：物質、精神與人情。神的賜福是讓人來愛你，而且讓你不會感覺是負債。沒有負債的人比較敢把握新的機會。」

「向別人學習也是得到機會的好方法。不斷學習的人，就不斷得到機會。例如比別人多學一種語言，就比別人多一個機會，根據統計，持續投入500小時就能學會一種語言。」

保羅認為「神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徒十七26），所以時間就是生命。一般人設法延長生命，努力增加可用的時間。但是林長老說：「我們努力的方向應該是善用神所賜的時間，完成有意義的任務。工作對生命的價值與意義勝過待遇。工作的目的不是用時間換金錢，而是服務與奉獻。」

筆者發現林長老在每次的證道或上課，他都會引用《歌羅西書》第三章23節勉勵大家：「無論做甚麼……，像是給主做的。」他特別強調：「基督徒如果局限在某種事才是為主而做，有時候會產生錯覺，不易選擇當走的路。神給每個人的恩賜都不同，為每個人安排的環境也不一樣，無論做甚麼，都要照著主給我們的恩賜為主做。」

耶穌說的「分錢的比喻」（路十九12-27）是時間管理的最佳教材。首先，時間管理要從反省成果開始：「耶穌設一個比喻，說：有一個貴胄往遠方去，要被冊封為王。在出發之前，便叫了他的十個僕人來，交給他們一人一錠銀子，說：『你們去做生意，直等我回來。』這一個貴胄被冊封為王回來，馬上就吩咐那領銀子的僕人來，要知道他們做生意賺了多少。」耶穌在比喻中的銀子就是時間。每個人都一樣多，而且都是「被分」，白白接受的。這位貴胄被冊封為王回來之後，馬上就吩咐那領銀子的僕人來，要知道他們做生意「賺了多少？」這位貴胄並沒有問這些僕人「如何」去做生意，而是要知道做生意的「效果」如何。「賺了多少」是指「創造了多少價值」。評估運用時間的能力，就如做生意一樣，重點是「創造了多少價值？」林長老說：「我們必須時時反省自己的工作需要改善的地方，反省之後就忘記背後，努力前面的。」

其次是善用微少的時間：「頭一個上來，說：『主啊，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十錠。』主人說：『好！良善的僕人，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第二個來，說：『主啊，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五錠。』主人說：『你也可以管五座城。』」耶穌在比喻中提示「忠於小事」是「用一錠銀子賺十錠」的祕訣。林長老說：「世界上沒有大事，所有的大事都是許多小事構成的。同理，再漫長的時間，都是一分一秒累積而成。」能善用自己的微少時間，就能管理眾人的大量時間。

第三，要避免讓藉口成為進步的障礙：「又有一個來說：『主啊，看哪，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裡，我把它包在手巾裡存著。我原是怕你，因為你是嚴厲的人；不屬於你的，還要拿走，沒有種下的，還要去收割。』主人對他說：『你這惡僕，我要憑你的口定你的罪。你既知道我是嚴厲的人，要拿走不屬於我的，要去收我沒有種下的，為什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銀行，等我來的時候，連本帶利都可以要回來呢？』」我們發現去做生意的僕人，或多或少都會賺錢。唯一沒賺錢的是那位將銀子包在手巾裡存著、又找藉口搪塞責任的僕人。時間管理也是一樣，只要將時間加以運用，或多或少都會有成果。浪費時間的人都是那些忽略目標，並以藉口推卸責任的人。沒有時間只是推卸的藉口，因為只有死人沒有時間。林長老說：「藉口或理由不能改變事實，為什麼不把找藉口的時間，用來想改善成果的方法？」

最後，強者愈強，弱者愈弱：「就對旁邊站著的人說：『奪過他這一錠銀來，給那有十錠的。』他們說：『主啊，他已經有十錠了。』主人說：『我告訴你們，凡有的，還要加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

來。』」時間管理也是「凡有的，還要加給他」。時間管理的能力是強者愈強，就如林長老說：「愈善用時間的人，愈有機會得到權柄，進而去運用別人的時間。」

林長老從小就懂得善用時間，認真向學，所以品學兼優，雖然是台灣人，但是他在學校一向被推選為級長（班長）。

除了時間之外，林長老很重視「興趣」。他說：「選擇職業首先要考慮的因素是興趣，每個人的興趣是神特殊的恩典，其中包藏著優於一般人的能力。一般人忽略自己的興趣，只追求『熱門』行業，往往不容易成功。成功的人都是因為他『熱愛』自己投入的行業。」

林長老就是以興趣選擇職業。林長老就讀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氣科，由於喜歡海洋，繼續就讀台灣總督府水產講習所，以優異成績畢業後即任職於日本郵船株式會社（NYK）的「富士丸」擔任三等航海士，跑台灣－日本定期客貨航線。之後一直從事和海運有關的工作。　　（待續）

文／喜樂採訪 Roger整理

主釋放我得新生命

——嘉義教會許淑芬姊妹





藝文專欄
廣播專欄
厝邊隔壁大家好
——彩色人生

前面有一條金黃色的道路，
我在那路上行走，
內心相當喜樂，
是不曾有過的喜樂。

我是在傳統拜拜的家庭長大，哪裡有廟宇我們就會去拜，會到真耶穌教會有一段很長且很心酸的經歷……。

我的兩個孩子中，老大是正常的，老二則是在出生第二個月，無預警地在沒有生病、沒有發燒的情況下發生癲癇，眼球往上吊、身體僵硬、抽搐……，最初並沒有馬上帶孩子到醫院檢查，因為覺得孩子會抖一下、抖一下的，可能是受到驚嚇，所以是帶孩子去收驚。孩子到神壇收驚後，抽搐的情形並沒有改善，發病三天後才帶孩子看醫生。

家中有個重症病患每天要與醫院、藥物為伍，心中便永遠有個牽掛，可以說完全沒辦法有個人的理想或者抱負……，家中的氣氛如同烏雲罩頂，一片黑暗，是無法用言詞簡單形容的。

小兒子在生病的過程中也是我最痛苦的一段時間。這段時間正巧先生的事業遭遇不順遂，但因孩子生病，所以我無法陪在他身邊幫忙。當時我們住在北部，小叔也因工作不順利，所以都在家中，並且常有不好的朋友到家裡。

先生因生意失敗所以很喪志，當一個男人灰心喪志時，他會成天癱在家中，並且對任何事情都提不起勁。我若說：「孩子生病怎麼辦？孩子要受教育怎麼辦？我們要生活怎麼辦……？」不管向先生提出什麼問題都會變成置之不理、吵架與不高興的理由。所以當我忙碌著兩個小男生又看著癱在家中的兩個大男生，這樣的情形使我的心相當痛苦。

孩子進出醫院約有五年的時間，我的內心相當痛苦，這過程真是欲哭無淚！心裡難過時，沒有任何地方可以讓我宣洩，常躲在房間哭泣，大兒子見我掉眼淚會過來安慰說：「媽媽，您不要哭……」常是強忍著悲傷不敢讓兒子看到，更不敢讓公婆或先生看到我在哭泣。後來憂鬱的情緒沒處可發洩時，我便撞牆自虐……。當時娘家的爸媽正在承受孩子病痛的煎熬（哥哥嚴重的癌症），所以我也不敢將我的情緒告訴他們……。

我的人生如同有破洞的船，快要沉下去，真不知明天將會如何？會讓我選擇活下去的理由是不忍心我的大兒子，因此我也有先將孩子掐死然後再自殺的念頭，但當我想要掐死他的時候，兒子突來的親吻讓我不忍下手……（感謝主！現在的我，可以很輕描淡寫地敘述這段往事）。

心中了無生趣一直覺得路走不下去了，我哭泣著告訴嫂嫂：「我覺得快活不下去了！」剛遭受喪夫之痛的嫂嫂告訴我：「淑芬，人活著總是好的，不像大哥，生命沒有了就甚麼也都沒有了……，如果妳真的覺得快活不下去了，就先搬出來吧！不要真的去做傻事……」在遭遇了親人離異的痛苦後，大嫂覺得擁有生命才是最重要的。所以，我像是逃難似地逃離家裡。

當時大嫂並不是鼓勵我離家生活，只是要我不要做傻事。所以我思考與其這麼痛苦，不如帶著兩個孩子重新來過……。看著小兒子剩一口氣、半生不死的在那喘息著，這想法是需要非常大的勇氣，深怕因為我的決定而讓小兒子受到細菌感染喪失了生命，但是我還是必需要活下去，實在無法想那麼多了……。我對先生和這個家還是存著愛、存著希望，所以也希望先生能上進起來、努力撐起這個家……，所以我告訴先生要回娘家住幾天，沒想到我一回到娘家就不想再回去了。

離家後我心想：「我總是要生活下去！」所以開始翻報紙找工作。但身邊要帶著一個特殊的孩子並配合孩子的作息，這樣的工作是很難找的。所以我到一個機構幫他們煮午餐，主管願意讓我帶著孩子一起上下班，而大兒子則送到幼稚園讀書。後來先生也會久久來嘉義看我們。

工作的同時必須帶著孩子，回到家中同樣要面對生病的孩子……，這樣的心情是灰色的。

我的孩子會在夜晚哭鬧、整夜的哭鬧，所以我約有八、九年的時間都無法好好的睡覺……。可能大家無法想像，當你忙碌完畢後回頭一看，看見孩子將整個房間塗滿大便，且將大便放進嘴巴吃的時候會做何感想……？是不是和我一樣先坐在地上哭一哭，然後再拿衛生紙來擦拭、清洗和收拾，心中也許會湧起「打一巴掌」或「踹一腳」的念頭，但轉念又想：「這孩子如此的可憐，連大便不能吃都不知道啊！」內心真是又累、又氣、又怨……，當有氣無處發洩時就動手打孩子，甚至會責打無辜的大兒子來出氣，但當我安靜、清醒時，會想這孩子怎麼如此貼心、如此可愛，我一定要為這孩子努力活下去，也會感謝還存有一口氣能夠活著吃飯，並且能看到孩子、照顧孩子……。當時我的情緒起伏相當大！

有一位教會的姊妹，她看我似乎很憂愁且情緒都陷在谷底，便一直想要傳福音給我。但

我一直都是拜拜的，遇到困難就是到廟裡找神明或者去收驚，若不行就再找大一點的廟宇拜拜或者道行高深一點的師父……。其實年輕時我有到過教會，但對教會僅止於感覺很好，也不懂得神與我們的關係，其他較深入的信仰觀念更不知道了。我不知道「耶穌」是什麼，完全聽不下去也信不下去，只覺得我的問題是沒有人能解決的，生活不過是過一天算一天罷了！我完全生活在黑暗中，對未來的生活渺茫不知。教會姊妹傳福音給我到我願意踏入教會，這中間經過了3-4年。

我剛到教會時並不太愛和人說話，一開始是基於姊妹熱情的邀約禮貌上赴約而已，但很奇妙的，當我覺得：「今天我不想去，我對教會的人很陌生會害怕……，不然這樣好了，早上若有人打電話約我，我再去教會吧！」結果約8-9點的時候就有人打電話來了，不得已只好到教會去，我就是在這樣半推半就的情形下接觸神。

小兒子一直都出現毛病，如肚子痛、眼睛痛……等，健保卡已用到E卡了，常常遇到喪事或者工地動工挖土時，晚上便會哭鬧無法睡覺，導致我也不能好好睡覺。但到教會慕道的過程中，我感受到神在我身上慢慢作工了，鄰居有人辦喪事時，晚上孩子竟能好好睡覺，起初我還覺得奇怪，但教會姊妹告訴我：「感謝主！神有在看顧喔！」慢慢地，我卸下了心防與成見，想了解這信仰是不是真的像教會姊妹說的那樣好？

但我是那麼卑微、微不足道、也沒有金錢……，我真的甚麼都沒有，神怎麼會看顧我呢？我用著以前拜拜的觀念來看待真神。以前都要捐足夠的錢才能有進一步的保障，這樣的拜神讓我很為難，因自己的生活都很難過了，哪有足夠的能力換這樣的平安呢！若真的有功效，為了孩子，辛苦奔波賺錢，甚至借錢來求平安也要去做，但如果被騙了呢……？而在教會裡，讓我相當感動，這些人都非親非故且素不相識，但卻願意幫我照顧孩子、幫我禱告……，常常有人來關心我，這感覺和我以前所接觸的信仰很不一樣。

上班的地方有同事很看不起我，會嘲笑我的工作性質，不願意和我說話甚至會將頭轉向另一邊不看我。或許他不是真的看不起我，但我卻是一直認為自己是那麼卑微、弱勢又沒有錢，並且又有一個特殊的孩子……。有一次我提到也想要喝杯咖啡提神，結果同事就說：「妳這種人也會喝咖啡喔？」我就想：「喝咖啡也要看人啊？原來我這種人還沒資格喝咖啡……」人情的冷暖讓我長期否定自己，自覺是社會邊緣人，是得不到任何關懷的。但在教會裡，這感覺是完全不同的，有很多人關心、問候，還有人會邀我去喝咖啡。但我這種人真的能喝咖啡嗎……？我不禁這樣懷疑著。

小兒子本身就會亂叫、哭鬧、無法安靜，每次到教會他只要亂叫我就很不好意思，想帶孩子回家，傳道勉勵我說：「淑芬，要勇敢一點到教會！這個地方不能留下來，妳還能去哪裡呢？」那次我抱著孩子沿路哭著走回去，之後要來教會時，內心就開始祈求：「主耶穌，如果祢覺得我可以在這裡，祢不會嫌棄我，拜託祢可否讓孩子這一次不要亂叫……」真的！聚會時孩子真的安靜了，這也讓我鬆了一口氣，能夠安心聚會聽道理了。

小兒子會將食物吐出來然後再塞回去，常弄得衣服髒兮兮的，但禱告之後，發現孩子的衣服到回家時都還是乾淨的，那時心裡開始學會感謝神的幫助！這樣的感覺讓我覺得到教會可以鬆一口氣，也讓我看到人生的光明……。

我也曾在睡夢中微清醒的時候，看到一道很亮的光，前面有一條金黃色的道路，我在那路上行走，內心相當喜樂，是不曾有過的喜樂，我知道主耶穌在安慰我，雖然我還不知道

主耶穌有多大的能力，也不知道祂能如何幫助我，但是主耶穌讓我看見前面光明的道路，讓我相信可以在這裡得到解脫，心中有所依靠，似乎可以不用太煩惱了……。醒過來時，還心情愉快、臉上帶著微笑。

我得聖靈是在教會禱告時，當傳道幫我按手禱告時，突然舌頭震動，讓我嚇了一跳。感謝神如此疼愛我，賞賜給我寶貴的聖靈。

領受聖靈後內心改變了，讓我變得不用害怕，並且有所依靠。過程中也有受到逼迫，先生會罵我、阻擋我去教會，雖然他見到我的轉變，也看到孩子越來越健康，但他告訴我：「妳也不想我們家的背景和情形，怎麼能去教會呢？」先生和我一開始的認知很像，覺得到教會是有錢人才能去的，我們如此卑微的人是沒有資格到教會。先生一直帶著我往下沉淪，我便軟弱地覺得：「真的！我好像真的不配到教會……真的不配……，不然不要去教會了。算了啦！別再去想有路、有光這一切的念頭了。」這個決定讓我忍不住落淚，感覺切斷了我人生的希望。

正當我心裡覺得不配得到這份信仰，要將這份信仰切斷時……，魔鬼就來了。晚上睡覺時，似乎有魔鬼的聲音一直在呼嘯，並且呼喊著我的名字，牠用鎖鏈將我捆綁，讓我動彈不得、幾乎不能呼吸。我知道孩子睡在旁邊，也很清楚聽到先生的打鼾聲及外面車子經過的聲音。我一直掙扎想要掙脫捆綁，便呼求神救我，魔鬼就告訴我：「妳不是神國的人，是不配得這福音！」當下我流下了眼淚，我說：「我奉主耶穌的名求你們離開、拜託你們離開……，我不要離開主耶穌，我一定會緊緊抓住神，不離開神。」

我是如此不配、卑微的人，主耶穌依然如此愛我、幫我，我為何要放棄呢？因此我下定決心，不可以跟這麼疼愛我的主耶穌切割。

自國中開始，就時常有邪靈干擾的經驗，這干擾是長期且密集的（一星期約有2-3次），我也會看到魔鬼，雖然不一定會看到臉，但是可以感受到有不好的東西，這些不好的靈時常讓我很不舒服，且很害怕。這問題我也曾去拜拜、詢問過，但他們說：「這是欠牠們的，妳要幫牠超度，要唸經超度牠們。」可是我越唸越難過，魔鬼壓我、勒我越用力，再回去詢問，他們說：「是妳欠牠們太多，要還更多給牠們。」奇怪，這樣似乎永遠都還不了了。況且我都自身難保了怎麼還有多還的能力？但感謝主，在教會慕道的期間，約有好幾個月沒有這些情形，自己只是感覺奇怪，還沒有想到是我到教會慕道的關係。我和教會姊妹分享時，教會姊妹很高興地告訴我：「感謝主！主耶穌在分擔妳的重擔。」我自己也感受到這和我以前所信仰的神是不一樣的！

後來我決心要進入神的國，帶著孩子一同受洗。受洗後真的有重生的感覺，整個人覺得非常輕鬆、內心非常喜樂。先生也看出我在性情上的改變。感謝主！主耶穌更帶領我在工作上很順利且能如期完成一些不是我能力範圍的工作，後來也接觸到特殊教育的工作、陶藝的捏塑，這些能力都神所賞賜的，在神的帶領下，讓我有工作且能兼顧孩子的照顧。

以前孩子時常生病很不平安，自從信主後，孩子越來越健康、越來越活潑，老二的智能也越來越進步。於2008年接受教會「厝邊隔壁大家好」廣播的採訪時，老大已經國三了，他的功課不需要我操煩，在學校也很優秀，時常參加校內校外的比賽，這一切都是神所賞賜的，他也很快樂、有一顆健康的心。大兒子說：「心中有愛，就是富裕。」因我們心中有神的愛，凡事可依靠神，這一切都充足了且是勝過一切的。願一切榮耀、頌讚歸給天上的慈父——主耶穌，阿們。



HS0909e版權所有

漸漸地，多知道祢

文／Afra・艾芙菈 圖／SACHIE



藝文
專欄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因此，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也就為你們不住地禱告祈求，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凡事蒙祂喜悅，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漸漸地多知道神（西一9-10）。

恍惚之間，有時候會突然被自己嚇一跳。

我為什麼坐在會堂裡參加聚會？講道者講到哪了？我是陶醉於神的話語、還是講道者的口才？我心裡是不是正在評斷，正在為這場聚會打分數、為自己犧牲的時間在評估是否值得？

我為什麼唱詩禱告？「不愛己，專愛耶穌。」這歌詞真的是我現在心境的寫照嗎？我如果真的想唱，為什麼唱得這麼小聲、唱得這麼不甘願、唱得這麼膽怯？

我為什麼守著《聖經》的教訓？真的是打從心底想這麼做、想這麼遵行的嗎？還是心裡羨慕著不認識神的未信者、埋怨自己為什麼從小就被爸媽抱去受洗，連可以犯罪的機會都沒有？

還是，只是習慣呢？

一次聚會，講道者感嘆的說：「其實我們只是另一種模樣的無神論者。當聚會結束、禱告結束的那刻，我們就從相信耶穌的基督徒變回無神論者。」

又曾經有講道者說：「聖經中，那些試探耶穌為求神蹟的人，其實是沒有信心的表現。而總是忘記耶穌會行神蹟的使徒們，也許正是信心的表現，他們不勉強耶穌，只是順服。」

然而我們，卻深深不敢將自己與使徒們相比，因為覺得「神蹟」是千百年前才能有的事情，因為「異象」是給走火入魔的人看的，因為「冷淡」是必然的……。我們到底，需要多知道祢什麼呢？為解開《聖經》中封住的奧祕？還是為穩紮穩打保有天國的席位？

有時候靜下來想想國中的生活，揣摩著當時自己的表情，應該是無奈帶著不知道如何改變此刻生活的愁悶。我知道讀書是必要的，但是面對無法勾起我們對課程產生興趣的老師們，又覺得浪費了彼此的時間。所以像例行公事一樣，正襟危坐，腦袋卻正天馬行空。

原來對於學習，我們也是一種習慣。所以，信仰也成為了辦公事一般的習慣。

祢充滿創意，我知道祢一定也不願見我們是如此被動。彷彿傳福音的工作是傳道人的職業，面對慕道者，我們能閃則閃，再多的恩賜在那個時候卻成了最平庸的信徒。記得那領五千、二千、一千的僕人比喻嗎？

祢曾這樣說過：**「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太二五**29)

我們不想好好使用的恩賜，神就收回，加給那有的，使他更加豐富。那時，我們僅剩下哀哭和切齒，落在黑暗裡了。

節目介紹：

10月份主題 大專組神訓班特輯

☆2009/10/04 第673集：小人物悲喜－「只要相信，就必得著」訪侯信得弟兄
★2009/10/11 第674集：小人物悲喜－「妳可以跟主耶穌談談」訪陳禕婷姊妹
☆2009/10/18 第675集：小人物悲喜－「豐盛生命，豐富生活」訪高皓欣弟兄
★2009/10/25 第676集：小人物悲喜－「家庭恩典，我的信仰」訪高皓宇弟兄

生活咖啡館－「只要相信，就必得著」訪侯信得弟兄

信得在真耶穌教會家庭中成長，奶奶、爸媽、姊姊們不僅是愛他的家人，更是他屬靈的好同伴。國小時期，調皮搗蛋、個性急躁；國中時期，被聖靈更新後，個性轉變；高中時期，親愛的奶奶去世，帶給他無比的衝擊；大學時期，接任了教會許多事工，發現了廣傳福音的重要，他想到了一個和現代人談福音的方法……。

小人物悲喜－「妳可以跟主耶穌談談」訪陳禕婷姊妹

從小成長在真耶穌教會家庭中，禕婷原本覺得自己不論生活、課業，都得心應手。只是高中考試時，她竟不小心錯過了心目中理想的學校，這樣的打擊，讓她無法用喜樂的心面對高中生活。有將近一個月的時間，禕婷在學校不講話，回到家卻不斷哭泣、不斷說話，心中有無比的抗拒。然而，這段時光卻讓禕婷學會了與神談話……。

小人物悲喜－「豐盛生命，豐富生活」訪高皓欣弟兄

皓欣的媽媽在大學時代獨自認識了真耶穌教會、受洗歸真。婚後一次禱告中，有聲音告訴她：「妳懷孕了，且懷了雙胞胎。」她到醫院檢查，果然真是雙胞胎。皓欣與哥哥皓宇出生時間僅相差一分鐘，但兩人個性卻截然不同，對比著哥哥的沉靜，皓欣活潑外向。皓欣還記得，小時候爸爸每天都會向他們四兄弟講述聖經故事；高中時，他與哥哥更是主動要求家裡要成立「家庭祭壇」……。

小人物悲喜－「家庭恩典，我的信仰」訪高皓宇弟兄

因爺爺小時候得了肺結核，開啟了家族的信仰之門。從小生長在真耶穌教會家庭中，皓宇印象深刻的家庭信仰活動，是曾經每一天，家人一起為了罹患癌症的奶奶禱告；他也回憶起自己得聖靈的那天早晨，原本和爸爸約定好要一起去教會參加早禱會，誰知醒來，爸爸已經先行出門，皓宇十分難過，以為即將錯失求得聖靈的機會，流著眼淚在家中禱告……。

聖經三字經

文／天必



藝文專欄
詩情話意

人之初，性本善，神造人，在伊甸；

六日裡，萬物成，生命樹，備天宴。

食禁果，撒但愆，夏娃罪，亞當連；

違天命，出樂園，落世界，日子艱。

罪性傳，子孫衍，行強暴，滅天年；

巴別塔，欲通天，亂口音，散天邊。

罪惡滿，神怒顯，洪水發，惡人淹；

方舟裡，正團圓，挪亞禱，禽獸恬。

洪水退，陸地現，鴿子飛，橄枝銜；

三兒子，發祖先，虹為記，神恩綿。

亞伯蘭，蒙召遣，出吾珥，迦南遷；

獻以撒，經試煉，賜福祉，千萬年。

小約瑟，賣埃及，做奴隸，不自棄；　但以理，拒御膳，耶利米，淚洗臉。

守天道，拒美姬，解疑夢，宰相職。　人類史，四千年，遠離神，多艱險；

神百姓，下埃及，四百年，熬煎急；　彌賽亞，何時來？撥烏雲，見青天。

呼救聲，震天庭，摩西來，脫苦境。

逾越節，羔羊血，舉神杖，紅海裂；　霹靂響，天地變，主耶穌，父差遣；

法老追，全軍滅，登彼岸，笑開顏。　馬利亞，蒙恩眷，童貞女，獻心願。

雲火柱，行軍捷，西乃山，傳十誡；　伯利恆，救主臨，馬槽裡，聖嬰眠；

曠野路，四十年，天降糧，嗎哪甜。　眾天兵，唱天穹，牧羊人，報佳音。

約但河，水倒立，耶利哥，滅仇敵；　三博士，隨救星，拜基督，獻黃金；

約書亞，分聖地，進迦南，汲乳蜜。　希律王，鬼魔心，二歲童，盡殉身。

大衛王，揮天戟，以色列，國度興；　主童年，敬雙親，木匠家，煉成人；

所羅門，建聖殿，神和人，親相見。　十二歲，念父事，三十歲，傳福音。

日子舒，人心變，拜偶像，國祚險；　約但河，受浸禮，趕魔鬼，行神蹟；

眾先知，傳警告，心頑梗，遭天譴。　登山訓，宣真理，進會堂，守安息。

神子民，二次遷，巴比倫，七十年；　主腳踪，遍城鄉，醫疾病，救死亡；

無枕所，做榜樣，愛心懷，天地寬。

猶太人，太猖狂，謀害主，喪天良；

主切禱，在山岡，遵父旨，苦杯嚐。

受捆綁，如罪犯，兵丁鞭，抽脊樑；

荊棘冕，戴頭上，背十架，赴刑場。

步步血，髑髏淌，鐵釘尖，穿心掌；

徹骨痛，代禱常，盜賊悔，認羔羊。

遍地暗，地震盪，寶血流，救功傳；

三日後，主復活，敗撒但，勝死亡。

宇宙間，有真光，十字架，放光芒；

救世主，操全權，父右邊，為君王。

五旬節，聖靈降，保惠師，安慰祥；

四方人，來聚集，教會興，福音傳。

聖使徒，志剛強，做聖工，冒死上；

靠主名，打勝仗，救靈魂，冠冕存。

眾弟兄，應思量，紀念主，代死亡；

真悔改，做新人，信耶穌，上天堂。

千禧年，煥新顏，撒但囚，樂園現；

真帳幕，在人間，神子民，大團圓。

萬物興，天地間，大同世，真道遍；

自然界，靜和諧，人共慶，福壽延。

眾信徒，快敬虔，得永生，經火煉；

耶穌來，接升天，讚美主，億萬年。



耶和華叫驢開口

文／小光



藝文專欄
日光之下

○兄弟一家因家庭因素必須返台定居，惜別會上，○兄弟說：「五年前我們移民到這講英語的國家時，弟兄姊妹『勉勵』我們應當好好學會本地語言，日子比較好過些……；我說：神一時都能叫驢開口說話了，這應該沒什麼困難才對……，但事實證明現今要『開口』仍然障礙重重，真是不容易呀！我想是『動機』的問題吧？」

沒錯！既當驢子，理當忠心服事主人（民二二30）；「你們作僕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順服主人；不但順服那善良溫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順服。」（彼前二18）；巴蘭先知的乖僻，並不影響驢子的平時順服；如果要「開口」講出神的話，就先問問我們自己有沒有「順服」的動機？

摩西的拙口笨舌是事實，但他的「主啊，祢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的「動機」就不夠順服了；難怪神發怒，因摩西忽略了誰造人的口？誰賜人口才指教所當說的話？（出四10-14）

「耶和華如此說：你若歸回，我就將你再帶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耶十五19）

有保羅蒙召時說：「主啊！我當做什麼？」的順服心志，才會有主對亞拿尼亞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的指示（徒二二10，九15）。

十幾年前離開了服務二十多年的工程界，轉入「志工」的行列；上台領會的次數愈多，心就愈惶恐；想當神的「驢子」開口，不免每日禱告時提醒自己服事的「動機」何在？是不是已盡了「所當盡的本分」（傳十二13）；但盡本分只不過占「工程進度」的1%，其他的99%則必須「與神同工」（林前三6-9），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約十五5），並且在「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當說：我們是無用的僕人。」（路十七10），將「榮耀」100%全歸給神（約十七4）。

驢子開口說「人」話是難，但「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而開口講「神」的話，眾人就抵擋不住了（徒六10）。

讓我們成為好的驢，而不是「好驢」！

紙上攝影展

絕色
之
迸落瞬間
漣漪激起
詩了你的眼
引你
同歸於鏡



攝影／胡真祥

文／淡默

茫

人　有時像黑白停格的照片

白　嬰孩般純淨潔白的心
黑　在隱密處強烈的存在

在庸擾忙碌的生活中
天一樣會藍藍的　雲一樣會白白的
我們為什麼忙？
讓自己停格在黑白的忙盲茫
祂給予的彩筆呢？
請　為自己畫出彩虹般的心

◎本專欄長期徵稿

歡迎您將日常生活翦影或得意之作　以掛號方式郵寄　來稿請附姓名（筆名）、聯絡電話、住址、攝影地點、日期　須退件亦請註明

Calling TTP Students for Evangelical Ministry in Pioneering Areas

徵召聯總差傳開拓班神學生





Ⅰ. Qualifications
報考資格

1. Has been baptized in TJC for more than three years, and filled with Holy Spirit
在本會受洗三年以上，被聖靈充滿者。
2. Possesses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with good conduct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
3. Is clear of God's calling, dedicated to serving the Lord
清楚神的召命，決心獻身事主。
4. Is between the ages of 23 and 45, has graduated from college, and can speak the language of the location of assigned area.
年滿23歲至45歲，大專程度以上畢業，具備工作區域所需之語言恩賜者。
5. Both Brothers or Sisters are welcome
男女兼收。



Ⅱ. Applications and Evaluation
報名及考試

1. Deadline to submit application to GA, CB, or local church is **November 30, 2009**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2009**年**11**月**30**日截止。報考人向所屬總會、聯絡處、直屬教會職務會報名。
2. Commencement of school: September 1, 2010. Location to be determined.
開學日期：2010年9月1日，地點另行通知。
3. Please refer to the Recruitment Instructions.
詳情請見招生簡章

Ⅲ. IA application and the Recruitment Instructions are available at IA offices
報名表格及簡章可向聯總辦事處索取

1. IA Taiwan Office 聯總台灣辦事處:
Tel 電話: (04) 22436960 分機 #1318-1321
Fax 傳真: (04) 22437046
Email 電子信箱: ia@tjc.org.tw
2. IA USA Office 聯總美國辦事處:
Tel 電話: 1(714) 533-8889
Fax 傳真: 1(714) 533-0888
Email 電子信箱: ia@tjc.org / iatjcus@gmail.com



True Jesus Church